旺能环境
WANGNENG ENVIRONMENT

股票代码：002034

2024年年度报告

二〇二五年四月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单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晓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姜晓明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发展战略及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期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25,812,88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7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8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中国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美欣达集团、集团公司	指	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本公司、旺能环境	指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旺能环保、浙江旺能	指	浙江旺能环保有限公司
湖州投资	指	湖州旺能投资有限公司
南通回力	指	南通回力橡胶有限公司
南普橡胶	指	湖州南普橡胶科技有限公司
南回橡胶再生	指	江苏南回橡胶再生与利用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南通贸易	指	南通欣源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旺能国际	指	旺能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澳洲旺能	指	澳洲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暹粒旺能	指	暹粒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旺能绿能	指	旺能绿能私人有限责任公司
泰国旺能	指	旺能环境（泰国）有限公司
旺能城矿	指	浙江旺能城矿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欣立	指	浙江欣立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湖州景通	指	湖州景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立鑫新材料	指	浙江立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欣能	指	浙江欣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荆州欣能	指	荆州欣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江陵欣能	指	江陵欣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汕头欣能	指	汕头欣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汕头绿湖	指	汕头绿湖环保有限公司
湖州绿湖	指	湖州绿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淮北绿湖	指	淮北绿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舟山欣能	指	舟山欣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松桃绿湖	指	松桃绿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攀枝花绿湖	指	攀枝花绿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许昌绿湖	指	许昌绿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欣拓	指	浙江欣拓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鹿邑绿湖	指	鹿邑县绿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兰溪绿湖	指	兰溪绿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欣展迅贸易	指	浙江欣展迅贸易有限公司
欣源固废	指	湖州欣源固体废物治理有限公司
欣安水务	指	浙江湖州欣安水务有限公司
汕头欣安	指	汕头欣安水务有限公司
浙江欣源	指	浙江欣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旺源	指	浙江旺源工程有限公司
江陵旺能	指	旺能环保能源（江陵）有限公司
定西环保	指	定西鹭江环保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南太湖环保	指	湖州南太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台州旺能	指	台州旺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台州旺能开发	指	台州旺能环保能源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舟山旺能	指	舟山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荆州旺能	指	荆州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汕头澄海	指	汕头市澄海洁源垃圾发电厂有限公司
汕头旺能能源	指	汕头旺能能源有限公司
兰溪旺能	指	兰溪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德清旺能	指	德清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丽水旺能	指	丽水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安吉旺能	指	安吉旺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监利旺能	指	监利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河池旺能	指	河池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攀枝花旺能	指	攀枝花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许昌旺能	指	许昌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淮北旺能	指	淮北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公安旺能	指	公安县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青田旺能	指	青田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鹿邑旺能	指	鹿邑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渠县旺能	指	渠县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铜仁旺能	指	铜仁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松桃旺能	指	松桃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旺能生态	指	浙江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湖州生态	指	湖州旺能再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邹城生态	指	邹城旺能利民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丽水生态	指	丽水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安吉生态	指	安吉旺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德清生态	指	德清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舟山生态	指	舟山旺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洛阳生态	指	洛阳旺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荥阳生态	指	荥阳市旺能再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蚌埠生态科技	指	蚌埠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蚌埠生态环保	指	蚌埠旺能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丛丛欣生物	指	浙江丛丛欣生物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青田生态	指	青田旺能环境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兰溪生态	指	兰溪旺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鹿邑生态	指	鹿邑县旺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台州生态	指	台州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监利生态	指	监利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华益洁	指	苏州华益洁环境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三门峡生态	指	三门峡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证券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BOT	指	建造-运营-移交；BOT 是一种业务模式，业主通过特许经营权协议授权签约企业进行基建设施的融资、设计、建造、运营以及维护工作。签约企业在特许经营期内可向用户收取费用来抵消其投资、运营及维护成本并取得合理的回报。在特许经营权期满后，相关设施将交回业主
BOO	指	建造-拥有-运营；BOO 是一种业务模式，由企业投资并承担工程的设计、建设、运行、维护、培训等工作，硬件设备及软件系统的产权归属企业
元	指	除非特指，均为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	指	2024 年度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旺能环境	股票代码	002034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旺能环境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WANGNENG ENVIRONMENT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WANGNE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单超		
注册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天字圩路 28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30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7 月 7 日，注册地为浙江省湖州市外环西路 588 号；2000 年 3 月 17 日变更为浙江省湖州市凤凰路 888 号；2006 年 6 月 6 日变更为浙江省湖州市美欣达路 588 号；2014 年 11 月 25 日根据湖州市地名委员会办公室（函）湖地办【2014】4 号“浙江省湖州市美欣达路 588 号”更名为“浙江省湖州市天字圩路 288 号”。		
办公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龙溪街道环山路 899 号 F 座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3000		
公司网址	http://www.wannaenergy.com/		
电子信箱	wnhj@mizuda.net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林春娜
联系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龙溪街道环山路 899 号 F 座
电话	0572-2026371
传真	0572-2026371
电子信箱	lcn@mizuda.net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龙溪街道环山路 899 号 F 座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04206605E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公司自 2004 年 8 月上市以来主营业务是纺织品的印染、制造、加工及销

	售，2017 年 12 月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剥离纺织印染产业，置入垃圾焚烧发电产业，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环保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及安装服务，环境治理技术开发、咨询及服务，环境治理设施的运营服务，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管理咨询，生活垃圾、固体废弃物处置及回收利用相关配套设施的设计、开发、运营管理及技术咨询服务。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签字会计师姓名	沈培强、戚铁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因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欣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收购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 2 家公司许昌绿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浙江欣拓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 100%股权，故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需追溯调整。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3,173,006,100.79	3,177,606,403.32	3,178,284,868.08	-0.17%	3,349,910,831.08	3,349,910,831.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60,869,862.25	603,128,922.59	602,417,717.56	-6.90%	721,797,707.30	727,769,066.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77,515,338.19	602,161,076.03	601,449,871.00	-3.98%	667,793,739.68	682,264,492.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96,205,741.05	1,260,825,139.04	1,259,339,745.84	26.75%	1,506,389,916.22	1,506,389,916.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1	1.4	1.40	-6.43%	1.69	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1	1.29	1.29	-6.20%	1.56	1.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7%	9.63%	9.57%	-1.10%	0.13%	12.75%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4,480,477,986.91	14,418,488,445.48	14,512,756,072.29	-0.22%	14,492,882,312.55	14,487,777,957.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682,274,198.52	6,400,108,291.00	6,434,572,285.79	3.85%	6,076,784,105.66	6,067,545,893.30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86,404,663.64	803,600,529.76	839,120,315.65	743,880,591.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1,384,417.20	181,269,619.60	149,633,630.32	48,582,195.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0,729,783.19	184,801,244.36	157,627,605.70	54,356,704.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249,746,995.05	344,310,752.93	521,387,186.00	480,760,807.07

流量净额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011,379.14	-1,716,869.35	13,416,053.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831,878.76	3,743,696.41	4,492,393.9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09,690.55	101,572.44	1,408,396.2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31,073,223.2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7,413,441.46			
债务重组损益		-137,505.3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128,169.23	-494,976.21	-208,279.1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4,251.0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01,239.60	270,217.09	2,891,608.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64,704.98	257,854.34	1,879,855.28	
合计	-16,645,475.94	967,846.56	45,504,574.7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162,151,908.20	公司各子公司垃圾处理收入及污泥处置收入按 70%的退税率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公司各子公司以垃圾为燃料生产的电力收入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南通回力公司胶粉、翻新轮胎、再生橡收入按 50%的退税率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上述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持续享受。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供应业的披露要求

（一）垃圾焚烧发电行业

1.政策推动

2024 年国家及地方发布的诸多政策对垃圾焚烧发电行业产生了深远的影响。补贴政策的调整要求行业更加经济高效，环保监管的加强推动了行业的规范化发展，市场竞争的加剧促进了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而产业发展方向的调整则要求企业注重资源的循环利用和智能化管理。

2.市场规模

（1）整体市场规模

近年来，中国垃圾焚烧发电行业市场规模持续扩大。有研究报告指出，预计到 2025 年，中国垃圾焚烧发电行业的运营市场规模将达到约 587 亿元，相比 2020 年的 321 亿元有显著增长，五年复合增速达到 12.8%。国家统计局的数据显示，我国城市生活垃圾清运量近年来持续增长，从 2011 年的 16,395 万吨增长至 2023 年的 25,408 万吨，这为垃圾焚烧发电行业市场规模的扩大提供了基础。同时，考虑到工程和设备市场，预计“十四五”期间（2021 年至 2025 年）垃圾焚烧总市场规模将达到 3,769 亿元。

《“十四五”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发展规划》等文件提出了垃圾焚烧发电行业的发展目标和重点任务，预计到 2025 年底，全国城镇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将达到 80 万吨/日左右，相比“十三五”末期（2020 年底）的 58 万吨/日有显著增量。而 2024 年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3 年中国垃圾焚烧处理能力已然达到 86 万吨/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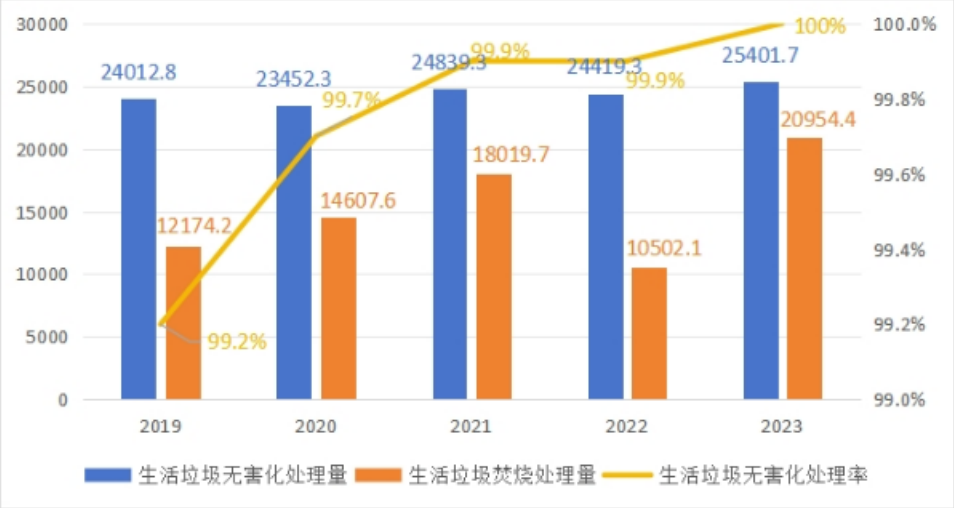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图 1：近 5 年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量和焚烧处理量（单位：万吨）

（2）市场竞争格局

中国垃圾焚烧发电市场集中度逐渐提升，呈现出“一超多强”的格局。光大环境以超过 15 万吨/日的在手产能位居榜首，而伟明环保、瀚蓝环境、三峰环境、中国天楹等企业也在行业内占据重要地位。随着国家补贴的逐渐退坡和环保监管的加强，小型企业可能面临退出市场的风险，而头部企业则通过投资并购等方式整合项目资源，推动行业集中度的进一步提升。

3.技术进步

2024 年垃圾焚烧发电行业在技术进步方面取得了显著成就，这些进步不仅提高了发电效率，还优化了环保性能，推动了行业的可持续发展。

（1）发电效率提升

垃圾焚烧发电企业不断引入新技术，如更高效的焚烧炉设计和更先进的烟气净化系统，通过优化燃烧过程，减少热损失，提高热能转化率，从而增加发电量，进而提高发电效率。

当前垃圾焚烧发电行业纷纷引入 AI 智能控制系统，实现对焚烧炉的自动调节和控制，提高运营稳定性和发电效率。利用大数据和云计算技术，对垃圾焚烧过程进行实时监测和优化，进一步提升发电效率。

（2）环保性能优化

垃圾焚烧发电企业一方面采用更先进的烟气净化技术，如湿式脱硫、布袋除尘等，引入在线监测设备，实时监测烟气排放指标，确保排放达标，有效减少烟气中的污染物排放。另一方面充分利用焚烧过程中产生的余热，用于供暖、供冷或发电，提高能源利用效率。

（3）多元化发展路径

垃圾焚烧发电企业开始探索与数据中心（IDC）等用户的协同处理模式，实现绿电直供、余热利用等创新模式。这种合作模式不仅有助于降低数据中心的能耗和运营成本，还为垃圾焚烧发电厂开辟了新的盈利空间。

除了传统的发电和供暖应用外，垃圾焚烧发电企业还开始探索在农业、工业等领域的应用。例如，将焚烧产生的灰渣用于制作建筑材料或土壤改良剂等，实现资源的循环利用。

（二）餐厨垃圾处置行业

餐厨垃圾作为城市生活垃圾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处理需求日益旺盛。根据中研网和观研报告网的相关研究报告统计，我国每天产生的生活垃圾中餐厨垃圾占比超过 35%，部分大城市甚至高达 60%。在经济发达城市或生活品质较高的地区，平均每万人每天就会产生 1~1.5 吨餐厨废弃物。我国主要城市每年产生的餐厨垃圾量达 6,000 多万吨，这为餐厨垃圾处理行业提供了巨大的市场潜力。预计未来几年内，餐厨垃圾处理市场将继续保持增长态势。

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十四五”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发展规划》提出，要加强餐厨垃圾等湿垃圾的分类和处理，支持节能环保改造和厨余垃圾源头减量。此外，各地政府也相继出台了地方性法规和政策，推动餐厨垃圾处理行业的健康发展。

餐厨垃圾处理技术不断取得突破，厌氧发酵、好氧发酵制肥、脱水协同焚烧和生物转化等技术得到了广泛应用。同时，餐厨垃圾处理设备也朝着智能化、自动化的方向发展。通过集成先进的物联网技术、大数据分析和人工智能技术，设备能够实现远程监控、智能诊断与故障预警，极大地提高了处理效率和运行稳定性。此外，新型的生物降解技术和热解气化技术也在不断发展中，将为餐厨垃圾处理行业带来更多的技术创新点。

目前，我国餐厨垃圾处理行业主要分为餐厨垃圾收集、运输、处理和资源化利用等环节。在政策支持下，餐厨垃圾处理行业产业链逐渐完善，形成了多元化的市场格局。餐厨垃圾处理企业数量逐年增加，技术创新和设备升级步伐加快，行业整体竞争能力显著提升。同时，随着国内外市场的进一步融合，餐厨垃圾处理设备行业将迎来更多的发展机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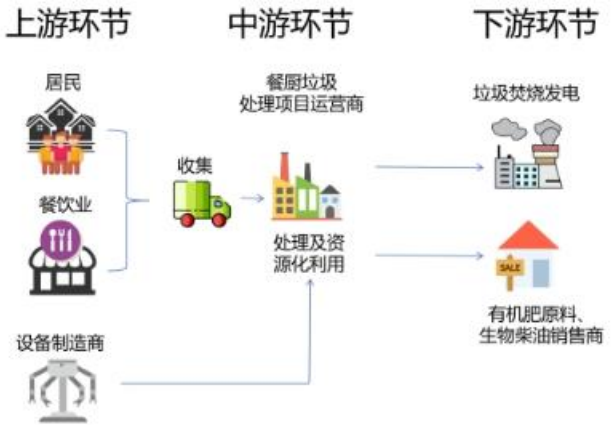

图 2：餐厨垃圾处理行业产业链结构简略图

（三）废旧锂电再生行业

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的蓬勃发展，动力电池产业也迎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动力电池的退役量逐年增加，为锂电回收行业提供了巨大的市场空间。据中国电子节能技术协会电池回收利用委员会产业研究部的预测及多个行业研究机构和分析师的报告，2025 年中国动力电池退役量将达到 82 万吨，自 2028 年起，退役量将超过 400 万吨，废旧电池回收利用行业产值将超过 2,800 亿元。同时，废旧锂离子电池回收市场规模也在逐年增长，2024 年实际回收量为 65.4 万吨，同比增长 5.0%，预计到 2030 年，中国锂离子电池回收量将达到 424.6 万吨，市场规模将超过 1,000 亿元。

1.政策驱动

中国高度重视动力电池回收产业的发展，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法规推动和规范动力电池回收市场的健康发展。例如，2024 年 6 月份，工业和信息化部召开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电池综合利用全产业链座谈会，就动力电池设计生产、使用维修、报废拆解及综合利用等进行了交流，并表示下一步还将开展企业调研和专家座谈等，旨在加快推动完善废旧动力电池综合利用长效机制。此外，2024 年 12 月 23 日，工信部发布《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电池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2024 年本）》，加强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电池综合利用行业管理，提高废旧动力电池综合利用水平。

2.产业链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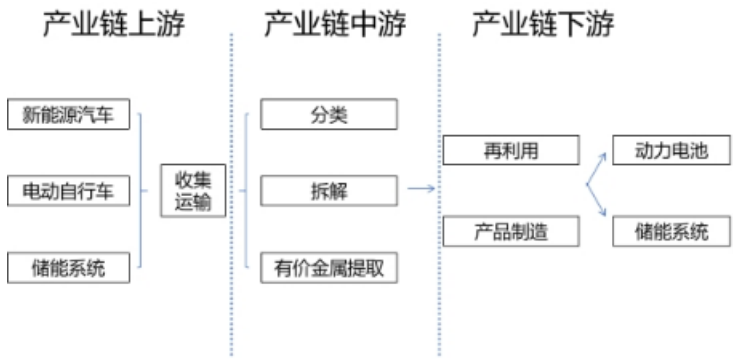

图 3：再生锂电回收利用行业产业链

（四）废旧橡胶再生行业

2024 年 3 月，第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中提议进一步推进我国废旧橡胶循环利用行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助力“双碳”目标实现。近年来，政府出台了一系列政策鼓励废旧物资循环利用和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为再生橡胶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中国再生橡胶产量近年来呈现出波动变化趋势，但总体保持稳定增长。同时，废旧橡胶回收市场也已经初步形成，回收渠道主要包括回收企业和中间商等。特别是废旧轮胎的回收量近年来实现了显著增长，这主要得益于轮胎行业去产能背景下中小轮胎企业的加速出清，以及流入回收再利用渠道的废旧轮胎迅速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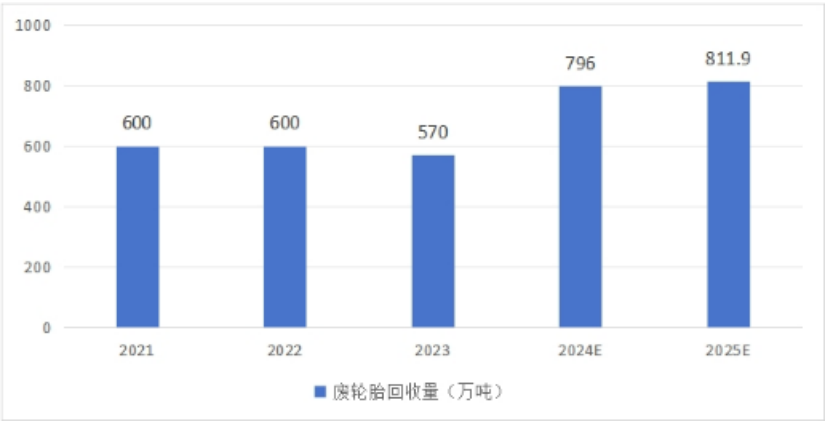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商务部、中国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协会

图 4：2021-2025 年废旧轮胎回收量

当前，新型再生橡胶技术如热塑性再生橡胶、半热塑性再生橡胶等不断涌现，提高了再生橡胶的使用效率和性能，

满足了市场的多样化需求。再生橡胶的应用领域也已经从传统的轮胎、橡胶制品等领域逐渐拓展到绿色建筑、汽车内饰、电子产品等多个领域。未来，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和环保要求的提高，再生橡胶行业对技术创新的需求将更加迫切，新的应用领域和市场也会不断开发，以提高再生橡胶的市场占有率。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供应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主要以特许经营模式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餐厨、污泥等垃圾处理业务，向电力公司提供电力收取发电收入，向地方政府提供垃圾焚烧处理服务收取垃圾处置费。通过增加生活垃圾处理规模，并协同开展相关环境治理业务等，形成标准化、专业化、精细化的业务管理能力来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

在碳达峰碳中和的背景下，公司顺应新能源产业快速发展的趋势，战略布局新能源材料行业。目前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生活垃圾处置、餐厨垃圾处置、废旧锂电池再利用及橡胶再生业务，主要产品为电力产品、蒸汽产品、废弃油脂以及硫酸钴、硫酸镍、碳酸锂和再生橡胶等产品。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44.80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6.82 亿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8.47%，基本每股收益为 1.31 元。

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1.73 亿元，同比减少 0.17%，减少的原因主要是 BOT 项目建造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 2.3 亿元所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61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0.41 亿元，下降 6.90%，主要原因是应收账款中应收垃圾处理费账龄延长导致坏账减值损失较去年增加 1,298.35 万元；南太湖旺能环保升级改造拆除资产处置净损失 1,403.80 万元；子公司浙江立鑫计提固定资产减值 5,614.73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5.96 亿元，较去年同期 12.59 亿元增长 26.7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 2.54 亿。公司现金流净额的转正，是今后持续高比例分红的重要保障。

（一）项目建设运营情况

1.产能布局与项目进阶

生活垃圾处置：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在浙江、湖北、四川、河南、安徽、广东等 9 个省份投资、建设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已建成正式运营的生活垃圾电厂为 21 座 32 期项目共计 21,820 吨。报告期内南太湖五期 1,000 吨正式投入运营，用于置换停运的一期 800 吨和二期 300 吨。作为行业内典型的大型设备以旧换新项目，南太湖五期 1,000 吨炉排炉项目，是国内首个在大型炉排采用单元制、参数采用超高压炉内再热技术的项目，全厂热效率由 22%提高至 30%，吨垃圾发电量由原来的 350 度提高到约 700 度，在同等垃圾量的情况下可以为项目创造更为可观的经济效益。生活垃圾处理业务营业收入 22.96 亿元，同比增长 3.50%，全年实现归母净利润为 7.04 亿元。

餐厨垃圾处置：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在浙江、安徽、河南、山东、江苏、湖北等 6 个省份投资、建设餐厨垃圾项目合计 3,520 吨，其中已建成正式运营的有 17 期餐厨项目共 2,810 吨（本报告期内鹿邑餐厨 60 吨、德清餐厨二期 100 吨正式投入运营），在建餐厨项目 2 个共 510 吨（台州餐厨 400 吨，监利餐厨 110 吨），筹建餐厨项目 1 个 200 吨（舟山餐厨二期）。餐厨垃圾处理业务营业收入 4.62 亿元，同比增长 27.29%，实现归母净利润为 6,659.6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相关子公司累计发电量 30.36 亿度，累计上网电量 25.68 亿度，平均上网电价 0.53 元/度（不含税），累计垃圾入库量 928.36 万吨。公司有 14 个项目发电同时对外供热，合计供热量为 125.12 万吨。报告期内共提取油脂量 3.14 万吨，较去年同期 2.68 万吨增长 17.16%。

废橡胶再生：目前南通回力已运营的产能为 9 万吨/年。2024 年全年南通回力产量为 36,076 吨，销量为 35,461 吨。废橡胶再生业务营业收入 1.87 亿元，同比增长 81.18%，废橡胶再生业务归母亏损 3,681 万元。

废电池再生：废电池再生业务因行业低迷等原因全年营业收入 5,662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2,903 万元。废电池再生业务归母亏损 1.08 亿元。鉴于锂电回收市场产能过剩，行业整体低迷，浙江立鑫已经连续 2 年处于亏损状态，生产经营资金周转困难，偿债能力弱，无法按期偿还银行相关贷款，后续公司将对此块业务采取出售、关停、破产等措施。

2.成本管控与能效提升

2024 年，公司严格控制各项成本，通过运行管理提升、深挖供应商资源、组织架构优化等手段在生产运营、环保耗材、采购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等主要领域采取有效的工作措施，达到降本增效的目的。

技术降本增效：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阿里智能焚烧系统在 7 家项目公司 11 台设备的部署，实现焚烧炉自动调节，年增效达 1,000 万元。通过国产催化剂替代（采购成本降 50%）、风机节能技改（节电 30%，年收益 100 万元）、化学水无人值守、优化初设系统配置（节能收益 29 万元/年）等举措，运营效率显著提升。餐厨业务方面，提油率提升至 3.84%（+0.4%），创收 1,534 万元；残渣率降至 17%（-4.6%）。湖州项目率先应用厌氧氨氧化工艺，预计污水处理综合成本可降低 35%以上。

提价增效：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垃圾处理费调价、炉渣出售调价，实现年度增效 1,407.09 万元。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类别	项目公司	提价情况	增效（万元）
1	提价	台州项目	83 元提至 103 元	878.43
2		德清污泥	180 元提至 260 元	64
3		监利炉渣	20 元提至 24 元	248.23
4		丽水炉渣	8 元提至 15 元	106.9
5		安吉炉渣	15 元提至 18 元	75.8
6		青田炉渣	5.1 元提至 8 元	33.73
合计				1,407.09

（二）主营业务开拓情况

1.海外市场开拓

2024 年 9 月 26 日，首个海外垃圾发电 EP+安装项目落地。旺能环保与 SIAM POWER NONGSARAI COMPANY LIMITED（简称 SPNS 公司）、SIAM POWER NAKLANG COMPANY LIMITED（简称 SPNK 公司）签署了《呵叻府 NONGSARAI 9.9 MW 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供应和采购离岸合同》、《呵叻府 NAKLANG 9.9 MW 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供应和采购离岸合同》，由旺能环保提供设备设计、供应品、材料、出口清关、运输等。

同日，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旺能环境（泰国）有限公司分别与 SPNS 公司、SPNK 公司签署了《呵叻府 NONGSARAI 9.9 MW 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的设计、施工、安装、调试、启动和测试在岸合同》、《呵叻府 NAKLANG 9.9 MW 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的设计、施工、安装、调试、启动和测试在岸合同》，由泰国旺能提供安装、调试、启动和测试服务等。

本次签署的四份合同金额合计为 2,024,557,500 泰铢（合同约定泰铢对人民币之间汇率固定为 5.145，折合人民币约 393,500,000 元），此次合同的签订是公司积极开拓海外市场的成果，亦是公司在海外市场签署的首批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的总包项目，是公司推行全球化布局，采取国内外市场并重战略的重要表现。

2024 年 8 月 8 日，越南办事处正式成立，是旺能环境在海外正式落地的首个办事处，也标志着公司“扬帆出海”的国际化战略迈入新征程。

2024 年 12 月 30 日，越南太平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取得重大突破性进展——成功获得越南政府主管部门颁发的投资主张批准（Investment Policy Approval/IPA）。

2.国内市场开拓

2024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取得舟山市城市管理局（综合行政执法局）《关于实施舟山市餐厨垃圾处理中心技改增容扩建项目的请示》，同意建设日处理能力 200 吨的厨余垃圾处理生产线。

2024 年 5 月 30 日，旺能环保联合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澳门分公司、同方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及澳马建筑集团有限公司与澳门特别行政区签署了《有机资源回收中心的设计、建造及经营批给合同》。合同设计及建造工程价金额 1,146,892,000 澳门元（根据 2024 年 12 月 31 日澳门元对人民币之间汇率为 1.0965，折合人民币约 1,045,957,136 元）；合同经营批给金额为 720,108,000 澳门元（根据 2024 年 12 月 31 日澳门元对人民币之间汇率为 1.0965，折合人民币约 656,733,242.1 元）。本项目为 EPC+O（总承包+运营）模式，日处理规模为 150 吨厨余垃圾、230 立方米厕所废水和 190 立方米油脂废水，公司充分展现了作为固废行业领军企业的专业化实力和雄厚底蕴，发挥了主要工艺设计与核心技术提供的关键作用。

2024 年 7 月 5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旺能生态收到三门峡市城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确定旺能生态为三门峡餐厨垃圾处理委托运营项目的中标单位，中标金额为 492.13 元/吨（其中生产运营费为 176.8 元/吨），负责三门峡市湖滨区、开发区、现代服务业开发区、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范围内产生的餐厨垃圾、废弃油脂的收集、运输、处置及陕州区餐厨垃圾、废弃油脂的处置。8 月旺能生态与三门峡市城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正式签署《三门峡市餐厨垃圾处理项目委托运营协议》。本次签署的餐厨垃圾处理委托运营项目为公司在轻资产服务方面拓展的又一个案例。

（三）新兴市场开拓情况

1.沼气资源化。对沼气在氢能利用、天然气利用、发电利用以及其他新的趋势方向利用层面进行了技术、商业、盈利模式等多方面的调研和探索。完成对许昌项目、南太湖项目等提纯项目的技术论证、政府审批沟通以及投资决策会准备工作。

2.金属资源化。积极探索金属资源化利用方向的发展空间，完成相关评估和投资决策会前准备工作。

3.梯次能源利用。考虑到公司电厂的热能再循环利用，以及“零碳城市”的供冷供热能源需求，努力探索将电厂的热能与城市普通居民和商业企业用户的供热供冷市场有机结合。初步考虑的模式是“投资商+政府规划+企居民用户+电厂”相结合的新型能源模式，引入投资商进行投资，引导政府开放开发市场，电厂提供热蒸汽。

4.绿色资产管理。碳资产相关工作：完成定西项目、荆州二期项目以及南太湖五期项目的 VCS 评估；绿证相关工作：南太湖一期项目已申领绿证，现可自由交易。

5.AIDC（智算中心）前期探索。公司基于垃圾焚烧发电主业的发展需求，2024 年对 AIDC 技术在固废处理领域的应用开展了初步调研。目前已完成行业信息收集工作，并与若干技术供应商进行初步接触，重点考察可能的应用方向。目前，投委会方案已获管理层原则性同意，为后续立项奠定基础。下一步计划在条件成熟时，选取个别项目开展小范围技术验证，以审慎评估 AIDC 技术与现有业务的协同效应。

公司售电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数据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到新能源发电业务

无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公司覆盖城市环境处理多个业务领域

近几年来，公司凭借国内领先的技术和成熟的项目管理经验，在业内形成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建立了稳固的行业地位。公司是我国规模较大的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企业之一，同时为响应政府部门整体规划环境治理的需求，公司向餐厨垃圾处理、污泥处理、水处理、橡胶再生等领域扩展，服务能力能够覆盖城市环境处理多个业务领域。

（二）数字、智慧环保成为产业发展升级新趋势

“双碳”背景下，公司积极探索垃圾发电厂与 AI 等技术相结合，引入阿里云工业大脑，让垃圾由人工智能算法、大数据预测分析转化为绿电，通过 AI 技术进一步降低二次污染，提升设备运行稳定和生活垃圾单位发电量，促进利润提升。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在湖州南太湖项目正式实施“智慧工厂”，该系统对运行辅助改善效果明显。公司通过精细化管理来降本增效，提高应收款的回款率。市场向前：运用智慧收运系统，垃圾前端数字化管理，以数字化赋能助力厨余垃圾的精准收集，做到应收知收、应收全收、应收就收和应收尽收。通过数据监测、智能预警、能耗物耗管理等功能，实现项目全局态势感知、智能联动、智慧决策，提高处置和资源化产出效率，减少生产事故，实现降本增效。

（三）公司全国性网络布局已成规模

公司积极采取“以点带面”的市场拓展策略，在经济发达、人口密集、生活垃圾数量集中的浙江省投资运营了多个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已涵盖省内台州、舟山、湖州、兰溪、丽水、德清、安吉等县市，并将业务区域布局延伸至湖北、广东、安徽、河南、四川，形成了“立足浙江，辐射全国”的市场拓展布局，并形成了一定的规模优势。

（四）公司突出的业务管理能力和良好的品牌形象

公司拥有多年垃圾处理专业技术与工程项目建设服务经验，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并建立了良好的口碑，多次被评为中国固废行业十大影响力企业。2024 年旺能环境荣获“中国环境企业营收前 50”，“上市公司 ESG 价值传递奖”，“上市公司卓越投关建设奖”和“绿色可持续发展贡献奖”；旺能环保荣获“生活垃圾焚烧厂运营服务能力特级”；德

清旺能、台州旺能、淮北旺能、许昌旺能、江陵旺能荣获“国家 AAA 级生活垃圾焚烧厂”；淮北旺能、许昌旺能、台州旺能、德清旺能和攀枝花旺能荣获“生活垃圾焚烧厂运营服务能力一级”，在同行业内名列前茅，企业品牌影响力再度提升。青田生态荣获《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证书》；苏州华益洁荣获“2024 年苏州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认定；德清生态荣获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及浙江省创新型中小企业。

公司参与制定行业标准，旺能生态参与编制的团体标准 T/CI303-2024《厨余垃圾发酵制备污（废）水处理用碳源》经国家标准委全国标准信息平台批准发布，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起正式实施。

（五）技术研发取得新进展，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升

公司始终将技术研发与工艺创新作为公司的重点工作，重视新技术的研发与应用，坚持研发为生产与发展服务，以实用技术的工程转化为技术研发的主要工作目标，不断推动公司技术服务创新及优化，以适应市场的变化及需求。公司通过预处理加热罐安装技改、提油率技改、除杂机技改、曝气池喷淋技改等生产工艺技改，进一步加强了在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领域及餐厨垃圾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其中餐厨项目预处理系统属于公司自主研发、设计，成为公司在轻资产技术装备输出业务方面拓展的典型案例。旺能生态以现有投资运营经验及技术创新为核心竞争力，在垃圾分类终端市场向行业输出旺能技术装备，由重资产投入转为掌握核心技术，以轻资产投入，获取最大利益，为企业发展开拓新思路。通过技改提高油脂提取率，减少污水处置成本；通过对沼渣进行堆肥、烘干等处理变成有机肥料对外出售；部分沼渣饲养昆虫项目已初见成效，将做成行业自动化养殖示范线。“南回”注册商标为中国驰名商标，南通回力自主研发的常压连续脱硫再生法工艺，是目前再生胶再生环节最先进的处理方式。与高温高压动态脱硫工艺相比，常压连续脱硫再生法工艺更安全环保、节能降耗、生产效率高。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173,006,100.79	100%	3,178,284,868.08	100%	-0.17%
分行业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行业	3,173,006,100.79	100.00%	3,178,284,868.08	100.00%	-0.17%
分产品					
生活垃圾项目运行	2,296,046,837.59	72.36%	2,218,450,494.81	69.80%	3.50%
餐厨垃圾项目运行	462,310,438.69	14.57%	363,202,818.80	11.43%	27.29%
BOT 项目建造	30,772,790.62	0.97%	260,319,979.74	8.19%	-88.18%
污泥处置	113,269,032.88	3.57%	110,474,361.96	3.48%	2.53%
橡胶再生	187,244,797.48	5.90%	103,196,440.12	3.25%	81.45%
锂电池再利用	56,623,280.21	1.78%	85,655,481.78	2.70%	-33.89%
其他	26,738,923.32	0.84%	36,985,290.87	1.16%	-27.70%
分地区					
浙江省内	1,299,583,802.55	40.96%	1,392,549,113.50	43.81%	-6.68%
浙江省外	1,873,422,298.24	59.04%	1,785,735,754.58	56.19%	4.91%
分销售模式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供应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						
生活垃圾项目运行	2,296,046,837.59	1,196,571,886.06	47.89%	3.50%	3.39%	0.06%
餐厨垃圾项目运行	462,310,438.69	317,468,025.69	31.33%	27.29%	21.30%	3.39%
BOT 项目建造	30,772,790.62	30,772,790.62	0.00%	-88.18%	-88.18%	0.00%
橡胶再生	187,244,797.48	197,801,715.40	-5.64%	81.45%	78.46%	1.77%
锂电池再利用	56,623,280.21	90,541,068.22	-59.90%	-33.89%	-9.10%	-43.62%
分地区						
浙江省内	1,293,183,477.91	834,072,447.39	35.50%	-6.42%	-4.47%	-1.35%
浙江省内（BOT 项目建造）	6,400,324.64	6,400,324.64	0.00%	-35.74%	-35.74%	0.00%
浙江省外	1,849,049,832.26	1,085,384,156.00	41.30%	20.43%	26.49%	-2.81%
浙江省外（BOT 项目建造）	24,372,465.98	24,372,465.98	0.00%	-90.27%	-90.27%	0.00%
分销售模式						

相关财务指标发生较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行业	生活垃圾项目运行	1,196,571,886.06	61.36%	1,157,364,751.29	58.12%	3.39%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行业	餐厨垃圾项目运行	317,468,025.69	16.28%	261,720,448.90	13.14%	21.30%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行业	BOT 项目建造	30,772,790.62	1.58%	260,319,979.74	13.07%	-88.18%
生态保护和环	橡胶再生	197,801,715.40	10.14%	110,839,369.24	5.57%	78.46%

境治理行业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行业	锂电池再利用	90,541,068.22	4.64%	99,600,304.79	5.00%	-9.10%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内新增 14 家项目公司：国际板块通过子公司旺能国际投资新设旺能环境（泰国）；炉渣资源化业务通过孙公司浙江欣能投资新设舟山欣能、松桃绿湖、攀枝花绿湖、鹿邑绿湖、兰溪绿湖；投资收购许昌湖绿和浙江欣拓； 生活垃圾处置板块通过孙公司湖州欣安投资新设汕头欣安；餐厨处置板块通过孙公司旺能生态投资新设洛阳环益、三门峡生态；橡胶再生板块通过子公司湖州投资和孙公司南通回力投资新设南普橡胶、盛力新能源和欣源进出口。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内减少 5 家项目公司：南通盛力新能源有限公司和宁波欣回进出口有限公司已对外出售；修武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浙江欣可星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孟州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已注销。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139,492,470.6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5.9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551,513,033.82	17.38%
2	客户二	145,514,851.24	4.59%
3	客户三	161,602,020.72	5.09%
4	客户四	140,485,436.90	4.43%
5	客户五	140,377,128.01	4.42%
合计	--	1,139,492,470.69	35.9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58,539,133.1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0.0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2.92%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296,249,137.19	12.92%
2	供应商二	64,306,060.33	2.80%
3	供应商三	37,782,026.82	1.65%
4	供应商四	32,014,408.78	1.40%

5	供应商五	28,187,500.00	1.23%
合计	--	458,539,133.12	20.0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455,958.49	4,293,628.48	-19.51%	
管理费用	191,027,735.60	195,776,137.72	-2.43%	
财务费用	230,523,809.04	255,695,855.24	-9.84%	
研发费用	134,949,438.68	102,705,300.28	31.39%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的项目有所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	-52,811,252.84	-38,346,638.52	-37.72%	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65,611,275.43	-92,603,197.76	29.15%	本期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增加，但是存货跌价准备减少，去年已将商誉减值全部提完
所得税费用	95,649,303.35	68,802,451.92	39.02%	主要系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11,449,895.91	-42,214,487.98	72.88%	主要系立鑫新材料公司 40%部分的少数股东权益已经冲销完毕，因母公司对立鑫新材料公司存在应收债权预计不能收回，该公司少数股东超额亏损计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垃圾焚烧炉排炉分级增氧技术研究	垃圾焚烧过程中，由于垃圾种类杂乱、湿度较高等原因，会使燃烧不充分，易产生大量二恶因、呋喃等有毒有害气体，而且垃圾热值无法充分利用，形成能源浪费等情况，不仅为提升后续烟尘处理工序的处理压力，而且对于资源利用率也较低。本项目为了提升垃圾热效率以及减少焚烧产生的污染物，对炉排炉三级增氧技术进行研究，优化焚烧炉的增氧系统，提升焚烧炉的燃烧效率以及燃尽率。	已完成	项目完成后，通过三级增氧处理优化焚烧炉的增氧系统，提升焚烧炉的燃烧效率以及燃尽率。	提升效率，降低成本，符合绿色低碳产业要求，满足低污染环境治理需求。

生活垃圾炉排焚烧炉积焦积灰成因分析及控制	由于我国城市生活垃圾中的玻璃、灰土和盐分等成分 相对较高，产生飞灰在高温条件下易熔融和烧结，导致焚烧炉易发生结焦、积灰现象，不但会降低锅炉热效率，容易产生高温腐蚀，严重时甚至会造成焚烧炉喉部通流面积减小或过热器爆管等迫使焚烧炉停炉检修的事故。因此进行本项目研究、对降低焚烧炉停炉和冷启动的次数，减少非正常工况焚烧二噁英的排放量均有较大意义。	已完成	燃烧温度控制不当，过高温度造成 CaSO4 和钙的硅酸盐等表面产生熔融相，融入的颗粒之间接触，加之反应后反应物扩大的体积，加速了积灰的烧结固化速度。采用燃气脉冲激波吹灰器，由干瞬间产生巨大冲击波，对于生活垃圾焚烧过程中产生松散性积灰和粘结性积灰的冲刷有较理想的吹灰效果。在喉口位置可科学控制二次风量，实现良好的炉膛内湍流和火焰充满度的分布，灵活调节第一烟道的炉膛温度。通过渗滤液回喷到炉膛，较好控制了炉膛温度，稳定了运行燃烧工况，有效、减少防止炉膛的结焦：	
高效处理的垃圾渗滤液处理工艺的研究	本项目拟研发一种高效、环保且经济的垃圾渗滤液处理方法，通过创新的垃圾渗滤液处理剂及其应用，实现对垃圾渗滤液的高效净化，使其达到排放标准。该方法旨在解决传统垃圾渗滤液处理技术中存在的能耗大、运行难度大、需补充碳源、污染转移及膜更换成本高等问题。	已完成	一、核心技术 1、垃圾渗滤液处理剂的制备：采用 Al_2O_3/TiO_2复合多孔中空微球、磁性微球、微生物菌剂等多种材料复合而成。通过聚多巴胺沉积改性，增强处理剂的吸附固定能力和催化氧化性能。2、多途径净化技术：结合生物处理（好氧与厌氧反应）、催化氧化（臭氧催化氧化）、光催化氧化及吸附固定等多种净化途径。利用微生物的降解作用、臭氧的强氧化性、金属氧化物的催化性能以及活性炭和粉煤灰的吸附性能，实现对垃圾渗滤液的高效净化。3、预处理与深度处理结合技术：先通过石灰石沉降和预曝气去除垃圾渗滤液中的部分氨氮和硫化氢。再加入垃圾渗滤液处理剂进行多步反应，包括好氧反应、厌氧反应、水解预酸化处理和臭氧催化氧化等。二、取得的阶段性成果：1、本项目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通过公司验收，欣安水务（验）字[2024]01 号。2、本项目主要研发成果转化为高新技术产品 PS01 清洁环保高效的垃圾渗滤液处理服务。	
界面水重构诱导餐厨垃圾厌氧消化技术的研究	目前，厌氧消化技术被认为是实现餐厨垃圾无害化和资源化的有效途径，可将有机物转化为氢气和甲烷等生物质能源。然而，餐厨垃圾的高水分特性和有机质降解过程的不稳定性，导致厌氧消化系统易受抑制，制约了产气效率和系统稳定性。现有研究主要围绕氢气和甲	已完成	一、实现核心技术：1、本项目通过离心、冷冻或蒸发等手段对餐厨垃圾中的界面水进行重构，优化水分子排列，提升固液界面上电子与质子的传递效率，强化有机质的厌氧转化过程，加快微	

	烷的产量优化，如调控代谢途径、引入功能材料及优化厌氧消化工艺，但仍存在适用性受限、产气效率提升有限等问题。 本项目拟基于“界面水重构”策略，研究其对餐厨垃圾厌氧消化过程中物质转化和微生物代谢的影响机制，探索提高有机质转化效率、提升产氢和产甲烷能力的新技术路径，突破当前厌氧消化技术的瓶颈，助力餐厨垃圾的高效资源化利用。		生物对底物的利用，提高甲烷产量。2、采用温和的物理化学预处理方式，调控界面水分布和有序性，增强有机质的可降解性，并提升有机物与微生物间的界面传递效率，从而加快厌氧消化速率，提高有机质降解效率。3、本项目不局限于单一产氢或产甲烷过程，而是通过界面水重构调节氢气的产生与消耗速率，实现产氢与产甲烷阶段的动态平衡，提升整体能源转化效率。二、取得的阶段性成果：1、本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通过公司验收，德旺能（验）字[2024]06 号。2、本项目主要研发成果转化为高新技术产品 PS01 餐厨垃圾无害化与资源化处理服务。3、本项目关键技术已经申请了 1 件发明专利：一种界面水重构诱导餐厨垃圾厌氧消化装置。	
基于神经网络算法的汽轮机运行趋势预测方法的研发	随着电力工业的迅猛发展，大型机组不断投入运行，其复杂结构和系统使安全可靠运行至关重要。趋势预测技术成为关键功能，相较于故障诊断，更注重机组未来状态的了解。预测未来趋势对企业至关重要，可在设备发生缺陷前采取预防措施，提高设备的安全性、稳定性和可靠性。为此，本项目拟研发一种基于神经网络算法的汽轮机运行趋势预测方法。	已完成	通过综合考虑垃圾焚烧发电过程中的多个运行参数，如机组负荷、环境温度等，实现对汽轮机运行趋势的准确预测。对历史数据采用多重预处理手段，提高了模型的稳定性。应用神经网络算法进一步提升了系统性能，加快训练和预测速度。在线模型更新策略确保了模型能够适应运行环境的变化。	
HB18YF2402 基于分布载荷技术垃圾焚烧发电锅炉省煤器吊挂装置的研究	本项目旨在研发一种基于分布载荷技术的垃圾焚烧发电锅炉省煤器吊挂装置，通过优化结构设计，解决传统卧式余热锅炉省煤器吊挂装置存在的安装难度大、定位偏差大、效率低等问题。随着城市垃圾量的增加和成分复杂化，垃圾焚烧发电作为低碳化、资源化的处理方式需求日益突出，但现有技术严重制约了项目进度和运行安全。通过引入分布载荷技术、扁钢与圆钢组合吊箍设计、密封梳形板焊接及多级吊杆传递系统等创新方案，本项目致力于提升省煤器的安装效率、安全性和换热效率，降低维护成本，为垃圾焚烧发电行业的技术进步和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持，同时推动公司核心技术能力的提升和经济效益增长。	已完成	1、提高安装效率与安全性。通过优化吊挂装置结构设计，采用扁钢与圆钢组合吊箍及模块化预组装技术，简化现场安装流程，减少定位偏差，使安装效率提升 20%以上。同时，分布载荷技术确保荷载均匀分布，避免单点应力集中，提高整体结构稳定性，降低运行安全风险。2、提升换热效率。优化省煤器吊挂装置布局，缩短蛇形管与顶部护板间距，减少烟气短路现象，使换热效率提升 15%以上。新设计便于检修维护，降低管屏更换成本 30%，延长设备使用寿命，提高垃圾焚烧发电锅炉的经济效益。	
垃圾发电用预发酵储存池的研发	垃圾发电是指通过特殊的焚烧锅炉燃烧城市固体垃圾，再通过蒸汽轮机发电机组发电的一种发电形式，垃圾发电分为	已完成	核心技术：1.通过设置有池体、支撑板、分隔板、驱动电机、驱动轴、第一主动带	

	垃圾焚烧发电和垃圾填埋气发电两大类，其中垃圾填埋气发电需要用到预发酵储存池。垃圾发电把各种垃圾收集后，进行分类处理。其中：一是对燃烧值较高的进行高温焚烧（也彻底消灭了病源性生物和腐蚀性有机物），在高温焚烧（产生的烟雾经过处理）中产生的热能转化为高温蒸气，推动涡轮机转动，使发电机产生电能。二是对不能燃烧的有机物进行发酵、厌氧处理，最后干燥脱硫，产生一种气体叫甲烷，也叫沼气。再经燃烧，把热能转化为蒸气。推动涡轮机转动，带动发电机产生电能。现有的预发酵储存池不方便对不同类型的垃圾进行分类发酵，并且不利于对分类后的垃圾进行同时搅拌，进而使得不同的垃圾储存于同一池内导致发酵的效率受到影响。该现象成为本领域人员亟待解决的问题。		轮、第一从动轴、第二从动轴、第三从动轴、第一从动带轮、第二主动带轮、第三主动带轮、第二从动带轮、第三从动带轮、传动皮带和搅拌叶，方便了对不同类型的垃圾进行分类发酵。2.通过一个电机同时带动四个水槽内部的垃圾进行搅动，进而实现了节能的效果，满足了人们的工作需求，值得进行推广使用。创新点：1.搅拌叶设置有四个，且四个搅拌叶分别通过驱动轴、第一从动轴、第二从动轴和第三从动轴与池体构成旋转结构，方便了搅拌叶旋转后对垃圾进行搅拌，有利于加快垃圾的发酵效率。2.分隔板的俯视为“十”字形结构，且分隔板与池体的内壁形成四个储存槽，方便了对不同类型的垃圾进行分类储存。提升对发电物品的分配效率，进一步实现发电效率的优化。	
垃圾清运车辆环保检测系统的研发	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城市人口密度不断上升，生活垃圾产量逐年增长。传统的环卫作业模式已无法满足日益增长的城市环卫需求，特别是垃圾清运环节。目前环卫车辆现状是：部分环卫车辆已达到报废标准，但仍在使用，存在安全隐患；环卫车辆缺乏科学的调度和维修保养体系，导致车辆使用效率低下；部分车辆仍采用传统燃油动力，不利于环保和降低成本。同时，新能源环卫车辆的应用比例较低，智能化程度不高；传统的环卫作业模式在垃圾收集、运输和处置等环节存在效率低下、环境污染等问题。而这些问题随着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的发展，垃圾清运车辆环保检测系统的技术实现已成为可能。通过集成这些先进技术，可以实现车辆的远程监控、智能调度、故障诊断等功能。因此我司进行用于垃圾清运车辆环保检测系统的研发，可以实时监测垃圾清运车辆的排放情况，确保车辆符合环保标准，减少环境污染。	已完成	本项目垃圾清运车辆环保检测系统的研发解决环保监测准确性、垃圾清运流程优化以及城市管理效率提升等关键问题，为城市的环保工作和城市管理带来了显著的改善和提升。 关键技术：通过高精度的传感器实时监测垃圾清运车辆的排放情况、垃圾容量、填充状态、温度等参数。这些传感器能够精准捕捉车辆运行过程中的环保指标，为后续的分析和管理提供基础数据；借助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垃圾清运车辆环保检测系统可以分析历史数据、交通状况和垃圾产生模式，从而优化垃圾清运路线和计划，提高清运效率和环保性能。本项目已实现成果转化，获得软件著作权 1 项，软件著作权名称《垃圾清运车辆环保监测软件 V1.0》，登记号：2025SR0332011	
垃圾收运防渗漏处理系统的研发	到本世纪初时，每年的城市生活垃圾制造量已达到近 1 亿吨左右。在如此之多的垃圾制造量中，主要是一些经济发达和城市规模较大的城市占主要部分，尤其是像北京、上海等国际大都市，其城市垃圾的制造量每年正在以 20%的速度	已完成	本项目垃圾收运防渗漏处理系统的研发解决了垃圾渗滤液的渗漏问题，减缓渗漏液产生周期，避免对环境和水源的危害。 关键技术：通过任务调度、	

	高速增长。而在整个垃圾治理过程中，垃圾防渗漏液的治理一直是垃圾处理的一个难点。垃圾渗滤液是指在垃圾填埋场中由垃圾本身含有的水分、雨雪水等渗透垃圾层而形成的液体。其成分复杂，含有高浓度的有机物、重金属盐、悬浮物和氨氮等污染物，如果不加以处理，会对土壤、地表水和地下水造成严重污染，垃圾收运过程中，如果垃圾发生渗漏液渗漏，会对渗漏区域环境造成污染，需要额外的处理和清理工作，这不仅增加了处理成本，还可能对环境造成长期影响。为解决现有技术的问题，我司进行垃圾收运防渗漏处理系统的研发，避免垃圾渗漏风险。		设备管理、故障维修等功能，采集与监控技术、计算机软件技术、数据库技术和网络通信技术等，实现了对垃圾渗滤液处理过程全方位的自动化和管理，提高垃圾渗滤液处理系统的自动化程度、数据的准确性和设备的运行稳定性；通过防渗漏控制系统、废水处理系统、垃圾填埋场覆盖系统、废气处理系统、监测系统等功能模块，实时获取数据和状态，直观地展示和管理垃圾收运防渗漏处理系统中所包含的各种对象。可有效的保证渗滤液整个处理过程的稳定性，提高垃圾渗滤液的处理效率。创新点：每年渗滤液收集率＞90%；提高渗滤液处理效率提高 35%。 本项目已实现成果转化，获得软件著作权 2 项，软件著作权名称《垃圾收运防渗漏处理系统 V1.0》，登记号：2023SR0620533；软件著作权名称《垃圾渗滤液处理控制系统 V1.0》，登记号：2023SR0844761。	
废旧橡胶低温连续再生新工艺研究	1、突破传统高温高压脱硫工艺（200℃以上）的高能耗、高排放问题，开发低温再生技术（≤150℃），减少橡胶分子链过度降解，提升再生胶力学性能与稳定性。2、解决间歇式生产模式效率低、成本高的问题，实现废旧橡胶再生过程的连续化、自动化，推动行业技术升级。3、提升废旧轮胎、橡胶制品的再生利用率，减少填埋焚烧导致的土壤污染与碳排放，助力“双碳”目标。	已完成	1、开发解交联高速脱硫工艺，在不加热的工艺达到 120-150℃下实现橡胶烃链选择性断硫，脱硫效率≥90%，能耗较传统工艺降低 40%。2、建立连续化生产线，实现从破碎、脱硫到成型的全流程一体化，单线产能≥1 吨/小时（传统间歇式≤0.7 吨/小时）。3、热氧老化（100℃×72h）后性能保持率≥80%，门尼粘度波动≤±5（传统工艺≥±10）4、全生命周期碳足迹降低 60%，生产环节实现“零废水排放、废气超低浓度、固废 100%资源化”	
餐厨垃圾分选预处理工艺的研究	立项目的：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速，餐厨垃圾的产量日益增长，其高效、环保的处理成为城市管理的重要课题。餐厨垃圾成分复杂，含有大量有机物、油脂及少量无机物，若未经有效处理直接排放或填埋，不仅占用大量土地资源，还可能对环境和公共卫生造成严重影响。因此，开展“餐厨垃圾分选预处理工艺的研究”项目，旨在通过先进的分选预处理技术，实现餐厨垃圾的高效分类和资源化利用，为后续的厌氧消化、生物发酵等处理环节提供有利条件，减少环	已完成	核心技术：1、采用机械臂或专用破袋装置，实现餐厨垃圾袋的自动抓取、破袋及垃圾倾倒，减少人工干预，提高处理效率；2、结合图像识别、机器学习等技术，对破袋后的餐厨垃圾进行智能识别与分类，实现有机物、油脂、无机物等的精准分离；3、对分类后的餐厨垃圾进行进一步的预处理，如破碎、脱水、除杂等，为	

	境污染，提升资源回收效率。		后续的资源化利用创造条件；4、针对分类后的餐厨垃圾成分，开发相应的资源回收技术，如油脂提取、有机物发酵等，实现餐厨垃圾的资源化利用。	
餐厨垃圾污水处理工艺关键技术的研究	立项目的：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餐厨垃圾产生量急剧增加，其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污水成为亟待解决的环境问题。餐厨垃圾污水具有有机物浓度高、氨氮含量高、水质波动大等特点，若未经有效处理直接排放，会对水体环境造成严重污染，引发水体富营养化等问题。因此，开展“餐厨垃圾污水处理工艺关键技术的研究”项目，旨在探索高效、稳定的餐厨垃圾污水处理工艺，实现污水达标排放，保护水环境，同时促进餐厨垃圾的资源化利用，具有重要的环保意义和实用价值。	已完成	核心技术：1、通过电解作用去除污水中的油脂和悬浮物，同时利用絮凝剂促进悬浮物的沉降，为后续生物处理创造条件；2、采用序批式活性污泥法（SBR）反应器，通过控制反应时间、曝气量等参数，实现污水中有机物和氨氮的有效降解；3、结合生物接触氧化池和厌氧折流板反应器（ABR），利用生物膜和厌氧微生物的作用，进一步去除污水中的污染物；4、采用膜生物反应器（MBR）技术，通过超滤或纳滤膜的高效截留作用，实现污水的深度净化，同时保留活性污泥，提高处理效率；5、集成自动化控制系统，实时监测污水处理过程中的各项参数，自动调节工艺参数，确保处理效果稳定可靠。	
餐厨垃圾沼液无害化资源化综合利用技术的研发	沼气发电是沼气资源利用的常见方式，但是因餐厨垃圾沼气中含硫量普遍偏高，沼气燃烧废气不能直接排放，需要对废气进行无害化处理，使得发电综合成本偏高。除此之外，沼气发电过程中直接排放的尾气中还含有大量余热没有得到很好的利用，造成资源的严重浪费，不符合我国构建资源节约型社会发展进程，也显著降低我司的利润空间。 基于以上原因，我司有必要组织现有资源进行餐厨垃圾沼液无害化资源化综合利用技术的研发，希望通过对沼气脱硫技术进行开发，降低沼气中的含硫量，并且对沼气发电过程产生的余热进行回收利用，避免资源浪费。	已完成	主要核心技术如下： 1）对沼气生物脱硫技术进行研发，实现沼气燃烧发电后尾气中的含硫量远低于国家限定值。 2）对沼气余热综合利用技术进行研发，使沼气余热资源得到有效利用。 3）对电热联动技术进行研究，确保工艺环节所需热量的稳定供应。 主要技术指标或经济指标： 1）沼气硫化氢浓度≤20ppm； 2）沼气能源利用率提升 30%。	
智能监测调节堆肥温度的餐厨垃圾好氧堆肥发酵工艺的研发	现有餐厨垃圾好氧堆肥发酵工艺在温度控制方面存在能耗高、效率低的问题。以及对堆肥环境的可控力较弱，因堆料的流动性、均匀性差，通气不均匀，容易造成堆料局部厌氧及发酵不完全等问题急需解决。 基于以上原因，我司有必要组织现有资源进行智能监测调节堆肥温度的餐厨垃圾好氧堆肥发酵工艺的研发，旨在通过研发低能高效温度调节技术，优化堆肥过程中的温度控制，提高堆肥效率和质量。以及开发智能型好氧堆肥反应系统，可用于解决堆肥过程堆肥环境不	已完成	主要核心技术如下： 1）研发低能耗高效堆肥温度调节技术，通过双回路控温结构设计，实现堆肥环境温度的精确控制，降低能耗并提高能源利用效率。 2）开发多层次温氧监测系统，实时监测堆体不同高度的温度和氧浓度，确保堆肥过程的均匀性与可控性。 3）设计可控温式布气系统，通过加热布气和变流	

	可控的问题，实现对堆肥环境的实时智能监测，实时监测堆体不同高度的温度和氧浓度，自动实时调节布气系统，从而使堆料始终处于最佳的发酵环境状态。		量布气调节，维持堆肥环境的最佳发酵状态。 主要技术指标或经济指标： 1）堆肥周期缩短 1/5； 2）能耗降低 22%。	
厨余垃圾高值化乳酸发酵工艺的研发	以厨余垃圾为原料产乳酸可显著降低乳酸的工业生产成本，并实现厨余垃圾的高价值资源化利用，以往通过同步糖化发酵技术实现了乳酸的生产，但是厨余垃圾组分复杂，在实际应用中，糖化和发酵的最优温度和 pH 值往往不同，这导致在实际操作中难以同时满足两者的最佳条件，从而影响整体效率和产物质量，乳酸发酵过程中存在底物转化率和乳酸产量低等问题。 本项目将通过优化菌种组合、发酵工艺及原位分离技术，实现厨余垃圾资源化利用与乳酸高值化生产，实现厨余垃圾的高价值资源化利用，减少环境污染。	进展中	主要研究内容如下： 1）菌种筛选与优化，提升底物适应性与乳酸转化效率。 2）优化菌种配比与接种策略，强化大分子底物水解与乳酸定向合成。 3）发酵工艺参数优化。 4）原位分离耦合技术应用，实现乳酸原位分离，缓解产物抑制效应，提升产率与纯度。 拟完成的技术指标或者经济指标： 1）乳酸产量相比传统工艺提升 2 倍； 2）乳酸转化率≥85%； 3）发酵周期＜5 天，成本降低 1/3。	
餐厨油脂回收净化提纯机构的研发	随着餐饮行业的蓬勃发展，餐厨油脂的产生量日益庞大。然而，目前餐厨油脂的回收、净化及提纯环节存在诸多问题，一方面大量餐厨油脂未经合理处理直接排放，不仅造成资源浪费，还对城市排水系统和生态环境（如水体富营养化、土壤污染等）产生严重危害；另一方面，现有的回收净化提纯技术及设备在效率、纯度提升以及成本控制等方面尚不完善，难以满足市场对于高品质再生油脂资源的需求。 本项目旨在研发一种高效、环保且经济的餐厨油脂回收净化提纯机构，实现餐厨油脂的有效回收和高纯度净化提纯，最大程度挖掘其资源价值，减少对环境的负面影响，为餐厨油脂的合理利用及环境保护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	进展中	一、实现核心技术： 1、精滤技术 2、提纯技术 3、收集技术 4、分离离心技术 二、取得的阶段性成果： 1、针对本项目开发的技术，已申请实用新型专利五项。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458	418	9.5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7.26%	16.22%	1.04%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90	73	23.29%
硕士	6	5	20.00%
博士	4	1	30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42	53	-20.75%
30~40 岁	204	160	27.50%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34,949,438.68	102,705,300.28	31.3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25%	3.23%	1.0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86,621,166.11	3,161,532,128.33	10.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0,415,425.06	1,902,192,382.49	-0.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6,205,741.05	1,259,339,745.84	26.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733,300.29	130,400,250.04	57.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6,545,983.92	1,136,097,439.06	-27.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812,683.63	-1,005,697,189.02	38.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6,964,258.10	1,167,338,165.41	-42.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1,092,020.65	1,880,473,099.44	-26.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4,127,762.55	-713,134,934.03	-0.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4,253,839.45	-459,452,877.79	155.3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26.75%主要系本年度收到的电费收入、炉渣处置收入较上年有所增加，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下降 38.27%主要系由于公司在建项目的减少导致投资额减少，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由 23 年的减少 4.59 亿变为增加 2.54 亿的原因为经营活动收款增加，投资活动有所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75,726,658.63	4.67%	410,528,387.27	2.83%	1.84%	主要系本年度收到的电费收入、炉渣处置收入较上年有所增加
应收账款	1,243,470,457.38	8.59%	1,193,735,692.04	8.23%	0.36%	
合同资产	301,249,716.40	2.08%	200,629,298.44	1.38%	0.70%	未纳入可再生资源名录项目的应收补贴电费增加所致
存货	78,655,816.39	0.54%	115,045,735.58	0.79%	-0.25%	主要系新能源锂电池循环再利用板块存货出售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87,879,492.74	0.61%	88,313,458.19	0.61%	0.00%	
长期股权投资	43,740,859.91	0.30%	40,395,015.07	0.28%	0.02%	
固定资产	5,664,058,800.66	39.12%	5,374,247,038.37	37.03%	2.09%	
在建工程	194,974,244.25	1.35%	529,386,571.47	3.65%	-2.30%	主要系南太湖五期项目投产后从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使用权资产	106,313,861.46	0.73%	160,991,246.88	1.11%	-0.38%	
短期借款	275,243,075.43	1.90%	177,174,461.56	1.22%	0.68%	银行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29,187,290.99	0.20%	11,323,848.41	0.08%	0.12%	
长期借款	3,542,336,385.21	24.46%	3,871,714,908.19	26.68%	-2.22%	新增的固定资产借款较上年有所减少，并且提前归还部分借款所致
租赁负债	27,802,983.05	0.19%	54,750,126.18	0.38%	-0.19%	
应付账款	1,051,603,640.27	7.26%	1,245,773,053.93	8.58%	-1.32%	已投运项目的工程款陆续支付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	10,000,000.00						10,	

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000,000.00	
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3.应收款项融资	28,628,543.17					14,983,680.44		13,644,862.73
上述合计	38,628,543.17					14,983,680.44		23,644,862.73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期末资产受限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元）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9,086,770.07	39,086,770.07	质押、冻结	保函保证金、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等
应收账款	552,180,926.55	500,743,490.32	质押	用于质押取得银行借款等
合同资产	82,226,577.77	78,115,248.88	质押	用于质押取得银行借款等
固定资产	926,096,441.26	656,258,182.65	抵押	用于抵押取得银行借款等
无形资产	1,243,551,816.48	1,083,100,062.16	质押	用于质押取得银行借款
城矿科技持有的浙江立鑫股权	[注 1]	[注 1]		
旺能投资持有的南通回力股权	[注 2]	[注 2]		
浙江旺能持有的定西鹭江股权	[注 3]	[注 3]		
合　计	2,843,142,532.13	2,357,303,754.08		

[注 1]浙江旺能城矿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签订了《并购借款合同》，借入资金用于支付立鑫新材料公司 60%的股权对价，约定将并购完成后所获得的立鑫新材料公司的 60%股权质押给贷款人。

[注 2]湖州旺能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签订了《并购贷款银团合同》，借入资金用于支付南通回力公司 77%的股权对价，约定将并购完成后所获得的南通回力公司的 77%股权质押给贷款人。

[注 3]浙江旺能环保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甘肃省分行签订了《股权质押合同》，借入资金用于定西鹭江公司项目的建设，约定将定西鹭江公司 100%的股权质押给贷款人。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863,056,027.16	1,120,385,528.74	-22.97%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许昌绿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固废处置业务	收购	15,990,000.00	100.00%	自有	无	长期	无	已收购完成		-414,504.37	否	2024 年 4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25）
浙江欣拓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固废处置业务	收购	21,520,000.00	100.00%	自有	无	长期	无	已收购完成		-6,970,447.56	否	2024 年 4 月 27 日	
合计	--	--	37,510,000.00	--	--	--	--	--	--	0.00	-7,384,951.93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南太湖垃圾焚烧发电扩建（五期）	自建	是	垃圾焚烧发电	248,908,115.32	435,993,376.29	自有资金/金融机构贷款	70.00%			不适用		
许昌旺能	自	是	垃圾	14,273,	134,544,	自有资	100.00			不适用		

烟气治理升级改造项目	建		焚烧发电	723.10	267.27	金/金融机构贷款	%					
台州路桥区固废资源化综合利用基地项目	自建	是	垃圾焚烧发电	8,351,606.93	56,675,326.49	自有资金	100.00%			不适用		
汕头旺能供热项目	自建	是	垃圾焚烧发电	28,490,347.44	42,603,669.33	自有资金	50.00%			不适用		
欣立黄芝山项目	自建	是	建筑垃圾处置	31,202,218.57	37,758,209.99	自有资金/金融机构贷款	40.00%			不适用		
合计	--	--	--	331,226,011.36	707,574,849.37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00257	光大环境	0.00	公允价值计量	0.00	79,922.13	0.00	1,318,336.32	1,399,827.97	79,922.13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0.00	--	0.00	79,922.13	0.00	1,318,336.32	1,399,827.97	79,922.13	0.00	--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河池旺能	子公司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0,000.00	364,733,129.62	243,161,264.61	74,971,890.60	36,905,564.50	30,686,240.47
淮北旺能	子公司	垃圾焚烧发电	200,000,000.00	919,587,157.93	361,225,006.90	165,898,867.67	85,320,897.64	75,903,918.19
丽水生态	子公司	餐厨垃圾处置	26,000,000.00	72,442,084.25	34,164,270.25	25,511,364.00	5,565,884.82	5,183,716.75
立鑫新材料	子公司	锂电池再利用	52,500,000.00	204,648,619.76	-95,893,593.16	56,320,259.73	-107,795,307.15	-120,306,618.7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湖州南普橡胶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很小
南通欣源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很小
旺能环境（泰国）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很小
舟山欣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很小
松桃绿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很小
攀枝花绿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很小
许昌绿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取得	很小
浙江欣拓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取得	很小
鹿邑县绿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很小
兰溪绿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很小
汕头欣安水务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很小
洛阳环益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很小
三门峡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很小
南通盛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无
南通盛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出售	无
宁波欣回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出售	很小
修武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很小
孟州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很小
浙江欣可星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注销	很小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面临机遇

在“双碳”目标下，绿色环保产业是国家明确支持的八大新兴产业之一，兼具带动经济增长和更高水平建设生态文明的双重属性，垃圾焚烧发电作为绿色环保产业的重要一环，也将迎来新一轮的增长。

1、碳达峰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和各方面。能源绿色低碳转型成为重要手段，垃圾焚烧发电具备化石燃料替代等优势，仍将作为一种主流的垃圾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和能源生产方式，被市场所认可和接受。

2、循环经济助力降碳。随着国内新能源汽车行业的蓬勃发展，到 2025 年，退役动力电池将迎来高峰，再生橡胶需求也将进一步增长扩容；在飞灰“零填埋”政策的驱动下，飞灰、炉渣、沼气的资源化和再生循环利用技术成果产业化或将有所突破。

3、国内行业产能趋于饱和，运营压力增加，加之第一批垃圾焚烧电厂特许经营权即将到期，除了通过管理精细化、服务产品化、项目低碳化、运营智能化等方式对既有项目运营提质增效，“EPC+O”或轻资产委托运营等商业模式或将兴起。

4、绿色“一带一路”或孕育潜在环境治理市场。“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环境管理基础相对薄弱、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相对落后，但环境治理需求日益增长，如能形成稳定的商业模式，市场潜力巨大。

5、“双碳”目标驱动绿色低碳发展。一方面，通过内部技改提升，探索资源化利用，应用储能等成熟技术，不断改善边际条件，提高运营质量；另一方面，通过参与“绿证”交易、国际自愿减排项目 VCS 等，或将提高产业绿色低碳收益。

（二）公司战略

公司战略：以“垃圾焚烧发电”为主业，积极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做强前端回收、做精中端运营、做深末端利用，不断优化核心业务，探索从单一的垃圾焚烧发电业务向“城市矿山”综合服务升级；从以国内市场为主向国内、国际“双轮驱动”升级；从垃圾的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向资源化、高值化利用升级；从重资产运营到轻资产、品牌化运营转变；积极践行“双碳”战略，不断增强绿色低碳属性，持续提升绿电价值。

（三）经营计划

1、提供绿色环保综合服务。以垃圾焚烧发电为核心业务，同时拓展餐厨垃圾资源化、污泥处置、建筑垃圾处理等协同业务，构建完整的资源循环产业链。重点推进飞灰、炉渣等特殊废物的高值化利用，通过技术创新提升资源转化效率。加强跨业务协同发展，实现资源共享和成本优化，打造覆盖固废处理全链条的产业生态体系，提升整体市场竞争力。

2. 提高运营效能。重点培育垃圾焚烧和餐厨垃圾第三方托管运营业务，采用"技改+委托运营"的轻资产模式快速扩张市场。依托数字化技术（如阿里智慧焚烧系统），构建全流程智能管控平台，提升运营效率，增强市场拓展优势。

3. 增强绿色低碳属性。积极响应"双碳"战略，参与绿证交易和 VCS 减排项目开发，推进 SBTi 科学碳目标和碳足迹认证，不断提升企业绿色低碳价值和形象，降低环境成本并提高市场竞争力。针对国补退坡，创新绿电应用场景（如智算中心），建立“绿电+高附加值产业”的商业模式，实现能源价值最大化，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4、重塑回力品牌地位。通过合理规划和执行战略合作，深度融汇全球资源优势，与品牌轮胎企业达成合作，构建企业运营闭环生态圈，全面渗透市场版图，进而提升品牌价值和认知度，重塑品牌地位。

5、优化企业现金流。综合运用各种方法策略开源节流，建立预警机制，加强公司内部控制，确保资金的安全和稳定，构筑企业资金竞争优势，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采取一系列战略措施来确保股东利益的长期增长，在盈利能力、资本结构、利润分配以及股东沟通等方面不遗余力，付诸实践，综合施策不断提高股东满意度，实现与股东的互利共赢，共谋发展大计。

上述经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

1、垃圾焚烧发电行业目前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以下三个方面：

（1）产能过剩与垃圾量不足

近年来，随着垃圾焚烧发电技术的推广和政策的大力支持，垃圾焚烧发电厂的数量和产能迅速增加。随着垃圾分类政策的实施和源头减量措施的推广，送到焚烧发电厂的垃圾量减少，会导致部分项目公司垃圾量不足的困境。

（2）政策与补贴变动

垃圾焚烧发电行业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政府的政策和补贴。然而，政策的变动和补贴的减少会对公司的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例如，地方政府拖欠处理费、国补拨付滞后、国补退坡等问题，都给公司的资金链带来了压力。此外，随着新能源政策的调整，垃圾焚烧发电在能源结构中的地位也可能发生变化，从而影响其发展前景。

（3）技术革新与环保压力

随着环保法规的逐步严格，垃圾焚烧发电厂面临着升级改造的压力。公司需要投入资金进行技术革新，采用更高效、更环保的焚烧技术，以减少污染物排放并提高焚烧炉的能效。这不仅增加了公司的运营成本，也对公司的技术实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2、废旧锂电再生行业目前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产能过剩：尽管新能源汽车市场蓬勃发展，但动力电池的退役量尚未达到预期的规模，这主要是由于新能源汽车的普及时间相对较短，大部分车辆仍在使用期限内。导致目前锂电回收产能过剩现象显著。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5 月 06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	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参与公司 2023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让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生产经营情况。	2024 年 5 月 7 日，巨潮资讯网《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6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6 月 07 日	公司 F 座 3 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盛证券	1.公司董事会秘书林春娜女士介绍公司发展历史、公司业务基本情况、2023 年度业绩及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情况。2.出席活动的投资者就其关注的公司经营情况、公司治理以及持续发展等问题与公司董事会秘书进行了充分的交流和沟通。	2024 年 6 月 7 日，巨潮资讯网《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7 月 23 日	腾讯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中泰证券、兴泉基金、建信理财、万联资管、平安理财、太平洋保险、天弘基金、中信资管、国盛证券	1.公司董事会秘书林春娜女士介绍公司发展历史、公司业务基本情况、2023 年度业绩及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情况。2.出席活动的投资者就其关注的公司经营情况、公司治理以及持续发展等问题与公司董事会秘书进行了充分的交流和沟通。	2024 年 7 月 24 日，巨潮资讯网《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23 日-7 月 2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7 月 24 日	公司 F 座 3 楼董秘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德邦证券、幸福人寿、源达信息证券研究所	1.公司董事会秘书林春娜女士介绍公司发展历史、公司业务基本情况、2023 年度业绩及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情况。2.出席活动的投资者就其关注的公司经营情况、公司治理以及持续发展等问题	2024 年 7 月 24 日，巨潮资讯网《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23 日-7 月 24 日投资者关

					与公司董事会秘书进行了充分的交流和沟通。	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9 月 06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	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参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让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生产经营情况。	2024 年 9 月 6 日，巨潮资讯网《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6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11 月 26 日	湖州南太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附加值投资、星好投资、台州城投、中财集团、浙江品润投资、江西臻谦、朝景投资、金鼎资本、杭州博衍基金、英领私募、宁致私募、瑞特资产、西湖教育基金会、华泰证券	1.湖州南太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负责人带领投资者现场参观南太湖五期垃圾焚烧发电项目。2.公司董事会秘书林春娜女士介绍公司发展历史、公司业务基本情况、2024 年中期及第三季度业绩情况。3.出席活动的投资者就其关注的公司经营情况、公司治理以及持续发展等问题与公司董事会秘书进行了充分的交流和沟通。	2024 年 11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2024 年 11 月 26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1 月 10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新业务未来发展情况	不适用
2024 年 02 月 27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快报是否发布及四季度业绩状况	不适用
2024 年 03 月 11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项目运营情况	不适用
2024 年 03 月 18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快报、年报及一季报发布时间	不适用
2024 年 03 月 28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减值计提情况	不适用
2024 年 04 月 12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对标公司、净利润情况	不适用
2024 年 04 月 28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锂电业务发展计划、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2024 年 05 月 06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一季度中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情况、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2024 年 05 月 15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上网电价情况	不适用
2024 年 06 月 06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锂电业务情况、澳门项目情况	不适用
2024 年 06 月 07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发电量、南回橡胶公司运营情况	不适用
2024 年 07 月 08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泰国项目情况、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2024 年 07 月 10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中期报告情况、现金流情况、三门峡项目情况	不适用
2024 年 07 月 26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橡胶业务发展情况、回购情况	不适用
2024 年 08 月 05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垃圾处理费情况、绿证业务情况	不适用
2024 年 08 月 06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锂电和橡胶业务情况、分红情况	不适用
2024 年 08 月 30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2024 年 09 月 11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可转债情况	不适用

2024 年 09 月 24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锂电和橡胶业务情况	不适用
2024 年 10 月 09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泰国项目情况	不适用
2024 年 10 月 24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机构	机构投资者	询问餐厨油脂价格	不适用
2024 年 11 月 11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橡胶业务发展情况	不适用
2024 年 11 月 25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三季度业绩情况	不适用
2024 年 12 月 11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项目进展情况、回购情况	不适用
2024 年 12 月 18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澳门项目情况	不适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深入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截至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共召开 5 次股东大会，其中包括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4 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采取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且实行了中小股东单独计票。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且经律师现场见证并对其合法性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与股东沟通渠道畅通，平等对待全体股东，并确保股东能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使其对重大事项享有知情权和决策参与权。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未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及日常经营；公司的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议后作出。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方面分开，机构与业务独立。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符合市场定价原则，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三）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勤勉尽责，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认真出席董事会并履行职责。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董事的选举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设有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符合相关规定，独立董事未在公司及股东关联方担任任何职务。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8 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决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三个专门委员会分别在战略与投资、审计、薪酬等方面协助董事会履行决策和监控职能，三个委员会运行良好，充分发挥专业优势，有力保证了董事会集体决策的合法性、科学性、正确性，降低了公司运营风险。

（四）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5 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选聘监事，职工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现有监事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等进行监督并发表意见。

（五）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与《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相关信息，并指定《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公开信息披露的媒体，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六）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逐步完善和建立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经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竞争力。

（七）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员工、社区、银行及其他债权人、用户等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八）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十分重视与投资者的交流与沟通，构建了电话咨询、互动易交流、接待投资者来访调研、业绩说明会等多种形式的沟通平台，认真听取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战略发展的意见和建议。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一）资产方面：公司合法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土地、房屋、设备以及商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独立拥有该等资产。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确，资产界定清楚。

（二）人员方面：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司人员、劳动、人事和工资完全独立。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

（三）财务方面：公司已根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制度》等法律法规建立了独立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公司设立财务部和审计监察部，并配备专门的财务人员和审计人员；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纳税，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四）机构方面：公司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各职能部门均独立行使各自职权。

（五）业务方面：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自主经营能力,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对于关联交易事项，按照市场化原则，自愿、公开、公允地进行，并严格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问题类型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类型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湖州普来金科技有限公司、淮北普来金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湖州普来金科技有限公司在经营范围上与再生橡胶制造业务有一定的重合，但是业务规模较小，且在经营区域、客户结构、生产工艺上与南通回力均存在差异。	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出具《说明函》，承诺如果美欣达集团控股的企业与公司收购南通回力导致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履行公开承诺在 24 个月内解决此次因收购南通回力而产生的潜在同业竞争问题。	淮北普来金科技有限公司已出售，不存在同业竞争；2025 年湖州普来金科技有限公司橡胶再生业务暂停，同业竞争影响消失。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4.18%	2024 年 01 月 08 日	2024 年 01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24-03）
2024 年第二次临	临时股东大会	34.41%	2024 年 02 月 23	2024 年 02 月	巨潮资讯网，《2024 年第

时股东大会			日	24 日	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24-11）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5.66%	2024 年 05 月 21 日	2024 年 05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24-39）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4.46%	2024 年 08 月 08 日	2024 年 08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24-63）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4.33%	2024 年 09 月 18 日	2024 年 09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24-75）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单超	男	39	董事长	现任	2022 年 05 月 19 日							
芮勇	男	47	董事	现任	2007 年 05 月 15 日		1,000,000				1,000,000	
金来富	男	54	董事	现任	2008 年 05 月 27 日		371,718				371,718	
宋平	男	59	董事、总经理	现任	2019 年 05 月 15 日、2020 年 6 月 17 日		1,000,000				1,000,000	
姜晓明	男	43	财务总监、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17 年 12 月 25 日、2020 年 08 月 12 日、2023 年 3 月 21 日		300,000				300,000	
匡彬	男	41	董事	现任	2024 年 09 月 18 日							
傅涛	男	57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 年 01 月 08 日							
胡俊杰	男	4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 年 01 月 08 日							
谢乔昕	男	3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 年 01 月 08 日							
杨瑛	女	47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14 年 05 月 20 日							
张学迪	男	41	职工监事	现任	2024 年 01 月 03 日							
黄永	男	33	监事	现任	2024 年 01							

强					月 08 日							
林春娜	女	41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0 年 06 月 17 日		200,000				200,000	
方明康	男	56	董事	离任	2022 年 05 月 19 日	2024 年 08 月 28 日						
张益	男	64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 年 12 月 25 日	2024 年 01 月 08 日						
蔡海静	女	43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 年 12 月 25 日	2024 年 01 月 08 日						
曹悦	男	56	独立董事	离任	2019 年 03 月 26 日	2024 年 01 月 08 日						
蔡建娣	女	44	职工监事	离任	2017 年 12 月 25 日	2024 年 01 月 03 日						
郝志宏	男	47	监事	离任	2017 年 12 月 25 日	2024 年 01 月 08 日						
合计	--	--	--	--	--	--	2,871,718	0	0		2,871,718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情况具体见下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傅涛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1 月 08 日	换届
胡俊杰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1 月 08 日	换届
谢乔昕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1 月 08 日	换届
张学迪	职工监事	被选举	2024 年 01 月 03 日	换届
黄永强	监事	被选举	2024 年 01 月 08 日	换届
匡彬	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9 月 18 日	工作调动
张益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1 月 08 日	换届
蔡海静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1 月 08 日	换届
曹悦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1 月 08 日	换届
蔡建娣	职工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1 月 03 日	换届
郝志宏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1 月 08 日	换届
方明康	董事	离任	2024 年 08 月 28 日	工作调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1、单超先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湖州市政协委员。历任美欣达智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吴越文旅产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湖州吴兴万邦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州吴兴永邦民间资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美欣达金控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美欣达纺织印染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湖州温泉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董事等。

2、芮勇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经济师，湖州市人大代表。历任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美欣达智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美欣达金控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裁；浙江百奥迈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纳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州吴兴永邦民间资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湖州吴兴万邦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湖州众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等。

3、金来富先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历任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现任公司董事；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美欣达金控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湖州温泉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董事；浙江美欣达纺织印染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等。

4、宋平先生：本科学历，工程师，高级经济师。历任淮北宇能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湖州欣汇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浙江氢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等。

5、姜晓明先生：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历任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科长；湖州展望药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旺能环保财务经理。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6、匡彬先生：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历任浙江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浙江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二）独立董事

1、傅涛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建筑技术发展中心助理研究员；建设部科技司主任科员；建设部住宅产业促进中心处长；清华大学环境学院水业政策研究中心主任；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易玖生态环境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上善易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等；兼任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胡俊杰先生：本科学历，拥有中国法律职业资格。历任浙江思伟律师事务所律师；杭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助理；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律师；武汉菲思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浙江天峰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兼任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3、谢乔昕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历任浙江工业大学专任教师。现任浙江财经大学专任教师、MPAcc 办公室主任；兼任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杰西亚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上市）独立董事。

（三）监事

1、杨瑛女士：本科学历。历任浙江旺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纳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长、监事；浙江美欣达纺织印染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美欣达智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美欣达欣旺能源有限公司监事；湖州吴兴永邦民间资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美欣达金控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湖州市美欣达壹号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浙江美欣达环境产业研究有限公司监事；湖州欣海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湖州欣扬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等。

2、黄永强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拥有中国法律职业资格。历任北控（杭州）生态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法务经理。现任公司监事、法务部副总监。

3、张学迪先生：本科学历，拥有中级会计师、中级审计师、高级经济师。历任杭州明德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湖州冠民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员、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资深审计专员。现任公司监事、审计监察部总监。

（四）高级管理人员

1、宋平先生：简历同上

2、姜晓明先生：简历同上

3、林春娜女士：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拥有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历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部长和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职务。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芮勇	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董事	2010 年 11 月 18 日		是
单超	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董事	2020 年 12 月 30 日		否
金来富	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董事	2010 年 11 月 18 日		是
杨瑛	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长、监事	2010 年 11 月 18 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单超	美欣达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04 月 07 日		否
单超	吴越文旅产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 年 05 月 18 日		否
单超	湖州吴兴万邦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 年 04 月 13 日		否
单超	湖州吴兴永邦民间资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 年 12 月 30 日		否
单超	浙江美欣达纺织印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2 月 10 日		否
单超	湖州温泉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3 月 14 日		否
芮勇	浙江百奥迈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 年 07 月 20 日		否
芮勇	湖州吴兴永邦民间资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12 月 30 日		否
芮勇	湖州吴兴万邦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8 年 09 月 27 日		否
芮勇	纳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 年 06 月 03 日		否
芮勇	湖州众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04 月 19 日		否
金来富	美欣达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4 月 07 日		否
金来富	湖州温泉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3 月 14 日		否
金来富	浙江美欣达纺织印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4 月 13 日		否
宋平	浙江氢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2 月 09 日		否
宋平	湖州欣汇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8 年 10 月 11 日		否
傅涛	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 年 07 月 06 日		是
傅涛	北京上善易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6 月 11 日		否
傅涛	北京易玖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 年 08 月 31 日		否
傅涛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09 月 02 日	2024 年 04 月 01 日	是
胡俊杰	武汉菲思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21 年 08 月 01 日	2024 年 07 月 31 日	是
胡俊杰	浙江天峰律师事务所	副主任	2024 年 08 月 27 日		是
谢乔昕	浙江财经大学	专任教师、MPAcc 办公室主任	2017 年 10 月 01 日		是
谢乔昕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06 月 17 日		是
谢乔昕	杰西亚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上市）	独立董事	2023 年 10 月 08 日		是
杨瑛	浙江美欣达纺织印染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2 月 10 日		否
杨瑛	美欣达智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1 月 12 日		否
杨瑛	美欣达欣旺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5 月 05 日		否
杨瑛	湖州吴兴永邦民间资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12 月 30 日		否
杨瑛	美欣达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4 月 07 日		否
杨瑛	湖州市美欣达壹号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07 月 16 日		否

杨瑛	浙江美欣达环境产业研究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11 月 16 日		否
杨瑛	湖州欣海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07 月 12 日		否
杨瑛	湖州欣扬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11 月 05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公司董事会决定。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体系以市场薪酬水平为参考，同时结合公司内部的整体经营业绩、个人的岗位职责、绩效表现等因素进行确定。公司高管薪酬方案必须符合合规性要求，确保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如下表明细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单超	男	39	董事长	现任	79.16	否
芮勇	男	47	董事	现任	3.6	是
金来富	男	54	董事	现任	3.6	是
宋平	男	59	总经理、董事	现任	66.55	否
姜晓明	男	43	董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现任	62.47	否
匡彬	男	41	董事	现任	46.73	否
傅涛	男	57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胡俊杰	男	42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谢乔昕	男	39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杨瑛	女	47	监事会主席	现任	3.6	是
张学迪	男	41	职工监事	现任	41.45	否
黄永强	男	33	监事	现任	43.06	否
林春娜	女	41	董事会秘书	现任	62.01	否
方明康	男	55	董事	离任	11.02	否
张益	男	64	独立董事	离任	0	否
蔡海静	女	43	独立董事	离任	0	否
曹悦	男	56	独立董事	离任	0	否
蔡建娣	女	44	职工监事	离任	0	否
郝志宏	男	47	监事	离任	0	否
合计	--	--	--	--	453.25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01 月 08 日	2024 年 01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02 月 06 日	2024 年 02 月 07 日	巨潮资讯网，《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5 日	2024 年 04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9）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07 月 22 日	2024 年 07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56）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8 日	2024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66）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11 日	2024 年 10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85）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9 日	2024 年 10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87）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26 日	2024 年 11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95）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单超	8	8	0	0	0	否	3
芮勇	8	8	0	0	0	否	5
金来富	8	8	0	0	0	否	5
宋平	8	8	0	0	0	否	4
姜晓明	8	8	0	0	0	否	5
匡彬	3	3	0	0	0	否	1
方明康	4	4	0	0	0	否	4
傅涛	8	1	7	0	0	否	1
胡俊杰	8	1	7	0	0	否	2
谢乔昕	8	2	6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及董事会决议，认真履行董事职责，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治理、经营决策及发展规划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确保公司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谢乔昕、傅涛、胡俊杰、芮勇、金来富	4	2024 年 04 月 25 日	1、审议并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3、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4、审议并通过《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5、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6、审议并通过《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7、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无	无
			2024 年 08 月 28 日	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同意	无	无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同意	无	无
			2024 年 12 月 25 日	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4 年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5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同意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傅涛、单超、芮勇、胡俊杰、谢乔昕	1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审议并通过公司高管的绩效评价、公司高管 2023 年的年度薪酬与 2024 年度的考核计划	同意	无	无
战略决策委员会	单超、芮勇、傅涛、胡俊杰、谢乔昕	1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4 年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	同意	无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2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623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65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65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4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834
销售人员	77
技术人员	321
财务人员	40
行政人员	383
合计	2,65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28
本科	418
大专	805
高中及以下	1,404
合计	2,655

2、薪酬政策

根据“衔接市场、重视激励、尊重人才价值”的原则，公司设计了相对比较合理的薪酬制度。公司薪酬制度是基于公司经营战略和业务策略设置，分三个职务序列（M/P/O），每一序列设置 6 个层级。

通过职位评估定薪、绩效挂钩激励、定期调薪机制及合规支付体系，全面激发员工潜能，吸引并保留关键人才，支撑企业战略发展。政策设计兼顾企业实际与市场状况，灵活调整，确保薪酬管理的有效性与适应性。

3、培训计划

本年度，重点围绕公司战略发展方向，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培训计划：

针对管理人员开展新《公司法》及新“国九条”培训、管理能力培训，针对运营企业开展精益生产、人力资源管理类培训，针对各职能条线、一线运行班组，持续开展操作技能培训、安全培训、现场管理培训。

培训覆盖了专业技能、领导力、合规与团队协作等多个关键领域。员工们不仅提升了专业能力，还增强了团队协作与合规意识。培训效果显著，员工满意度高，为公司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人才基础。未来，我们将继续优化培训内容与形式，助力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458,597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46,020,009.00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4 年 1 月 8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2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3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25,812,886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27,743,865.8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134,859,102.2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62,602,968
可分配利润（元）	1,081,826,840.77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25 年 3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33,983,986 股剔除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 8,171,100 股后的余额 425,812,886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总额 127,743,865.80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在权益分配实施之前若发生股本变动，则以本次派发现金总额不变，按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剔除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累计已回购的股份数量）调整分配比例。	

注：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是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金额和 2024 年回购股份注销金额。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金额：以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429,496,231 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累计回购的股份数量，截止 6 月 30 日回购账户中股份数量 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总额 85,899,246.20 元，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9 月 25 日，因公司回购股份，公司总股本由预案披露时的 429,496,231 股减少至 429,206,431 股，已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累计回购的股份数量 289,800 股。根据“派发现金总额不变”的原则，公司以总股本 429,206,431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00135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总额 85,899,246.20 元。

2024 年回购股份注销金额：自 2024 年 7 月 5 日首次回购股份至 2024 年 11 月 4 日（含）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

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3,289,951 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48,959,856 元（不含交易费用等）。3,289,951 股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已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办理完毕。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的规定，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坚持以风险导向为原则，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的改进及优化，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及内部管理的要求。公司董事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公司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监督和审议公司定期报告、内部控制报告等重大事项，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设独立的内部审计部门，内部审计部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指导下，独立开展审计工作，全面负责内部审计及内部检查工作，并配备了专职的内部审计人员，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公司经营情况、财务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独立行使审计监督职权。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湖州南普橡胶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已注册完毕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南通欣源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已注册完毕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旺能环境（泰国）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已注册完毕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舟山欣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已注册完毕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松桃绿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已注册完毕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攀枝花绿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已注册完毕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许昌绿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取得	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浙江欣拓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取得	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鹿邑县绿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已注册完毕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兰溪绿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已注册完毕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汕头欣安水务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已注册完毕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洛阳环益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已注册完毕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三门峡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已注册完毕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南通盛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已注册完毕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南通盛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出售	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宁波欣回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出售	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修武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已完成注销手续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孟州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已完成注销手续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浙江欣可星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注销	已完成注销手续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1、识别出高级管理层中的任何程度的舞弊行为；2、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3、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4、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5、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重要缺陷：1、沟通后的重要缺陷没有在合理的期间得到纠正；2、控制环境无效；3、公司内部审计职能无效；4、对于是否根据一般公认会计原则对会计政策进行选择和应用的控制无效；5、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无效；6、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重大缺陷：1、制度严重缺失，内部控制系统性失效，导致公司经营及管理行为严重偏离控制目标；2、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3、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长期未得到整改造成损失；4、负面消息在全国各地流传，引起公众关注，对企业声誉造成重大损害。 重要缺陷：1、公司因管理事务发生重要财产损失，控制活动未能防范该损失；2、财产损失虽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的重视；3、负面消息在某区域流传，对企业声誉造成较大损害。 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10%。 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5%≤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10%。一般缺陷：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5%。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根据证监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的要求，组织相关部门对公司治理问题进行自查，完成专项自查清单的填写。通过自查，公司认为公司治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治理结构较为完善，运作规范，不存在需整改的重大问题。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及重点排污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等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开展污染物管理工作；严格执行《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固定污染源烟气排放连续监测技术规范》（HJ75-2017）、《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生活垃圾焚烧飞灰污染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1134-2020）、《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工业固体废物（试行）》（HJ1200-2021）、《排污单位环境管理台账及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技术规范》（HJ944-2018）、《固定污染源烟气（SO2、NOX、颗粒物）排放连续监测系统技术要求及检测方法》（HJ76-2017）、《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79-1996）、《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等环境保护相关国家及行业标准。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旺能环境各子公司严格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建设前充分进行所在区域环境影响评价，落实行政许可制度，建设期及运行期严格执行环境保护各项措施。各项新建及改扩建工程始终坚持环保“三同时”的原则，按期完成建设项目的环保验收。子公司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严格遵守排污许可、按期填报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截止报告期末，各项目现有排污许可证均在有效期内。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南太湖环保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硫氮氧化物、烟尘、氯化氢、一氧化碳	固定源通过烟囱连续排放	3个排放口	厂区烟囱	浙江瑞博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编号：RBS2410187 日期：20241112 编号：RBS2411125 日期：20241129 编号：RBS2412031 日期：20241218 二氧化硫#4 炉 56mg/m³、#5 炉 38mg/m³、#6 炉 4mg/m³；氮氧化物#4 炉 74mg/m³、#5 炉 94mg/m³、#6 炉 82mg/m³；烟尘#4 炉 2.1mg/m³、#5 炉 2.6mg/m³、#6 炉 1.3mg/m³；氯化氢#4 炉 4.28mg/m3、#5 炉 0.64mg/m³、#6 炉 0.6mg/m3；一氧化碳#4 炉 6mg/m3、#5 炉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5-2014）	二氧化硫 111.18t、氮氧化物 325.11t、烟尘 8.33t	二氧化硫 287.13t、氮氧化物 717.81t、烟尘 81.693t	未超标

						＜3mg/m3、#6 炉 4mg/m³				
舟山旺能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氯化氢、一氧化碳	固定源通过烟囱连续排放	4 个排放口	厂区烟囱	浙江瑞博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编号：RBS2410084 日期：20241112 编号：RBS2410086 日期：20241106 编号：RBS2410088 日期：20241106 编号：RBS2410090 日期：20241031 二氧化硫#1 炉 22mg/m³、#2 炉 37mg/m³、#3 炉 57mg/m³、#4 炉 10mg/m³； 氮氧化物#1 炉 250mg/m³、#2 炉 182mg/m³、#3 炉 194mg/m³、#4 炉 121mg/m³； 烟尘#1 炉 1.0mg/m³、#2 炉 2.1mg/m³、#3 炉 1.2mg/m³、#4 炉 1.6mg/m³； 氯化氢#1 炉 11.8mg/m³、#2 炉 7.64mg/m³、#3 炉 4.15mg/m³、#4 炉 3.42mg/m³； 一氧化碳#1 炉 3mg/m³、#2 炉 5mg/m³、#3 炉 3mg/m³、#4 炉 14mg/m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5-2014）	二氧化硫 71.8319t、氮氧化物 433.8574t、烟尘 11.132t	二氧化硫 197.29t、氮氧化物 435.06t、烟尘 55.17t	未超标
澄海洁源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氯化氢、一氧化碳	固定源通过烟囱连续排放	4 个排放口	厂区烟囱	杭州统标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编号：(统标检测)2024 第 1927 号日期：20241021 编号：(统标检测)2024 第 2062 号日期：20241122 二氧化硫#1 炉 2mg/m³、#2 炉 19mg/m³、#3 炉 4mg/m³、#4 炉 21mg/m³； 氮氧化物#1 炉 198mg/m³、#2 炉 180mg/m³、#3 炉 136mg/m³、#4 炉 215mg/m³； 烟尘#1 炉 1.1mg/m³、#2 炉 0.9mg/m³、#3 炉 1.0mg/m³、#4 炉 1.1mg/m³、 氯化氢#1 炉 2.63mg/m³、#2 炉 2.70mg/m³、#3 炉 2.71mg/m³、#4 炉 3.63mg/m³； 一氧化碳#1 炉 2mg/m³、#2 炉 2mg/m³、#3 炉 6mg/m³、#4 炉 2mg/m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5-2014）	二氧化硫 31.212t、氮氧化物 500.933t、烟尘 8.055t	二氧化硫 178.6t、氮氧化物 532.68t、烟尘 35.41t	未超标
许昌旺能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氯化氢、一氧化碳	固定源通过烟囱连续排放	3 个排放口	厂区烟囱	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编号：YHB24L2705WN 日期：20241227 编号：YHB24L2709WN 日期：20241227 编号：YHB24L2710WN 日期：20241227 二氧化硫 #1 炉 32mg/m³、#2 炉 40mg/m³、#3 炉 37mg/m³； 氮氧化物#1 炉 158mg/m³、#2 炉 150mg/m³、#3 炉 144mg/m³； 烟尘#1 炉 3.7mg/m³、#2 炉 2.4mg/m³、#3 炉 5.0mg/m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5-2014）	二氧化硫 113.2675t、氮氧化物 630.0368t、烟尘 13.2829t	二氧化硫 219.74t、氮氧化物 764.24t、烟尘 35.319t	未超标

						氯化氢#1 炉 8.8mg/m³、#2 炉 10.7mg/m³、#3 炉 12.2mg/m³； 一氧化碳#1 炉 2mg/m³、#2 炉 16mg/m³、#3 炉 5mg/m³				
安吉旺能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氯化氢、一氧化碳	固定源通过烟囱连续排放	2 个排放口	厂区烟囱	浙江瑞博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编号：RBS2411166 日期：20241205 编号：RBS2410200 日期：20241115 二氧化硫#1 炉 10mg/m³、#2 炉 34mg/m³； 氮氧化物#1 炉 97mg/m³、#2 炉 84mg/m³； 烟尘#1 炉 2.0mg/m³、#2 炉 1.0mg/m³； 氯化氢#1 炉 0.79mg/m³、#2 炉 3.47mg/m³； 一氧化碳#1 炉 4mg/m³、#2 炉 3mg/m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5-2014）	二氧化硫 33.5t、氮氧化物 87.52t、烟尘 3.02t	二氧化硫 56.74t、氮氧化物 93.69t、烟尘 26.77t	未超标
兰溪旺能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氯化氢、一氧化碳	固定源通过烟囱连续排放	2 个排放口	厂区烟囱	金华信诺达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号：XND-LAB(J)2024-10-038 日期：20241031 编号：XND-LAB(J)2024-10-248 日期：20241121 二氧化硫#1 炉 32mg/m³、#2 炉＜3.5mg/m³； 氮氧化物#1 炉 216mg/m³、#2 炉 202mg/m³； 烟尘#1 炉 2.5mg/m³、#2 炉 4.4mg/m³； 氯化氢#1 炉 7.1mg/m³、#2 炉 6.6mg/m³； 一氧化碳#1 炉＜4.2mg/m³、#2 炉＜3.1mg/m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5-2014）	二氧化硫 36.0962t、氮氧化物 149.608t、烟尘 2.6233t	二氧化硫 91.71t、氮氧化物 286.59t、烟尘 23.81	未超标
丽水旺能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氯化氢、一氧化碳	固定源通过烟囱连续排放	2 个排放口	厂区烟囱	浙江杭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号：HJ24780 日期：20241010 浙江瑞博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编号：RBS2412167 日期：2024120531 二氧化硫#1 炉＜3mg/m³、#2 炉 15.33mg/m³； 氮氧化物#1 炉 161mg/m³、#2 炉 113.56mg/m³； 烟尘#1 炉 1.6mg/m³、#2 炉 3.3mg/m³； 氯化氢#1 炉 12.9mg/m³、#2 炉 3.27mg/m³； 一氧化碳#1 炉＜3mg/m³、#2 炉＜4.22mg/m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5-2014）	二氧化硫 44.05t、氮氧化物 212.23t、烟尘 7.54t	二氧化硫 132.82t、氮氧化物 288.2t 烟尘 34.87t	未超标
攀枝花旺能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氯化氢、一氧化碳	固定源通过烟囱连	2 个排放口	厂区烟囱	四川炯测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号：炯测检字(2024)第 E003189 号日期：20241231 二氧化硫#1 炉 17.33mg/m³、#2 炉 10mg/m³； 氮氧化物#1 炉 183.67mg/m³、#2 炉 92.67mg/m³； 烟尘#1 炉 0.97mg/m³、#2 炉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5-2014）	二氧化硫 51.010t、氮氧化物 257.534t、	二氧化硫 107.52t、氮氧化物 268.8t、	未超标

			续排放			ND； 氯化氢#1 炉 18.33mg/m³、#2 炉 17mg/m³； 一氧化碳#1 炉 1.33mg/m³、#2 炉 1.67mg/m³；		烟尘 2.702t	烟尘 26.88t	
淮北旺能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氯化氢、一氧化碳	固定源通过烟囱连续排放	2 个排放口	厂区烟囱	杭州统标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编号：(统标检测)2024 第 1977 号日期：20241101 编号：(统标检测)2024 第 1987 号 日期：20241101 二氧化硫#1 炉 56mg/m³、#2 炉 20mg/m³； 氮氧化物#1 炉 209mg/m³、#2 炉 232mg/m³； 烟尘#1 炉 0.6mg/m³、#2 炉 1.5mg/m³； 氯化氢#1 炉 12.5mg/m³、#2 炉 17.7mg/m³； 一氧化碳#1 炉 4.2mg/m³、#2 炉 1.5mg/m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5-2014）	二氧化硫 91.30t、氮氧化物 375.637t、烟尘 3.31t	二氧化硫 144.013t、氮氧化物 467.14t、烟尘 38.107t	未超标
荆州旺能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氯化氢、一氧化碳	固定源通过烟囱连续排放	2 个排放口	厂区烟囱	湖北微谱技术有限公司 编号：WHA-j-34-24070002-09-JC-01C10 日期：20241105 编号：WHA-j-34-24070002-11-JC-01C2 日期：20241220 二氧化硫#1 炉 ND、#2 炉＜1mg/m³； 氮氧化物#1 炉 86mg/m³、#2 炉 98.11mg/m³； 烟尘#1 炉 1.04mg/m³、#2 炉 0.86mg/m³； 氯化氢#1 炉 3.33mg/m³、#2 炉 4.55mg/m³； 一氧化碳#1 炉 19.67mg/m³、#2 炉 9.89mg/m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5-2014）	二氧化硫 4.922t、氮氧化物 78.983t、烟尘 2.972t	二氧化硫 229.36t、氮氧化物 688.07t、烟尘 68.8t	未超标
台州三期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氯化氢、一氧化碳	固定源通过烟囱连续排放	2 个排放口	厂区烟囱	浙江瑞博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编号：RBS2411084 日期：20241129 编号：RBS2411223 日期：20241216 二氧化硫#5 炉 3mg/m³、#6 炉 12mg/m³； 氮氧化物#5 炉 54mg/m³、#6 炉 53mg/m³； 烟尘#5 炉 2.2mg/m³、#6 炉 2.0mg/m³； 氯化氢#5 炉＜0.2mg/m³、#6 炉 0.78mg/m³； 一氧化碳#5 炉＜3mg/m³、#6 炉＜3mg/m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5-2014）	二氧化硫 30.533t、氮氧化物 128.899t、烟尘 8.087t	二氧化硫 124t、氮氧化物 186t、烟尘 27.28t	未超标
台州一二期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氯化氢、一氧化碳	固定源通过烟囱连续	1 个排放口	厂区烟囱	浙江瑞博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编号：RBS2412070 日期：20250102 二氧化硫#4 炉 19mg/m³； 氮氧化物#4 炉 72mg/m³； 烟尘#4 炉 9.5mg/m³； 氯化氢#4 炉 0.99mg/m3； 一氧化碳#4 炉 4mg/m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5-2014）	二氧化硫 56.791 氮氧化物 177.238 烟尘 7.864	二氧化硫 75.9t、氮氧化物 199.25t、烟尘 18.98t	未超标

			排放							
监利旺能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氯化氢、一氧化碳	固定源通过烟囱连续排放	1个排放口	厂区烟囱	湖北天欧检测有限公司 编号：天欧检委字[2024]3083号日期：20241121 二氧化硫#2 炉＜12mg/m³； 氮氧化物#2 炉 130mg/m³； 烟尘#2 炉 0.83mg/m³； 氯化氢#2 炉 17.8mg/m³； 一氧化碳#2 炉＜2mg/m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5-2014）	二氧化硫 29.62t、氮氧化物 141.7t、烟尘 2.18t	二氧化硫 102.22t、氮氧化物 336t、烟尘 18.7t	未超标
河池旺能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氯化氢、一氧化碳	固定源通过烟囱连续排放	1个排放口	厂区烟囱	广西华测检测认证有限公司编号:A2230671288132C 日期：20241122 二氧化硫#1 炉 1.8mg/m³； 氮氧化物#1 炉 212mg/m³； 烟尘#1 炉 0.5mg/m³； 氯化氢#1 炉 5.55mg/m³； 一氧化碳#1 炉 1.8mg/m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5-2014）	二氧化硫 34.816t、氮氧化物 201.248t、烟尘 2.292t	二氧化硫 84t、氮氧化物 223.4t、烟尘 14.5t	未超标
江陵旺能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氯化氢、一氧化碳	固定源通过烟囱连续排放	1个排放口	厂区烟囱	湖北微谱技术有限公司 编号：WHA-j-34-24070003-07-JC-01C10 日期：20241024 二氧化硫#1 炉 23.44mg/m³； 氮氧化物#1 炉 212.11mg/m³； 烟尘#1 炉 3.86mg/m³； 氯化氢#1 炉 20.28mg/m³； 一氧化碳#1 炉＜1.44mg/m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5-2014）	二氧化硫 42.767t、氮氧化物 290.02t、烟尘 3.638t	二氧化硫 107.17t、氮氧化物 334.9t、烟尘 26.79t	未超标
德清旺能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氯化氢、一氧化碳	固定源通过烟囱连续排放	1个排放口	厂区烟囱	浙江瑞博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编号：RBS2410139 日期：20241031 二氧化硫#3 炉 19mg/m³； 氮氧化物#3 炉 60mg/m³； 烟尘#3 炉 2.8mg/m³； 氯化氢#3 炉 0.73mg/m³； 一氧化碳#3 炉 5mg/m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5-2014）	二氧化硫 34.97t、氮氧化物 120.79t、烟尘 2.09t	二氧化硫 62.3t、氮氧化物 194.67t、烟尘 19.47t	未超标
公安旺能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氯化氢、一氧化碳	固定源通过烟囱连续排放	1个排放口	厂区烟囱	湖北微谱技术有限公司 编号：WHA-j-34-24040100-22-JC-01C1 日期：20241105 二氧化硫#1 炉 ND； 氮氧化物#1 炉 187mg/m³； 烟尘#1 炉 1.2mg/m³； 氯化氢#1 炉 6.16mg/m³； 一氧化碳#1 炉 ND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5-2014）	二氧化硫 44.463t、氮氧化物 170.926t、烟尘 1.490t	二氧化硫 57.76t、氮氧化物 184.832t、烟尘 15.403t	未超标
青田	大气污	二氧化	固	1	厂区	浙江华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	《生活	二氧化	二氧化	未

旺能	染物	硫、氮氧化物、烟尘、氯化氢、一氧化碳	定源通过烟囱连续排放	个排放口	烟囱	号：华普检测(2024-12)第 H245513 号日期：20241222 二氧化硫#1 炉 59mg/m³； 氮氧化物#1 炉 79mg/m³； 烟尘#1 炉 3.2mg/m³； 氯化氢#1 炉 6.58mg/m³； 一氧化碳#1 炉 5mg/m³	垃圾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5-2014）	硫 29.9416t、氮氧化物 99.0752t 烟尘 1.5685t	硫 69.79t、氮氧化物 174.48t、烟尘 19.22t	超标
鹿邑旺能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氯化氢、一氧化碳	固定源通过烟囱连续排放	1 个排放口	厂区烟囱	洛阳嘉清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号：NOJQJC-008(04)-07-2024-5 日期：20240227 二氧化硫#1 炉＜16.33mg/m³； 氮氧化物#1 炉 195.67mg/m³； 烟尘#1 炉 4.06mg/m³； 氯化氢#1 炉 12.88mg/m³； 一氧化碳#1 炉＜6mg/m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5-2014）	二氧化硫 29.6664t、氮氧化物 137.2726t、烟尘 2.9087t	二氧化硫 31.4t、氮氧化物 157.1t、烟尘 16.7t	未超标
渠县旺能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氯化氢、一氧化碳	固定源通过烟囱连续排放	1 个排放口	厂区烟囱	四川凯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号：凯乐检字(2024)第 110788W 号日期：20241209 二氧化硫#1 炉＜3mg/m³； 氮氧化物#1 炉 202mg/m³； 烟尘#1 炉 2.1mg/m³； 氯化氢#1 炉＜2.09mg/m³； 一氧化碳#1 炉＜3mg/m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5-2014）	二氧化硫 27.46t、氮氧化物 178.543t、烟尘 1.001t	二氧化硫 103.14t、氮氧化物 322.31t、烟尘 25.78t	未超标
铜仁旺能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氯化氢、一氧化碳	固定源通过烟囱连续排放	1 个排放口	厂区烟囱	贵州求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号：GZOSBG20241202044 日期：20241221 二氧化硫#1 炉 21mg/m3; 氮氧化物#1 炉 179mg/m³； 烟尘#1 炉 3.2mg/m³； 氯化氢#1 炉 37.7mg/m³； 一氧化碳#1 炉 4mg/m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5-2014）	二氧化硫 7.157t、氮氧化物 115.1974t、烟尘 3.2969t	二氧化硫 61.209t、氮氧化物 172.012t、烟尘 16.786t	未超标
定西环保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氯化氢、一氧化碳	固定源通过烟囱连续排放	1 个排放口	厂区烟囱	凯乐检测认证集团(甘肃)有限公司 编号：甘凯检字(2024)第 1369 号日期：20241015 二氧化硫#1 炉 64mg/m³； 氮氧化物#1 炉 243mg/m³； 烟尘#1 炉 1.3mg/m³； 氯化氢#1 炉 2.71mg/m³； 一氧化碳#1 炉＜3mg/m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5-2014）	二氧化硫 31.813t、氮氧化物 118.448t、烟尘 1.454t	二氧化硫 60.96t、氮氧化物 170.08t、烟尘 20.73t	未超标
洛阳生态	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	COD、NH3-N、Nox	纳管、直	4	废液一个，废气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报告编号：DSJC-011（2）-07-2024 检测结果：NOx：0.0662mg/m³；河南鼎晟检测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	NOx：0.6773t、COD：	NOx：4.9288t、COD：	未超标

			排		3 个	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DSJCNY03500823 检测结果：COD：245mg/L； NH3-N：3.77mg/L	准》（GB13271-2014），《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18.56t、NH3-N：0.28t	21.615300t、NH3-N：1.801300t	
蚌埠生态环保	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	COD、NH3-N、颗粒物、SO2、NOx	废气有组织排放、废水处理后达标排放	3	厂区东南侧	安徽众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报告编号 ZC202407020 检测结果：COD：85mg/L,NH3-N：0.555mg/L； 废气在线设备监测数据：颗粒物：1.46mg/L,SO2：14.00mg/L,NOx：34.00mg/m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COD:3.68177t、NH3-N:0.046161t、颗粒物：0.05953t、SO2：1.37188t、NOx：1.72787t	COD：4.35t、NH3-N：0.435t、颗粒物：5.3t、SO2：32.2t、NOx:48.51t	未超标
苏州华益洁	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	COD、NH3-N、SO2、NOx	污水处理后纳管；废气处理后达标排放	6	厂区北部	江苏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报告编号 CTST/C2024122016W 检测结果：COD44mg/L、NH3-N：21.8mg/L； 江苏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报告编号 CTST/C2024122016G 检测结果：Nox：58mg/m³，SO2：未检出；	污水执行浒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沼气发电、沼	COD:5.0846t、NH3-N:2.5192t、SO2：0.208t、NOx：3.904t	COD：90.7735t、NH3-N：6.3284t、SO2：0.291t、NOx：12.8257t	未超标

							气火炬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沼气锅炉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立鑫新材料	废气	颗粒物、SO2、NOx、VOCs、硫酸雾、氟化物、氯化氢	有组织排放	DA001、DA002、DA003、DA004、DA005	破碎车间DA001、DA003酸溶车间DA002萃取车间DA004；环保车间DA005	德清中天环科检测有限公司，报告编号德德中检(2024)检字第07102号 DA004氯化氢：0.71mg/m³，硫酸雾：1.17mg/m³，VOCs：12.3mg/m³ 湖州天亿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报告编号检（070）号DA005氨：3.83mg/m³，硫化氢：0.01mg/m³，氯化氢：2.1mg/m³，硫酸雾：0.34mg/m³，臭气浓度：144无量纲； DA002氯化氢：3.2mg/m³，硫酸雾：0.25mg/m³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	SO2：0t、NOx：0t、VOCs：0.4933t	SO2：0.013t、NOx：0.584t、VOCs：1.477t	未超标
立鑫新材料	废水	PH值、NH3-N、COD、总镍、BOD、悬浮物、总磷、总铜、总锌、总锰	间接排放	DW001、DW002	生化池DW001；萃取车间DW002	湖州天亿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报告编号检（070）号，PH值：8.3，NH3-N：0.077mg/L，COD：27.9mg/L，总镍：0.13mg/L，BOD：29.7mg/L，悬浮物：31.6mg/L，总磷：0.29mg/L，总铜：＜0.05mg/L，总锌：＜0.05mg/L，总锰：＜0.01mg/L，氟化物：0.91mg/L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	NH3-N：0.005228t、COD：0.9959t、总镍：0.00319t	NH3-N：0.203t、COD：2.03t、总镍：0.0055t	未超标
南通回力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硫化氢、二甲苯、甲苯、非甲烷总烃	通过烟囱高空连续排放	2个	厂区烟囱	江苏启泽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报告编号：24H(E)101245119 I 报告日期：2024年12月24日 DA003硫化氢：0.01mg/m³，甲苯：＜0.0015 mg/m³，邻二甲苯：＜0.0015 mg/m³，间二甲苯：＜0.0015 mg/m³，对二甲苯：＜0.0015 mg/m³； DA005硫化氢：0.01mg/m³，甲苯：＜0.0015 mg/m³，邻二甲苯：＜0.0015 mg/m³，间二甲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恶臭污染物排放	颗粒物：2.1t、非甲烷总烃：6.7t	颗粒物：21.132t、非甲烷总烃：20.52t	未超标

						苯：＜0.0015 mg/m³，对二甲苯：＜0.0015 mg/m³	标准》（GB14554-93）、《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20）			

对污染物的处理

1、旺能环保各子公司污染防治设施主要包括烟气、废水和固废处理设施，其中烟气处理设施采用“炉内 SNCR 脱硝+氢氧化钙干法或半干法烟气脱硫+活性炭喷射吸附+布袋除尘”组合的烟气处理工艺经处理达标后经烟囱排放，南太湖#5 炉、台州三期、德清旺能、许昌旺能烟气处理工艺有 GGH1+湿法脱酸系统+GGH2+SGH+SCR 工艺，安吉旺能脱硝处置有 PNCR 工艺。排放标准主要执行《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的要求，其中台州旺能三期执行环评批复标准，优于国标。废水主要采用“厌氧+膜生化反应器”或“厌氧+膜生化反应器+纳滤+反渗透+DTRO”等处理工艺，处理达标后回用生产或进当地的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焚烧炉飞灰采用螯合固化搅拌处理工艺，经处理达标后运输至填埋场填埋处置。应浙江省资源化利用处置危废规划要求，南太湖环保、德清旺能、安吉旺能、青田旺能等项目部分焚烧炉飞灰进行资源化处置。

2、生态科技各子公司污染防治设施主要包括除臭、废水和固废处理设施，其中除臭处理设施采用“酸洗+碱洗+UV 光解+除臭液喷雾+除雾”组合的除臭处理工艺经处理达标后经排气筒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二级标准要求。废水主要采用“固液分离+膜生化反应器+纳滤”处理工艺，处理达标后回用生产或进当地的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固废中的残渣、沼渣、污泥委外处理，废弃油脂出售给资质单位进行深度加工生物柴油。

3、立鑫新材料污染防治设施主要包括废水、废气处理设施，其中废水主要采取回用于打浆工序、参与联产品回收工艺或汇入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纳管至当地污水公司处理。而废气主要采取布袋除尘装置处理、“二级碱液喷淋塔+除湿+活性炭吸附塔”或“旋风除尘器+脉冲除尘器”等处理工艺。

4、南通回力生产过程中高浓度产生的有机废气采用焚烧装置+ 碱液洗涤法，即采用高温燃烧的方式将有机废气与燃料气充分混和，实现完全燃烧。低浓度采用碱液喷淋+三级干式过滤+沸石转轮吸附浓缩+脱附焚烧（RTO）处理。

报告期内所有项目公司自行委托检测报告数据均符合污染物控制限值要求，无超标排放情况。报告期内各项目公司污染物治理设施运行正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旺能环境各子公司根据各项目业务类型要求，对公司的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进行评估，分别编制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文本，通过专家评审，并进行了属地环保部门备案登记工作。各分公司根据预案要求，备齐各类应急物资，定期落实培训及突发环境应急预案的演练工作，以建立防范有力、指挥有序、快速高效和统一协调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体系。

1.以人为本原则。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坚持人员救助优先。制订现场处置方案应当优先考虑受突发事件危害人员的救助，在实施应急处置过程中应当充分保障受突发事件危害人员的生命安全，并注意保障参与应急救援人员的生命安全。在处置中确定了以人员的救助为先，避免了为减少财产损失而牺牲公民生命情况发生。

2.预防为主原则。预防是整个危机管理过程的第一阶段。人们在对公共危机进行认真、全面和深刻研究发现，要战胜危机就必须把应对危机重点转到事前的主动防范，要在危机爆发前做好充分的思想准备、组织准备、制度准备、物资准备和技术准备。通过平时采取的预防措施消除危机隐患，避免危机发生。通过树立全员危机预防意识，建立危机预案，完善应急管理体系为可能发生的危机设置层层“屏障”、建立各种“防火墙”，提高抵抗危机的“免疫力”。在危机爆发时，能及时启动应急预案，从容应对，避免危机扩大，防止危机升级和失控，减少危机造成的损失。

3.预防与应急相结合原则。在应急法制建设中，我们特别强调危机预防和应急准备的重要性，坚决贯彻以预防为主，预防与应急相结合的方针。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旺能环境各子公司依据环境自行监测指南，结合子公司环评文本要求和属地环保政策，按照排污许可管理要求，制定符合技术规范要求的自行监测方案，严格开展有组织、无组织、厂界、固废、污水、土壤、地下水等自行委托监测工作；所采用的自动监测设备通过环保部门验收，烟气 CEMS 数据纳入监控名单的项目通过环保平台链接自动监测数据在厂区大屏动态展示。定期进行自动监测设备数据有效性比对监测，及委托第三方单位监测，并及时进行环境信息公开。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1、报告期内完成许昌旺能尾气氮氧化物治理设施应地方要求开展的提标改造工作，同时进行排污许可证变更及环保验收。

2、垃圾焚烧发电行业环保税符合国家减免退税政策，旺能环境各子公司按政策申请退税。

公司继续加大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2024 年全年公司缴纳环境保护税 24.07 万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开展一系列节能降耗减碳技术改造工作，通过技术改造、设备更新等手段，实现节能降耗，具体开展的工作包括：

1、公司通过垃圾焚烧方式替代填埋方式处理生活垃圾，避免了因垃圾填埋产生的以甲烷为主的温室气体排放；同时，利用焚烧产生热能进行发电，替代火力发电产生的同等电量，从而实现了以二氧化碳为主的温室气体减排。

2、为进一步控制、降低垃圾焚烧过程中的温室气体排放，提高公司减碳降碳力度，公司以精细化运营管理和科技创新为抓手，一方面加强生产计划和焚烧控制，提高全厂余热利用效率、降低厂用电率、提高设备可靠性和物质回收比例、减少辅助燃料消耗等；另一方面，持续改进焚烧烟气和垃圾渗滤液等生产废水处理技术，提高处理效率，持续降低烟气等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

3、提升垃圾焚烧板块及餐厨板块之间的资源共享和协同效应，提升固废资源化利用效率，从而减少碳排放。

4、下属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开展了“降低厂用电率专项工作”，全面排查和逐步淘汰高耗能设备，降低能耗，减少碳排放。

5、通过技术改造提升垃圾分项目的对外供热能力，进一步提升热能利用效率和水资源利用效率，减少碳排放。

6、实施超高压再热技术应用于项目，提高吨垃圾发电量，全厂效率由 25%提升至 30%。

7、公司正在开发飞灰资源化项目，从而减少填埋量。

8、公司正在实施炉渣资源化利用项目，回收金属，减少碳排放。

9、通过厌氧制沼+沼气发电，节约煤炭用量，减少二氧化碳的排放。

10、通过 AI 智能系统的应用，提高焚烧系统自动投运率，提升参数稳定性，降低厂用电量，减少环保耗材的使用。

通过上述多项措施，公司有效控制并降低了生产相关活动中的温室气体排放。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蚌埠生态环保	无组织废气超标 1 项，监测期间 3#点位第三次监测臭气浓度为 26.9(无纲量)，超过排污许可证许可	违反了《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十七条第二款“排污单位应当遵守排污许可证规定，按照生态环境管	2024 年 10 月 28 日，蚌埠市生态环境局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皖蚌环(龙)罚	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不影响生产经营。	生产工艺已由原有污泥干化焚烧工艺变更为污泥脱水干化工艺，不再

	排放浓度(20(无纲量))	理要求运行和维护污染防治设施，建立环境管理制度，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的规定。	〔2024〕5 号，责令改正并处罚款 34.40 万元。		有焚烧废气。
湖州生态	污染物排放方式与排放去向与排污许可证不符	违反了《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十八条第二款：“污染物排放口位置和数量、污染物排放方式和排放去向应当与排污许可证规定相符”的规定。	2024 年 7 月 17 日，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行政处罚告知书》湖浔环罚告〔2024〕17 号，责令改正并处罚款 6.68 万元。	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不影响生产经营。	已更新排污许可证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供应业的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牢记社会责任，彰显企业担当。公司始终注重以文化培养人、引导人、激发人，保持公司传统每年开展“慈心一捐”“心手相牵，助力成长”等扶贫帮困活动。不但在湖企业员工积极响应，遍布全国的旺能下属项目公司员工也慷慨解囊，形成良好的企业风尚。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立足自身特点，优化整合资源，积极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各单位通过产业扶贫、开展教育助学、帮扶慰问、支援建设、捐赠物资、以购代捐等各种形式，合计捐赠资金 121.02 万元。为慈善事业贡献出企业力量，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工作。

旺能环境下属各项目公司分布于全国 12 个省份三十个市县，充分挖掘选用当地劳动力，拓宽了当地群众就业渠道，通过为当地群众提供多岗位就业机会，实现了群众有收入，企业有效益，地方有发展的良性循环。

旺能环境将继续贯彻公司的慈善和企业兴乡理念，在各级政府的正确主导下，加大精准扶贫力度，切实做好精准扶贫项目。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单建明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本人/本公司作为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欣达"或"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为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就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事项，在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期间，做出如下承诺：（1）承诺人将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上市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2）承诺人保证承诺人以及承诺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或者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包括上市公司控制的企业，以下统称－承诺人的关联企业），今后原则上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3）如果上市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承诺人或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及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上市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4）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上市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协议；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将不会向上市公司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者收益；（5）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承诺人将向上市公司作出赔偿。"	2016 年 12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单建明	其他承诺	《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1、保证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更换、聘任或解聘，不得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违法干预上市公司上述人事任免；采取有效措施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不在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及上市公司关联方兼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保证上市公司在劳动、人事管理体系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及住所，并独立于控股股东；保证本人/本企业及所控制的美欣达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不得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3、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以及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规范运作；保证上市公司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以及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4、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经营业务方面独立运作；保证除合法行使股东权利外，不干预上市公司的经营业务活动；保证采取合法方式减少或消除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确有必要的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公平合理及市场化原则确定，确保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不受到损害，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5、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	2016 年 12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与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同一个银行账户；保证上市公司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得在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及领取报酬。"《关于承担本次交易职工安置风险的承诺》"一、为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本人同意对美欣达集团在本次交易中涉及的员工安置费用承担连带责任。二、如上市公司有员工主张偿付工资、福利、社保、经济补偿等费用或发生其他纠纷，本人将督促美欣达集团承担上述费用并解决纠纷，同时承担连带责任。三、本人上述承诺为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承诺，履行期限为长期。"《关于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之建筑物相关风险的承诺》"一、美欣达集团同意承担截至本承诺出具日位于旺能环保及其控股子公司厂区内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之建筑物因被有关主管部门认定为违反相关法律规定而要求旺能环保及其控股子公司承担的罚款、拆除（或搬迁）等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本人将对美欣达集团上述承诺承担连带责任。二、本人上述承诺为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承诺，履行期限为长期。"			
	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置出资产中存在瑕疵的确认》美欣达集团了解到置出资产中未办理房屋产权证的房产均系美欣达建造或购置，相关产权证书办理手续正在完善之中，该等房产与其他第三方不存在产权纠纷。美欣达集团确认，已充分知悉置出资产目前存在或潜在的瑕疵，美欣达集团承诺不会因置出资产瑕疵要求美欣达承担任何法律责任，亦不会因置出资产瑕疵单方面拒绝签署或要求终止、解除、变更该协议，并同意自交割日起，置出资产的所有权利、义务和风险都转移给美欣达集团。《关于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之建筑物相关风险的承诺》"一、本公司同意承担截至本承诺出具日位于旺能环保及其控股子公司厂区内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之建筑物因被有关主管部门认定为违反相关法律规定而要求旺能环保及其控股子公司承担的罚款、拆除（或搬迁）等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二、本公司将督促并协助旺能环保及其控股子公司办理相关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之建筑物的产权证书，本公司亦将承担办理该等证书的相关费用。三、本公司上述承诺为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承诺，履行期限为长期。"	2016 年 12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浙江旺能环保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函》"自本次交易完成后，再继续在上市公司或旺能环保任职期间，及离职后两年内，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在中国境内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或旺能环保相同、相似或有竞争关系的业务，也不直接或间接在与上市公司或旺能环保有相同、相似或有竞争关系的业务单位工作、任职或拥有权益，本人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必须经上市公司或旺能环保股东会或董事会批准同意。同时，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亦不会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如在上述期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2016 年 12 月 28 日	自本次交易完成后，再继续在上市公司或旺能环保任职期间，及离职后两年内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单建明、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	保证不占用公司资金；保证不同业竞争；保证与股东单位不发生除正常业务以外的一切资金往来。	2003 年 11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将继续不直接或通过其他企业间接从事构成与股份公司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二、对本公司控股企业或间接控股的企业，本公司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在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三、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股份公司的竞争：A、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来经营；D、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2015 年 09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内新增 14 家项目公司：国际板块通过子公司旺能国际投资新设旺能环境（泰国）；炉渣资源化业务通过孙公司浙江欣能投资新设舟山欣能、松桃绿湖、攀枝花绿湖、鹿邑绿湖、兰溪绿湖；投资收购许昌湖绿和浙江欣拓； 生活垃圾处置板块通过孙公司湖州欣安投资新设汕头欣安；餐厨处置板块通过孙公司旺能生态投资新设洛阳环益、三门峡生态；橡胶再生板块通过子公司湖州投资和孙公司南通回力投资新设南普橡胶、盛力新能源和欣源进出口。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内减少 5 家项目公司：南通盛力新能源有限公司和宁波欣回进出口有限公司已对外出售；修武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浙江欣可星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孟州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已注销。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7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沈培强、戚铁桥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沈培强 2 年、戚铁桥 3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 2024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与本报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以下为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诉讼、仲裁事项。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旺能环境诉青田县复盛建材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156.51	否	已结案	法院判决被告向原告支付诉讼金额。法院已追加三股东为被执行人，正在执行中。	正在执行中	2024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2024 年半年度报告》
旺能环境诉郭伟毅、潘陆军、郑晓兵、青田县复盛建材有限公司申请执行人执行异议之诉纠纷	156.51	否	已结案	法院判决追加郭伟毅、潘陆军、郑晓兵为被执行人。	正在执行中	2024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2024 年半年度报告》
许昌旺能与漯河源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委托合同纠纷	217.95	否	已结案	法院判决支持许昌旺能诉讼请求，许昌旺能胜诉。	许昌旺能与漯河源通达成执行和解，法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执行和解协议自 2024 年 7 月 1 日开始履行。	2024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2024 年半年度报告》
四川省铸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攀枝花旺能为案件第三人	511.73	否	已结案	法院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攀枝花旺能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不涉及执行	2024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2024 年半年度报告》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诉荆州旺能定做合同纠纷	584.4	否	已结案	调解成功，原告撤诉，法院裁定准许原告撤诉。	不涉及执行	2024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2024 年半年度报告》
汕头澄海诉汕头爱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135.95	否	已结案	法院判决我方胜诉。	执行待立案	2024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2024 年半年度报告》
汕头绿湖诉爱绿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1,022.67	否	待判决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	2024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2024 年半年度报告》
天津建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诉台州旺能、旺能环保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636.15	否	已结案	调解成功，法院下发调解书，达成调解。	执行完毕	2024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2024 年半年度报告》
许昌旺能诉尉氏县城市管理局合同纠纷	873.2	否	待判决	一审开庭结束，待法院判决。	/	2024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2024 年半年度报告》
淮北宇能诉国家税务总局淮北市杜集区税务局行政诉讼	636.79	否	已上诉	一审法院驳回起诉，淮北宇能已上诉。待二审开庭。	/		
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	204.08	否	已结案	双方达成调解。	执行完毕		

有限公司诉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旺能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许昌旺能诉河南能信热力股份有限公司合同、河南信儒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纠纷	1,279.2	否	已结案	因双方达成调解，许昌旺能已撤回起诉。	不涉及执行		
渠县旺能诉达州佳境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185.49	否	已结案	双方达成调解，我方撤诉。	不涉及执行		
许昌超达环境卫生有限公司诉许昌旺能运输合同纠纷	274.14	否	已结案	双方私下达成调解，原告撤诉，并解除保全。	不涉及执行		
爱绿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诉汕头绿湖合同纠纷	1,189.87	否	审理中	已开庭，待法院判决。	/		
河南中和信热力有限公司诉旺能生态、旺能环保、濮阳市濮新市政运营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570.32	否	已结案	三方调解成功，旺能环保不承担任何责任；旺能生态支付尚未支付的工程款。	正在执行中		
安徽万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蚌埠生态环保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37.39	否	已结案	诉前调解	执行完毕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蚌埠生态环保	其他	无组织废气超标 1 项，监测期间 3#点位第三次监测臭气浓度为 26.9(无纲量),超过排污许可证许可排放浓度(20(无纲量))	其他	2024 年 10 月 28 日，蚌埠市生态环境局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皖蚌环(龙)罚〔2024〕5 号，责令改正并处罚款 34.40 万元，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湖州生态	其他	污染物排放方式与排放去向与排污许可证不符	其他	2024 年 7 月 17 日，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行政处罚告知书》湖浔环罚告〔2024〕17 号，责令改正并处罚款 6.68 万元，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蚌埠生态环保针对 2024 年 10 月 28 日的《行政处罚决定书》，采取的整改措施为：将生产工艺由原有的污泥干化焚烧工艺变更为污泥脱水干化工艺，不再有焚烧废气。

2、湖州生态针对 2024 年 7 月 17 日的《行政处罚告知书》，采取的整改措施为：已更新排污许可证。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针对某一关联方，报告期内未发生累计关联交易总额高于 3,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产值 5%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具体关联交易内容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许昌欣旺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股权收购	公司收购许昌欣旺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	评估价格定价	1,582.65	1,599.45	1,599	货币	0	2024 年 04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25 ）
浙江欣拓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股权收购	公司收购浙江欣拓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	评估价格定价	2,346.22	2,152.19	2,152	货币	0	2024 年 04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25 ）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无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较小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无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包情况说明

湖州绿湖、淮北绿湖、汕头绿湖、江陵欣能、松桃绿湖项目炉渣处理对外承包经营，收入按垃圾焚烧发电厂接收垃圾量的百分比来确定可能产生的炉渣量结算，而非实际产生的炉渣量，五个项目的归母净利润分别为 157.42 万、336.81 万、575.71 万、384.22 万、169.90 万。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承包项目。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相关信息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63.租赁之说明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松阳旺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 05 月 20 日	4,000	2021 年 10 月 28 日	2,310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36 年 10 月 19 日	否	否
云和县万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 05 月 20 日	3,200	2021 年 06 月 29 日	1,820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36 年 6 月 25 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15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7,2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4,13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舟山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05 月 18 日	19,500	2019 年 02 月 02 日	11,279.86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31 年 12 月 17 日	否	否
许昌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05 月 18 日	75,000	2018 年 05 月 31 日	41,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30 年 5 月 28 日	否	否
淮北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05 月 18 日	50,000	2019 年 03 月 01 日	35,872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33 年 12 月 31 日	否	否
青田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05 月 18 日	20,300	2019 年 04 月 10 日	15,082.54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34 年 3 月 31 日	否	否
德清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9 年 05 月 10 日	26,000	2019 年 06 月 24 日	15,600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31 年 6 月 13 日	否	否
青田旺能环境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20 年 05 月 20 日	5,200	2020 年 08 月 28 日	2,420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32 年 8 月 16 日	否	否

渠县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0 年 05 月 20 日	48,600	2020 年 09 月 29 日	8,234.5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33 年 12 月 31 日	否	否
蚌埠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05 月 20 日	11,500	2020 年 10 月 26 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31 年 10 月 25 日	否	否
苏州华益洁环境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20 年 08 月 12 日	23,000	2021 年 02 月 27 日	9,761.58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28 年 1 月 31 日	否	否
邹城旺能利民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05 月 20 日	5,400	2021 年 05 月 07 日	1,337.58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36 年 3 月 20 日	否	否
蚌埠旺能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2021 年 05 月 20 日	13,000	2021 年 08 月 16 日	6,313.27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33 年 8 月 15 日	否	否
荆州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 05 月 20 日	40,000	2022 年 01 月 30 日	28,170.97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32 年 1 月 11 日	否	否
定西鹭江环保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05 月 20 日	39,000	2022 年 04 月 30 日	24,700	连带责任保证	股权质押		至 2034 年 4 月 27 日	否	否
浙江旺能城矿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6 月 20 日	50,000	2022 年 06 月 29 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股权质押		至 2029 年 6 月 20 日	否	否
浙江立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3 月 16 日	13,900	2022 年 05 月 06 日	10,041.26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27 年 5 月 5 日	否	否
湖州旺能投资有限公司	2022 年 07 月 25 日	26,000	2022 年 10 月 11 日	9,897.05	连带责任保证	股权质押		至 2029 年 9 月 12 日	否	否
德清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11 日	6,490	2023 年 02 月 27 日	5,299.34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31 年 2 月 19 日	否	否
丽水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3 年 05 月 11 日	25,000	2023 年 05 月 23 日	18,860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38 年 5 月 17 日	否	否
湖州南太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3 年 05 月 11 日	68,000	2023 年 05 月 31 日	18,320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	否	否

湖州南太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五期)	2023 年 05 月 11 日		2023 年 06 月 21 日	44,846.83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37 年 12 月 31 日	否	否
洛阳旺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023 年 05 月 11 日	10,000	2023 年 07 月 03 日	4,500	连带责任保证	特许经营权质押		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是	否
安吉旺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5 月 11 日	7,000	2023 年 09 月 22 日	4,199.65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30 年 12 月 21 日	否	否
浙江旺能环保有限公司	2024 年 05 月 21 日	12,000	2024 年 06 月 24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25 年 6 月 18 日	否	否
浙江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05 月 21 日	6,500	2024 年 06 月 14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25 年 6 月 12 日	否	否
浙江立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08 月 08 日	6,000	2024 年 08 月 22 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25 年 8 月 21 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24,5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8,017.5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607,39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332,736.42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监利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6 年 01 月 18 日	9,800	2016 年 01 月 28 日	1,200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26 年 1 月 19 日	否	否
河池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14 日	17,500	2018 年 02 月 05 日	8,400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28 年 12 月 13 日	否	否
公安县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05 月 18 日	20,000	2019 年 01 月 11 日	8,106.06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29 年 3 月 20 日	否	否
丽水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05 月 18 日	6,000	2018 年 04 月 17 日	1,950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否	否
台州旺	2019 年	90,000	2019 年	22,800	连带责			至 2029	否	否

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06 月 25 日		06 月 28 日		任保证			年 6 月 25 日		
汕头市澄海洁源垃圾发电厂有限公司	2020 年 05 月 20 日	37,800	2020 年 05 月 28 日	10,893.13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36 年 5 月 22 日	否	否
荥阳市旺能再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0 年 05 月 20 日	12,000	2020 年 10 月 10 日	2,000.85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29 年 12 月 20 日	否	否
湖州南太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0 年 05 月 20 日	25,000	2020 年 11 月 02 日	5,467.03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26 年 11 月 1 日	否	否
铜仁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 05 月 20 日	31,000	2021 年 09 月 29 日	19,101.69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36 年 7 月 19 日	否	否
湖州旺能再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 05 月 20 日	7,800	2022 年 01 月 29 日	4,500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36 年 9 月 1 日	否	否
湖州旺能再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4 年 05 月 21 日	20,000	2024 年 06 月 26 日	9,400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32 年 6 月 20 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2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9,086.6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276,9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93,818.76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44,5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7,262.2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891,49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430,685.18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4.4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189,22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96,562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285,787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告编号	事项	公告名称	刊登日期	登载的网站
2024-01	债券	2023 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2024/1/3	巨潮资讯网
2024-02	监事会	关于选举产生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2024/1/4	巨潮资讯网
2024-03	股东大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4/1/9	巨潮资讯网
2024-04	董事会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1/9	巨潮资讯网
2024-05	监事会	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1/9	巨潮资讯网
2024-06	董事会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2/7	巨潮资讯网
2024-07	回购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2024/2/7	巨潮资讯网
2024-08	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4/2/7	巨潮资讯网
2024-09	回购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2024/2/8	巨潮资讯网
2024-10	回购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2024/2/21	巨潮资讯网
2024-11	股东大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4/2/24	巨潮资讯网
2024-12	回购	关于回购股份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2024/2/24	巨潮资讯网
2024-13	回购	回购报告书	2024/2/28	巨潮资讯网
2024-14	回购	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2024/3/2	巨潮资讯网
2024-15	公司治理	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2024/3/20	巨潮资讯网
2024-16	业绩快报	2023 年度业绩快报	2024/3/28	巨潮资讯网
2024-17	债券	2024 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2024/4/2	巨潮资讯网

2024-18	回购	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2024/4/2	巨潮资讯网
2024-19	董事会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年度）决议公告	2024/4/27	巨潮资讯网
2024-20	监事会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年度）决议公告	2024/4/27	巨潮资讯网
2024-21	定期报告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4/4/27	巨潮资讯网
2024-22	权益分派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2024/4/27	巨潮资讯网
2024-23	公司治理	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2024/4/27	巨潮资讯网
2024-24	日常经营	关于对外投资事项的公告	2024/4/27	巨潮资讯网
2024-25	日常经营	关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4/4/27	巨潮资讯网
2024-26	公司治理	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	2024/4/27	巨潮资讯网
2024-27	公司治理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公告	2024/4/27	巨潮资讯网
2024-28	定期报告	2024 年一季度报告	2024/4/27	巨潮资讯网
2024-29	关联交易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2024/4/27	巨潮资讯网
2024-30	担保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2024/4/27	巨潮资讯网
2024-31	授信	关于 2024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2024/4/27	巨潮资讯网
2024-32	公司治理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2024/4/27	巨潮资讯网
2024-33	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4/4/27	巨潮资讯网
2024-34	公司治理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2024/4/27	巨潮资讯网
2024-35	业绩说明	关于举行 2023 年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2024/4/27	巨潮资讯网
2024-36	公司治理	2023 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2024/4/27	巨潮资讯网
2024-37	公司治理	2024 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2024/4/27	巨潮资讯网
2024-38	回购	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2024/5/7	巨潮资讯网
2024-39	股东大会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4/5/22	巨潮资讯网
2024-40	债券	关于权益分派期间旺能转债暂停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2024/5/28	巨潮资讯网
2024-41	权益分派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24/5/30	巨潮资讯网
2024-42	回购	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2024/5/30	巨潮资讯网
2024-43	债券	关于实施旺能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2024/5/30	巨潮资讯网
2024-44	日常经营	关于签署澳门有机资源回收中心项目合同的公告	2024/5/31	巨潮资讯网
2024-45	回购	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2024/6/4	巨潮资讯网
2024-46	债券	关于旺能转债恢复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2024/6/5	巨潮资讯网
2024-47	公司治理	关于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2024/6/6	巨潮资讯网
2024-48	担保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进展公告	2024/6/14	巨潮资讯网
2024-49	担保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进展公告	2024/6/22	巨潮资讯网
2024-50	收购	关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24/6/22	巨潮资讯网
2024-51	担保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进展公告	2024/6/26	巨潮资讯网
2024-52	债券	2024 年第二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2024/7/2	巨潮资讯网
2024-53	回购	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2024/7/2	巨潮资讯网
2024-54	回购	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2024/7/6	巨潮资讯网
2024-55	日常经营	关于收到三门峡餐厨垃圾处理委托运营项目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2024/7/8	巨潮资讯网

2024-56	董事会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7/23	巨潮资讯网
2024-57	监事会	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7/23	巨潮资讯网
2024-58	担保	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2024/7/23	巨潮资讯网
2024-59	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4/7/23	巨潮资讯网
2024-60	担保	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补充更正公告	2024/7/24	巨潮资讯网
2024-61	担保	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更正后）	2024/7/24	巨潮资讯网
2024-62	回购	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2024/8/3	巨潮资讯网
2024-63	股东大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4/8/9	巨潮资讯网
2024-64	日常经营	关于三门峡中标项目签订协议的进展公告	2024/8/20	巨潮资讯网
2024-65	担保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进展公告	2024/8/23	巨潮资讯网
2024-66	董事会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8/30	巨潮资讯网
2024-67	监事会	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8/30	巨潮资讯网
2024-68	定期报告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4/8/30	巨潮资讯网
2024-69	权益分派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2024/8/30	巨潮资讯网
2024-70	公司治理	关于董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的公告	2024/8/30	巨潮资讯网
2024-71	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4/8/30	巨潮资讯网
2024-72	公司治理	2024 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2024/8/30	巨潮资讯网
2024-73	业绩说明	关于举行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2024/8/30	巨潮资讯网
2024-74	回购	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2024/9/4	巨潮资讯网
2024-75	股东大会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4/9/19	巨潮资讯网
2024-76	债券	关于权益分派期间旺能转债暂停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2024/9/25	巨潮资讯网
2024-77	日常经营	关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24/9/27	巨潮资讯网
2024-78	权益分派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24/9/28	巨潮资讯网
2024-79	回购	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2024/9/28	巨潮资讯网
2024-80	债券	关于实施旺能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2024/9/28	巨潮资讯网
2024-81	日常经营	关于子公司签订泰国项目合同的公告	2024/9/28	巨潮资讯网
2024-82	回购	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2024/10/9	巨潮资讯网
2024-83	债券	2024 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2024/10/9	巨潮资讯网
2024-84	债券	关于旺能转债恢复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2024/10/10	巨潮资讯网
2024-85	董事会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10/12	巨潮资讯网
2024-86	回购	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2024/10/12	巨潮资讯网
2024-87	董事会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10/30	巨潮资讯网
2024-88	监事会	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10/30	巨潮资讯网
2024-89	定期报告	2024 年三季度报告	2024/10/30	巨潮资讯网
2024-90	公司治理	2024 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2024/10/30	巨潮资讯网
2024-91	回购	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2024/11/2	巨潮资讯网

2024-92	回购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情况的公告	2024/11/5	巨潮资讯网
2024-93	回购	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2024/11/14	巨潮资讯网
2024-94	回购	关于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2024/11/14	巨潮资讯网
2024-95	董事会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11/28	巨潮资讯网
2024-96	回购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金融机构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2024/11/28	巨潮资讯网
2024-97	回购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2024/11/29	巨潮资讯网
2024-98	回购	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2024/12/3	巨潮资讯网
2024-99	回购	回购报告书	2024/12/5	巨潮资讯网
2024-100	回购	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2024/12/5	巨潮资讯网
2024-101	债券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4 年付息公告	2024/12/11	巨潮资讯网
2024-102	担保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进展公告	2024/12/26	巨潮资讯网

鉴于锂电回收市场产能过剩，行业整体低迷，浙江立鑫已经连续 2 年处于亏损状态，生产经营资金周转困难，偿债能力弱，无法按期偿还银行相关贷款。近日公司收到民生银行出具的《提前到期通知书》，根据《保证合同》相关约定，公司已向民生银行履行担保代偿责任 100,588,285.06 元（其中贷款本金 100,412,563.07 元、利息 175,721.99 元）。本次代偿将减少公司货币资金，在一定程度上占用公司现阶段现金流，但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因履行担保代偿责任形成对浙江立鑫的应收债权，将督促浙江立鑫尽快向公司清偿上述款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重大事项中包括了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828,788	0.66%				-675,000	-675,000	2,153,788	0.5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828,788	0.66%				-675,000	-675,000	2,153,788	0.5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2,828,788	0.66%				-675,000	-675,000	2,153,788	0.5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26,667,377	99.34%				-2,608,450	-2,608,450	424,058,927	99.49%
1、人民币普通股	426,667,377	99.34%				-2,608,450	-2,608,450	424,058,927	99.4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29,496,165	100.00%				-3,283,450	-3,283,450	426,212,715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有限售条件股份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仍须按原定任期遵守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王学庚先生、许瑞林先生于 2024 年 7 月解除高管锁定股，故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675,000 股。

2、无限售条件股份

报告期内，王学庚先生、许瑞林先生解除高管锁定股，由有限售条件股份转变为无限售条件股份，故无限售条件股份增加 675,000 股；因可转换公司债券本年度累计转换公司股份数量为 6,501 股，故无限售条件股份增加 6,501 股；公司已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3,289,951 股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故无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3,289,951 股。因此，无限售条件股份共减少 2,608,450 股。

3、股份总数

综上所述：本报告期公司股份总数减少 3,283,450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自 2021 年 6 月 23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本报告期内，可转换公司债券累计转换公司股份数量为 6,501 股。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4 年 2 月 23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截至 2024 年 11 月 4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公司已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3,289,951 股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完成日期、注销期限符合回购股份注销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芮勇	750,000			750,000	高管锁定股	锁定 75%
金来富	278,788			278,788	高管锁定股	锁定 75%
宋平	750,000			750,000	高管锁定股	锁定 75%
姜晓明	225,000			225,000	高管锁定股	锁定 75%
林春娜	150,000			150,000	高管锁定股	锁定 75%
许瑞林	225,000		225,000	0	高管锁定股	2024 年 7 月 12 日解除锁定股份
王学庚	450,000		450,000	0	高管锁定股	2024 年 7 月 12 日解除锁定股份
合计	2,828,788	0	675,000	2,153,788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发生变化，具体详见本节“一、股份变动情况”。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16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17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52%	142,866,210	0	0	142,866,210	质押	32,500,000
单建明	境内自然人	17.47%	74,472,826	0	0	74,472,826	不适用	0
长城（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城国泰－高端装备并购契约型私募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4%	15,529,485	0	0	15,529,485	不适用	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凌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凌顶新享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1%	10,258,854	0	0	10,258,854	不适用	0
鲍凤娇	境内自然人	2.38%	10,150,500	10,000	0	10,150,500	不适用	0
北京鼎翰投资有限公司－湖州惠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	7,989,269	0	0	7,989,269	不适用	0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零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1%	6,451,704	6,451,704	0	6,451,704	不适用	0
#宋娜	境内自然人	1.50%	6,380,000	0	0	6,380,000	不适用	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3%	5,675,642	5,153,442	0	5,675,642	不适用	0

一中欧瑾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陈雪巍	境内自然人	1.30%	5,560,000	0	0	5,560,0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公司前十大股东中，长城（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城国泰－高端装备并购契约型私募投资基金、北京鼎翰投资有限公司－湖州惠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因为中标公司 2017 年重大资产重组的非公开定增配套募集资金成为公司前十大股东。陈雪巍股东是作为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手方而持有本公司发行的股份成为公司前十大股东。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单建明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鲍凤娇是单建明的配偶，单建明对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90.90%，是其控股股东，上述三位股东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三位股东之间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	142,866,210	人民币普通股	142,866,210
单建明	74,472,826	人民币普通股	74,472,826
长城（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城国泰－高端装备并购契约型私募投资基金	15,529,485	人民币普通股	15,529,485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凌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凌顶新享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258,854	人民币普通股	10,258,854
鲍凤娇	10,150,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50,500
北京鼎翰投资有限公司－湖州惠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89,269	人民币普通股	7,989,269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零组合	6,451,704	人民币普通股	6,451,704
#宋娜	6,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38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瑾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675,642	人民币普通股	5,675,642
#陈雪巍	5,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6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鲍凤娇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单建明的配偶，单建明对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90.90%，是其控股股东，上述三位股东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股东之间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	股东宋娜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股数为 6,380,000 股；股东陈雪巍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数为 5,560,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	芮勇	2002 年 07 月 29 日	913305007410426387	实业投资（含环保固体废物处置相关产业投资、环卫服务产业投资、可再生资源回收处置循环利用产业投资、清洁能源产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环境污染防治设备、纺织品、医药化工生产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清洁服务，建材、纺织品的批发、零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保洁服务（含河道水域保洁服务）。分支机构设在湖州市湖织大道路 1389 号，从事特种环保型过滤机系统的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单建明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仅控股旺能环境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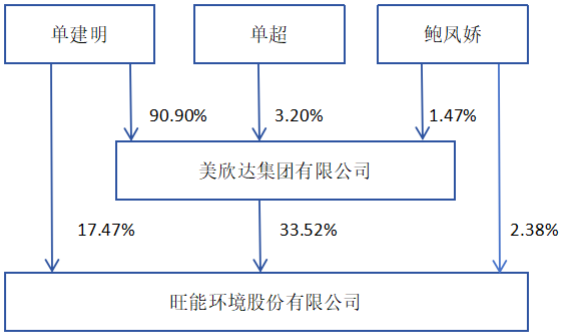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4 年 02 月 07 日	约 1,920,000 — 3,840,000	约 0.45%— 0.89%	2,500— 5,000	2024 年 2 月 26 日至 2025 年 2 月 25 日	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	3,289,951	
2024 年 11 月 28 日	约 4,550,000 — 9,090,000	约 1.07%— 2.13%	10,000— 20,000	2024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5 日	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	1,576,400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公司债券。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公司发行的 1,400 万张面值为 100 元的可转债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 2020 年 12 月 23 日（T+4 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2021 年 6 月 23 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 2026 年 12 月 16 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 16.47 元/股。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实施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旺能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 16.47 元/股调整为 15.9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起开始生效。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实施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旺能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 15.97 元/股调整为 15.6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起开始生效。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 日实施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旺能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 15.67 元/股调整为 15.1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 2023 年 6 月 1 日起开始生效。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实施 2023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旺能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 15.17 元/股调整为 14.9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起开始生效。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6 日实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旺能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 14.97 元/股调整为 14.6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 2024 年 6 月 6 日起开始生效。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实施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旺能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 14.67 元/股调整为 14.4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起开始生效。

2、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转债简称	转股起止日期	发行总量（张）	发行总金额（元）	累计转股金额（元）	累计转股数（股）	转股数量占转股开始日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比例	尚未转股金额（元）	未转股金额占发行总金额的比例
旺能转债	2021 年 06 月 23 日——2026 年 12 月 16 日	14,000,000	1,400,000,000.00	129,950,700.00	8,137,621	1.93%	1,270,049,300.00	90.72%

3、前十名可转债持有人情况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名称	可转债持有人性质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数量（张）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金额（元）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占比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643,641	64,364,100.00	5.07%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5,960	56,596,000.00	4.46%
3	易方达颐天配置混合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5,730	55,573,000.00	4.38%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兴安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2,018	55,201,800.00	4.35%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6,936	47,693,600.00	3.76%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可转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3,634	32,363,400.00	2.55%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兴利增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4,272	28,427,200.00	2.24%
8	国寿养老安享鑫祺混合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6,027	26,602,700.00	2.09%
9	上海睿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睿郡致远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0,883	26,088,300.00	2.05%
1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五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7,635	24,763,500.00	1.95%

4、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以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1、相关指标以及同期对比变动情况请参见本章节“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本报告期可转债资信评级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03	0.90	14.44%
资产负债率	53.27%	54.95%	-1.68%
速动比率	1.00	0.85	17.6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7,751.53	60,216.11	-4.0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1.17%	20.58%	0.59%
利息保障倍数	3.75	3.42	9.6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7.23	5.21	38.77%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6.97	6.27	11.16%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25]5532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沈培强、戚铁桥

审计报告正文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旺能环境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旺能环境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旺能环境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五)、（十六）、（十八）及五(一)14、15、17。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旺能环境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5,664,058,800.66 元，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 194,974,244.25 元，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5,833,845,593.65 元，合计账面价值为 11,692,878,638.56 元，占资产总额的 80.75%，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高。

旺能环境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的会计处理涉及较多判断，主要包括：确定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或项目建造完成结转无形资产、开始计提折旧或摊销的时点；估计相应固定资产的经济可使用年限及残值。这些判断将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主要实施了下列审计程序：

(1) 了解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

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对主要在建工程项目、BOT 建造项目，通过检查交接单、验收单等，检查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项目建造完成结转无形资产的时点是否合理；以及通过实地查看程序，检查是否存在在建工程延迟结转固定资产、项目建造完成延迟结转无形资产的情况；

(3) 从本年度增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会计记录中选取项目，核对其相关的合同、付款单据、发票等；

(4) 向主要供应商实施函证程序，询证本年度发生的交易金额及往来款项（含预付工程设备款）的余额；

(5) 基于我们对垃圾焚烧发电行业的了解，评价管理层对固定资产的经济可使用年限及残值的估计的恰当性；

(6) 按照旺能环境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方法重新计算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评价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的准确性；

(7) 选取项目实地查看资产，并实施了监盘程序，结合项目运营情况了解和分析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二)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五）、五（二）1 及十四（一）。

旺能环境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项目运营。2024 年度，旺能环境公司财务报表所示营业收入项目金额为人民币 3,173,006,100.79 元。

由于营业收入是旺能环境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评价旺能环境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且一贯地运用；

(3) 对各类收入以及毛利情况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

(4) 从营业收入的会计记录中选取项目，检查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客户收款银行回单及收入结算确认单等支持性证据；

(5) 实施函证程序，向重要客户询证本期发生的销售金额及往来款项的余额；

(6) 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旺能环境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旺能环境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旺能环境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旺能环境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旺能环境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旺能环境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5,726,658.63	410,528,387.2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04,200.00	
应收账款	1,243,470,457.38	1,193,735,692.04
应收款项融资	13,644,862.73	28,628,543.17

预付款项	23,585,657.72	14,425,194.4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3,984,332.20	77,210,116.8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8,655,816.39	115,045,735.5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301,249,716.40	200,629,298.4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268,541.52	41,859,948.52
流动资产合计	2,438,190,242.97	2,092,062,916.3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3,740,859.91	40,395,015.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87,879,492.74	88,313,458.19
固定资产	5,664,058,800.66	5,374,247,038.37
在建工程	194,974,244.25	529,386,571.4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6,313,861.46	160,991,246.88
无形资产	5,833,845,593.65	6,156,206,561.8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432,908.10	2,659,719.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293,745.06	48,955,618.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748,238.11	19,537,925.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42,287,743.94	12,420,693,155.99
资产总计	14,480,477,986.91	14,512,756,072.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5,243,075.43	177,174,461.5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673,748.94	1,926,406.77
应付账款	1,051,603,640.27	1,245,773,053.93
预收款项	12,357,058.11	13,508,512.18
合同负债	29,187,290.99	11,323,848.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1,107,906.73	105,681,116.53
应交税费	156,373,990.72	122,985,864.45
其他应付款	114,512,079.83	95,387,051.8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92,899,367.55	551,601,240.11
其他流动负债	2,417,827.43	681,094.11
流动负债合计	2,360,375,986.00	2,326,042,649.9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542,336,385.21	3,871,714,908.19
应付债券	1,291,838,086.82	1,248,701,190.3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7,802,983.05	54,750,126.18
长期应付款		3,884,048.7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12,639,645.26	314,195,188.28
递延收益	160,255,268.18	144,744,351.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600,129.45	19,031,378.7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53,472,497.97	5,657,021,191.46
负债合计	7,713,848,483.97	7,983,063,841.3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26,212,715.00	429,496,165.00
其他权益工具	156,104,030.59	156,115,608.8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81,619,861.40	2,845,737,424.60
减：库存股	24,752,719.54	

其他综合收益	-4,587,545.69	2,649,131.18
专项储备	4,942,685.95	3,960,532.07
盈余公积	269,198,851.67	226,555,327.6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73,536,319.14	2,770,058,096.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682,274,198.52	6,434,572,285.79
少数股东权益	84,355,304.42	95,119,945.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66,629,502.94	6,529,692,230.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480,477,986.91	14,512,756,072.29

法定代表人：单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晓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晓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2,036,980.81	31,948,373.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160,919.45	16,921,652.31
应收款项融资	1,997,146.50	
预付款项	383,682.62	
其他应收款	3,094,041,954.17	2,829,012,744.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00,000,000.00	500,000,000.00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191,620,683.55	2,877,882,770.9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482,324,236.56	3,482,324,236.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9,112,551.99	41,269,371.87
固定资产	1,551,559.95	1,767,699.62
在建工程		11,727,103.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489,924.76	4,555,038.6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509,239.30	618,749.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54,987,512.56	3,542,262,199.81
资产总计	6,746,608,196.11	6,420,144,970.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5,165,152.78	111,109,877.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219,251.50	10,761,902.86
预收款项	684,700.40	999,320.00
合同负债	15,344.16	16,639.41
应付职工薪酬	4,564,606.49	4,496,698.17
应交税费	2,279,837.34	8,799,010.83
其他应付款	132,551,917.69	56,034,746.8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994.74	2,163.12
流动负债合计	337,482,805.10	192,220,358.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291,838,086.82	1,248,701,190.3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91,838,086.82	1,248,701,190.31
负债合计	1,629,320,891.92	1,440,921,549.3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26,212,715.00	429,496,165.00
其他权益工具	156,104,030.59	156,115,608.8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07,926,759.48	3,253,502,253.87
减：库存股	24,752,719.54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9,969,677.89	227,326,153.84
未分配利润	1,081,826,840.77	912,783,239.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17,287,304.19	4,979,223,421.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746,608,196.11	6,420,144,970.7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173,006,100.79	3,178,284,868.08
其中：营业收入	3,173,006,100.79	3,178,284,868.0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81,417,178.51	2,598,971,309.31
其中：营业成本	1,950,229,394.01	1,991,431,016.3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1,230,842.69	49,069,371.29
销售费用	3,455,958.49	4,293,628.48
管理费用	191,027,735.60	195,776,137.72
研发费用	134,949,438.68	102,705,300.28
财务费用	230,523,809.04	255,695,855.24
其中：利息费用	234,347,648.86	259,993,400.89
利息收入	2,153,376.36	5,019,917.40
加：其他收益	181,334,590.51	180,355,382.9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994,548.48	2,521,052.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167,332.84	2,911,507.0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811,252.84	-38,346,638.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611,275.43	-92,603,197.7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878,575.57	-1,649,355.1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7,616,957.43	629,590,803.31
加：营业外收入	1,250,132.82	2,809,948.96
减：营业外支出	13,797,820.56	3,395,070.7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5,069,269.69	629,005,681.50
减：所得税费用	95,649,303.35	68,802,451.9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9,419,966.34	560,203,229.5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9,419,966.34	560,203,229.5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0,869,862.25	602,417,717.56
2.少数股东损益	-11,449,895.91	-42,214,487.9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236,676.87	2,651,011.4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236,676.87	2,651,011.4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236,676.87	2,651,011.4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236,676.87	2,651,011.41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2,183,289.47	562,854,240.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53,633,185.38	605,068,728.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49,895.91	-42,214,487.9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31	1.40
（二）稀释每股收益	1.21	1.2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7,413,441.46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805,974.38 元。

法定代表人：单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晓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晓明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1,726,051.42	49,674,230.12
减：营业成本	14,103,102.41	24,195,553.50
税金及附加	2,105,043.03	1,934,124.3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6,655,541.15	21,633,491.0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4,973,319.76	60,166,742.70
其中：利息费用	65,902,825.82	61,390,154.61
利息收入	1,004,514.63	1,383,479.03
加：其他收益	168,201.33	364,053.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1,746,061.65	528,865,555.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9,264,636.28	-327,712.1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6,538,671.77	470,646,215.11
加：营业外收入		100,003.99
减：营业外支出		10,620.6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6,538,671.77	470,735,598.47
减：所得税费用	103,431.31	17,416,611.5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6,435,240.46	453,318,986.9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6,435,240.46	453,318,986.9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6,435,240.46	453,318,986.9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97,140,059.26	2,895,981,064.5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3,471,309.38	166,672,001.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009,797.47	98,879,062.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86,621,166.11	3,161,532,128.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98,353,526.76	1,123,145,458.4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6,974,633.51	357,779,859.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2,269,802.78	309,924,958.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817,462.01	111,342,106.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0,415,425.06	1,902,192,382.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6,205,741.05	1,259,339,745.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56,418.40	72,425,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659,690.55	101,572.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7,430,415.34	27,626,771.6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405.9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86,776.00	30,244,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733,300.29	130,400,250.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0,546,027.16	1,011,459,034.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20,330.40	70,071,488.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8,442,916.2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79,626.36	16,124,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6,545,983.92	1,136,097,439.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812,683.63	-1,005,697,189.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50,000.00	8,642,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50,000.00	8,642,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7,429,258.10	1,119,894,072.4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85,000.00	38,802,09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6,964,258.10	1,167,338,165.4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48,054,551.62	1,222,742,268.2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6,237,471.45	511,461,988.4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418,043.91	6,84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799,997.58	146,268,842.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1,092,020.65	1,880,473,099.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4,127,762.55	-713,134,934.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011,455.42	39,499.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4,253,839.45	-459,452,877.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2,386,049.11	841,838,926.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6,639,888.56	382,386,049.1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770,610.90	56,011,166.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46,579.50	13,350,877.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617,190.40	69,362,043.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559,954.92	17,140,571.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267,122.40	6,815,138.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83,122.05	21,783,300.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47,029.70	13,893,734.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357,229.07	59,632,744.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40,038.67	9,729,299.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20,330.40	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0,081,207.24	83,102.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7,003,906.56	2,021,262,115.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8,405,444.20	2,051,345,218.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010,058.79	17,691,103.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20,330.40	41,687,589.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5,731,375.00	1,649,560,963.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7,061,764.19	1,708,939,655.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343,680.01	342,405,562.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5,000,000.00	11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336,020.38	68,746,290.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1,336,020.38	179,746,290.8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7,176,368.00	314,493,912.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721,730.88	274,806,020.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1,898,098.88	589,299,932.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562,078.50	-409,553,641.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7,044.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088,606.84	-57,418,779.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948,373.97	89,367,153.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036,980.81	31,948,373.9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9,496,165.00			156,115,608.88	2,804,087,424.60		2,649,131.18	3,960,532.07	226,555,327.62		2,777,244,101.65		6,400,108,291.00	95,119,945.12	6,495,228,236.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1,650,000.00						-7,186,005.21		34,463,994.79		34,463,994.79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9,496,165.00			156,115,608.88	2,845,737,424.60		2,649,131.18	3,960,532.07	226,555,327.62		2,770,058,096.44		6,434,572,285.79	95,119,945.12	6,529,692,230.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83,450.00			-11,578.29	-64,117,563.20	24,752,719.54	-7,236,676.87	982,153.88	42,643,524.05		303,478,222.70		247,701,912.73	-10,764,640.70	236,937,272.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36,676.87				560,869,862.25		553,633,185.38	-11,449,895.91	542,183,289.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83,450.00			-11,578.29	-78,867,563.20	24,752,719.54							-106,915,311.03	1,552,068.81	-105,363,242.2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289,951.00				-45,677,717.62	24,752,719.54							-73,720,388.16	1,450,000.00	-72,270,388.1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6,501.00			-11,578.29	102,223.23								97,145.94		97,145.94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3,292,068.81								-33,292,068.81	102,068.81	-33,190,000.00
（三）利润分配									42,643,524.05		-257,391,639.55		-214,748,115.50	-1,418,043.91	-216,166,159.41
1.提取盈余公积									42,643,524.05		-42,643,524.0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4,748,115.50		-214,748,115.50	-1,418,043.91	-216,166,159.41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982,153.88					982,153.88	551,230.31	1,533,384.19
1. 本期提取								23,761,332.05					23,761,332.05	932,395.29	24,693,727.34
2. 本期使用								-22,779,178.17					-22,779,178.17	-381,164.98	-23,160,343.15
（六）其他					14,750,000.00								14,750,000.00		14,750,000.00
四、本期	426,212,			156,104,	2,781,61	24,752,7	-4,58	4,942,68	269,198,		3,073,53		6,682,27	84,355,3	6,766,62

期末余额	715.00			030.59	9,861.40	19.54	7,545.69	5.95	851.67		6,319.14		4,198.52	04.42	9,502.9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9,495,910.00			156,116,100.53	2,778,806,413.19		-1,880.23	2,006,276.90	181,223,428.93		2,519,899,643.98		6,067,545,893.30	197,934,342.44	6,265,480,235.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1,650,000.00						-6,474,800.18		35,175,199.82		35,175,199.82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9,495,910.00			156,116,100.53	2,820,456,413.19		-1,880.23	2,006,276.90	181,223,428.93		2,513,424,843.80		6,102,721,093.12	197,934,342.44	6,300,655,435.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5.00			-491.65	25,281,011.41		2,651,011.41	1,954,255.17	45,331,898.69		256,633,252.64		331,851,192.67	-102,814,397.32	229,036,795.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51,011.41				602,417,717.56		605,068,728.97	-42,214,487.98	562,854,240.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5.00			-491.65	6,031,011.41								6,030,774.76	-54,898,898.86	-48,868,124.1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028,000.00	7,028,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55.00			-491.65	4,112.55								3,875.90		3,875.9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6,026,898.86								6,026,898.86	-61,926,898.86	-55,900,000.00
（三）利润分配									45,331,898.69		-345,784,464.92		-300,452,566.23	-6,840,000.00	-307,292,566.23
1.提取盈余公积									45,331,898.69		-45,331,898.6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0,452,566.23		-300,452,566.23	-6,840,000.00	-307,292,566.23
4.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954,255.17					1,954,255.17	138,989.52	2,093,244.69
1.本期提取								24,421,412.18					24,421,412.18	1,376,688.23	25,798,100.41
2.本期使用								-22,467,157.01					-22,467,157.01	-1,237,698.71	-23,704,855.72

（六）其他					19,250,000.00								19,250,000.00	1,000,000.00	20,25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9,496,165.00			156,115,608.88	2,845,737,424.60		2,649,131.18	3,960,532.07	226,555,327.62		2,770,058,096.44		6,434,572,285.79	95,119,945.12	6,529,692,230.9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9,496,165.00			156,115,608.88	3,253,502,253.87				227,326,153.84	912,783,239.86		4,979,223,421.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9,496,165.00			156,115,608.88	3,253,502,253.87				227,326,153.84	912,783,239.86		4,979,223,421.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83,450.00			-11,578.29	-45,575,494.39	24,752,719.54			42,643,524.05	169,043,600.91		138,063,882.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6,435,240.46		426,435,240.46
（二）所	-3,283			-11,57	-45,57	24,752,719						-73,62

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0.00			8.29	5,494.39	.54						3,242.2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289,951.00				-45,677,717.62	24,752,719.54						-73,720,388.1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6,501.00			-11,578.29	102,223.23							97,145.94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2,643,524.05	-257,391,639.55		-214,748,115.50
1．提取盈余公积									42,643,524.05	-42,643,524.05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4,748,115.50		-214,748,115.5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6,212,715.00			156,104,030.59	3,207,926,759.48	24,752,719.54			269,969,677.89	1,081,826,840.77		5,117,287,304.1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9,495,910.00			156,116,100.53	3,253,498,141.32				181,994,255.15	805,248,717.88		4,826,353,124.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9,495,910.00			156,116,100.53	3,253,498,141.32				181,994,255.15	805,248,717.88		4,826,353,124.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5.00			-491.65	4,112.55				45,331,898.69	107,534,521.98		152,870,296.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3,318,986.90		453,318,986.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5.00			-491.65	4,112.55							3,875.9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	255.00			-491.65	4,112.55							3,875.90

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5,331,898.69	-345,784,464.92		-300,452,566.23
1．提取盈余公积									45,331,898.69	-45,331,898.69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0,452,566.23		-300,452,566.23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9,496,165.00			156,115,608.88	3,253,502,253.87				227,326,153.84	912,783,239.86		4,979,223,421.45

三、公司基本情况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浙江省人民政府证券委员会浙证委〔1998〕52 号文批准，由单建明、鲍凤娇、许瑞珠、许建华等 20 名自然人与湖州经济建设开发总公司共同发起设立，于 1998 年 7 月 7 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湖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000704206605E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426,212,715.00 元，股份总数 426,212,715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 股 2,153,788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424,058,927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04 年 8 月 2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及餐厨垃圾处置业务、废旧锂电池及废旧橡胶再利用业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5 年 4 月 16 日第九届第九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AUSTRALIA WANGNENG ENVIRONMENTAL ENERGY COMPANY PTY LTD 等境外子公司从事境外经营，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工程投资总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预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预计负债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
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收入/利润总额的 15%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收入/利润总额的 15%
重要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	单项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超过集团净资产的 15%/单项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超过集团利润总额的 15%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或 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合同资产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3、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25	5	3.80-6.33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5	6.33-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5	9.50-23.75

16、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　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完工、达到预定设计要求并经验收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8、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排污权、软件使用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按权证列示的使用年限确定	直线法
特许经营权	按合同约定经营期限确定	直线法
排污权	按照实际使用量或使用期限摊销	直线法
软件使用权	10 年，按预计受益期限确定	直线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外聘研发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摊销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4)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相关会计处理方法：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2、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垃圾焚烧发电设备大修重置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4、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5、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根据金融工具相关准则和《永续债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财会〔2019〕2 号），对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等金融工具，公司依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等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作为公司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26、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为垃圾处理服务收入、电力及蒸汽收入、锂电池循环再利用和再生橡胶产品收入以及项目建造收入。

公司提供垃圾处理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按协议约定根据与客户确定的进厂垃圾量按月确认收入。

公司销售电力及蒸汽、锂电池循环再利用和再生橡胶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公司 BOT 项目提供的项目建造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27、合同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8、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0、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售后租回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31、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补贴电费组合	款项性质	

应收账款——旺能环境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债务人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应收补贴电费组合	款项类型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旺能环境合并内关联方组合	债务人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补贴电费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5	5	5
1-2 年	10	10	10
2-3 年	50	15	50
3 年以上	100	20	1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初始确认日起算。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二）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三）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四）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3%、免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12.5%、免税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鹿邑县旺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免征
定西鹭江环保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旺能环保能源（江陵）有限公司	免征
铜仁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荥阳市旺能再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免征
青田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鹿邑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渠县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蚌埠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蚌埠旺能生态环保有限公司、邹城旺能利民生态科技有限公司、青田旺能环境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2.50%
公安县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安吉旺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淮北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洛阳旺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2.50%
河池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攀枝花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许昌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苏州华益洁环境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舟山旺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丽水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2.50%
监利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免征、15%
兰溪旺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2.5%、20%
丽水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2.5%、15%
汕头市澄海洁源垃圾发电厂有限公司	12.5%、15%
舟山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2.5%、15%
台州旺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12.5%、25%
德清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2.5%、15%
湖州南太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2.5%、15%
兰溪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德清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湖州欣安水务有限公司、南通回力橡胶有限公司、安吉旺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浙江立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襄城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长葛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湖州旺能再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荆州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浙江欣立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浙江丛丛欣生物资源科技有限公司、苏州环益生态技术有限公司、汕头欣安水务有限公司、浙江旺能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湖州环泉废弃油脂处理有限公司、湖州绿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汕头欣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松桃绿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 号）的有关规定,公司各下属子公司垃圾处理收入及污泥处置收入按 70%的退税率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对胶粉、翻新轮胎、再生橡胶等收入按 50%的退税率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纳税人从事《目录》2.15“污水处理厂出水、工业排水（矿井水）、生活污水、垃圾处理厂渗透（滤）液等”项目、5.1“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5.2“污水处理劳务”项目，既可选择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也可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一经选定，36 个月内不得变更。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 号）的有关规定，公司各下属子公司以垃圾为燃料生产的电力收入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公告所称先进制造业企业是指高新技术企业（含所属的非法人分支机构）中的制造业一般纳税人。南通回力橡胶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增值税适用该项政策。

2. 企业所得税

(1) 旺能环保公司子公司德清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浙江湖州欣安水务有限公司 2022 年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审核，舟山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汕头市澄海洁源垃圾发电厂有限公司、兰溪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荆州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监利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浙江立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华益洁环境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23 年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审核，湖州南太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安吉旺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丽水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湖州旺能再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丽水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德清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襄城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长葛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南通回力橡胶有限公司 2024 年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审核，资格有效期三年。根据相关规定，上述公司企业所得税在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内减按 15%的税率计缴。

(2)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2023〕年第 38 号），对符合条件的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荆州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被认定为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2024 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税率计缴。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472.24	9,673.24
银行存款	606,134,896.78	382,388,375.87
其他货币资金	69,579,289.61	28,130,338.16
合计	675,726,658.63	410,528,387.2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09,060,453.56	9,902,420.38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0,000.00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0
其中：		
合计		10,000,000.00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604,200.00	
合计	604,2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636,000.00	100.00%	31,800.00	5.00%	604,200.00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636,000.00	100.00%	31,800.00	5.00%	604,200.00					
合计	636,000.00	100.00%	31,800.00	5.00%	604,2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636,000.00	31,800.00	5.00%
合计	636,000.00	31,8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800.00				31,800.00
合计		31,800.00				31,8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96,245,068.01	980,937,822.30
1 至 2 年	406,315,895.57	241,285,441.68
2 至 3 年	134,686,101.48	54,056,464.53
3 年以上	48,890,527.95	13,403,988.53
3 至 4 年	48,890,527.95	13,403,988.53
合计	1,386,137,593.01	1,289,683,717.0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3,819,248.45	0.28%	3,819,248.45	100.00%		1,063,127.58	0.08%	1,063,127.58	100.00%	

账款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82,318,344.56	99.72%	138,847,887.18	10.04%	1,243,470,457.38	1,288,620,589.46	99.92%	94,884,897.42	7.36%	1,193,735,692.04
其中：										
合计	1,386,137,593.01	100.00%	142,667,135.63	10.29%	1,243,470,457.38	1,289,683,717.04	100.00%	95,948,025.00	7.44%	1,193,735,692.0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63,127.58	1,063,127.58	3,819,248.45	3,819,248.45	100.00%	
合计	1,063,127.58	1,063,127.58	3,819,248.45	3,819,248.4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811,963,743.03	85,509,242.78	10.53%
补贴电费组合	570,354,601.53	53,338,644.40	9.35%
合计	1,382,318,344.56	138,847,887.1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补贴电费组合	款项性质	
应收账款——旺能环境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债务人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①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66,131,354.31	28,306,567.73	5.00
1-2 年	179,429,396.73	17,942,939.67	10.00
2-3 年	54,286,513.24	27,143,256.62	50.00
3 年以上	12,116,478.75	12,116,478.75	100.00
小　计	811,963,743.03	85,509,242.78	10.53

② 采用补贴电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27,414,401.70	11,370,720.09	5.00

1-2 年	226,001,362.39	22,600,136.24	10.00
2-3 年	80,399,588.24	12,059,938.24	15.00
3 年以上	36,539,249.20	7,307,849.84	20.00
小　计	570,354,601.53	53,338,644.40	9.35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63,127.58	7,479,746.05		4,723,625.18		3,819,248.4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4,884,897.42	43,962,989.76				138,847,887.18
合计	95,948,025.00	51,442,735.81		4,723,625.18		142,667,135.63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723,625.1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302,306,358.63	75,418,258.30	377,724,616.93	22.18%	29,850,341.63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97,355,784.13	68,323,980.14	165,679,764.27	9.73%	11,273,807.30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	100,963,775.65		100,963,775.65	5.93%	14,445,769.43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36,849,787.14	52,770,599.50	89,620,386.64	5.26%	5,353,395.51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41,945,877.30	44,166,673.88	86,112,551.18	5.06%	5,714,432.74
合计	579,421,582.85	240,679,511.82	820,101,094.67	48.16%	66,637,746.61

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旺能江陵项目应收电费补贴款	31,669,811.41	1,583,490.57	30,086,320.84	9,629,116.48	481,455.82	9,147,660.66
汕头澄海三期项目应收电费补贴款	38,059,903.89	1,902,995.19	36,156,908.70	27,775,197.94	1,388,759.90	26,386,438.04
德清旺能技改项目应收电费补贴款	41,393,963.22	2,069,698.16	39,324,265.06	32,482,785.81	1,624,139.29	30,858,646.52
丽水旺能二期项目应收电费补贴款	34,024,295.08	1,701,214.75	32,323,080.33	26,069,298.37	1,303,464.92	24,765,833.45
监利旺能二期项目应收电费补贴款	21,100,788.09	1,055,039.40	20,045,748.69	12,069,184.51	603,459.23	11,465,725.28
渠县旺能项目应收电费补贴款	44,166,673.88	2,208,333.69	41,958,340.19	33,903,009.22	1,695,150.46	32,207,858.76
铜仁旺能项目应收电费补贴款	22,723,782.13	1,136,189.11	21,587,593.02	17,213,859.22	860,692.96	16,353,166.26
鹿邑旺能项目应收电费补贴款	68,323,980.14	3,416,199.01	64,907,781.13	52,046,283.66	2,602,314.19	49,443,969.47
定西鹭江项目应收电费补贴款	15,641,766.78	782,088.34	14,859,678.44			
合计	317,104,964.62	15,855,248.22	301,249,716.40	211,188,735.21	10,559,436.77	200,629,298.4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7,104,964.62	100.00%	15,855,248.22	5.00%	301,249,716.40	211,188,735.21	100.00%	10,559,436.77	5.00%	200,629,298.44
其中：										
合计	317,104,964.62	100.00%	15,855,248.22	5.00%	301,249,716.40	211,188,735.21	100.00%	10,559,436.77	5.00%	200,629,298.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补贴电费款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补贴电费款组合	317,104,964.62	15,855,248.22	5.00%

合计	317,104,964.62	15,855,248.2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合同资产——应收补贴电费组合	款项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5,295,811.45			
合计	5,295,811.45			——

6、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644,862.73	28,628,543.17
合计	13,644,862.73	28,628,543.1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644,862.73	100.00%			13,644,862.73	28,628,543.17	100.00%			28,628,543.17
其中：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3,644,862.73	100.00%			13,644,862.73	28,628,543.17	100.00%			28,628,543.17
合计	13,644,862.73	100.00%			13,644,862.73	28,628,543.17	100.00%			28,628,543.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3,644,862.73		
合计	13,644,862.73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9,368,388.36	
合计	69,368,388.36	

（4） 其他说明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3,984,332.20	77,210,116.80
合计	73,984,332.20	77,210,116.80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69,153,475.36	58,763,318.91
应收暂付款	5,696,551.34	15,819,519.89
往来款	439,777.00	753,777.00
资产处置款		2,777,644.44
其他	3,834,042.92	2,898,653.94
合计	79,123,846.62	81,012,914.1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1,839,367.29	26,407,707.30
1 至 2 年	3,998,819.50	6,217,698.67
2 至 3 年	5,999,954.89	18,067,823.27
3 年以上	47,285,704.94	30,319,684.94
3 至 4 年	47,285,704.94	30,319,684.94
合计	79,123,846.62	81,012,914.1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2,230,382.64	78.65%			62,230,382.64	66,551,804.44	82.15%			66,551,804.44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893,463.98	21.35%	5,139,514.42	30.42%	11,753,949.56	14,461,109.74	17.85%	3,802,797.38	26.30%	10,658,312.36
其中：										
合计	79,123,846.62	100.00%	5,139,514.42	6.50%	73,984,332.20	81,012,914.18	100.00%	3,802,797.38	4.69%	77,210,116.8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6,551,804.44		62,230,382.64			
合计	66,551,804.44		62,230,382.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6,893,463.98	5,139,514.42	30.42%
其中：1 年以内	9,046,165.09	452,308.30	5.00%
1-2 年	1,998,819.50	199,881.95	10.00%
2-3 年	2,722,310.45	1,361,155.23	50.00%
3 年以上	3,126,168.94	3,126,168.94	100.00%
合计	16,893,463.98	5,139,514.4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406,755.36	294,005.44	3,102,036.58	3,802,797.38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99,940.98	99,940.98		

——转入第三阶段		-272,231.05	272,231.05	
本期计提	145,493.92	78,166.59	1,113,056.53	1,336,717.04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52,308.30	199,881.96	4,487,324.17	5,139,514.4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406,755.36	294,005.44	3,102,036.58	3,802,797.38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99,940.98	99,940.98		
--转入第三阶段		-272,231.05	272,231.05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5,493.92	78,166.59	1,113,056.53	1,336,717.04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数	452,308.30	199,881.96	4,487,324.17	5,139,514.42
期末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0.63	10.00	76.73	6.5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02,797.38	1,336,717.04				5,139,514.42
合计	3,802,797.38	1,336,717.04				5,139,514.4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攀枝花市财政局	押金保证金	17,657,976.00	3 年以上	22.32%	
沁阳市沁北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9,000,000.00	3 年以上	11.37%	
葛洲坝集团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8,000,000.00	1 年以内	10.11%	

松桃苗族自治县财政局盘信分局	押金保证金	6,000,000.00	3 年以上	7.58%	
渠县财政局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0	3 年以上	6.32%	
合计		45,657,976.00		57.70%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9,240,916.01	81.58%	10,928,764.60	75.75%
1 至 2 年	2,360,821.25	10.01%	1,798,261.90	12.47%
2 至 3 年	837,591.75	3.55%	850,641.16	5.90%
3 年以上	1,146,328.71	4.86%	847,526.82	5.88%
合计	23,585,657.72		14,425,194.48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卢庆国	1,375,899.56	5.83
陈惠娟	798,357.06	3.38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750,553.51	3.18
臧守盛	688,241.47	2.92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409,096.27	1.73
小　计	4,022,147.87	17.05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9,424,832.40	690,337.93	38,734,494.47	53,050,763.75	2,246,018.30	50,804,745.45
在产品	34,587,733.83	18,256,168.65	16,331,565.18	40,951,237.78	20,327,534.80	20,623,702.98
库存商品	55,259,736.61	31,871,586.86	23,388,149.75	106,326,213.82	62,708,926.67	43,617,287.15
合同履约成本	201,606.99		201,606.99			

合计	129,473,909.83	50,818,093.44	78,655,816.39	200,328,215.35	85,282,479.77	115,045,735.58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246,018.30	95,964.55		1,651,644.92		690,337.93
在产品	20,327,534.80			2,071,366.15		18,256,168.65
库存商品	62,708,926.67	4,072,172.96		34,909,512.77		31,871,586.86
合计	85,282,479.77	4,168,137.51		38,632,523.84		50,818,093.44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
在产品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26,932,772.39	41,478,941.79
预缴税费	335,769.13	381,006.73
合计	27,268,541.52	41,859,948.52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对联	40,39			71,48	12,16			8,750			43,74	

营企业投资	5,015.07			8.00	7,332.84			,000.00			0,859.91	
小计	40,395,015.07			71,488.00	12,167,332.84			8,750,000.00			43,740,859.91	
合计	40,395,015.07			71,488.00	12,167,332.84			8,750,000.00			43,740,859.91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明细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松阳旺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6,583,858.48				5,317,711.61			5,250,000.00			16,651,570.09	
云和县万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4,822,561.81				6,977,104.59			3,500,000.00			18,299,666.40	
南通通大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8,917,106.78				-127,483.36						8,789,623.42	
澳门中铁同方旺能澳马有机资源回收中心有限公司	71,488.00			71,488.00								
小计	40,395,015.07			71,488.00	12,167,332.84			8,750,000.00			43,740,859.91	
合计	40,395,015.07			71,488.00	12,167,332.84			8,750,000.00			43,740,859.91	

1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股权投资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3、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9,381,038.36	54,314,820.40		113,695,858.76
2.本期增加金额	10,214,701.39	1,080,000.00		11,294,701.39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0,214,701.39	1,080,000.00		11,294,701.39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69,595,739.75	55,394,820.40		124,990,560.1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2,402,431.97	2,979,968.60		25,382,400.57
2.本期增加金额	9,684,251.52	2,044,415.32		11,728,666.84
（1）计提或摊销	2,323,606.16	1,769,015.32		4,092,621.48
（2）固定资产转入	7,360,645.36	275,400.00		7,636,045.36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2,086,683.49	5,024,383.92		37,111,067.4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7,509,056.26	50,370,436.48		87,879,492.74
2.期初账面价值	36,978,606.39	51,334,851.80		88,313,458.19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664,058,800.66	5,374,247,038.3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664,058,800.66	5,374,247,038.37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609,762,378.29	3,582,982,379.31	90,958,728.88	79,799,926.92	7,363,503,413.40
2.本期增加金额	347,480,216.88	509,761,316.59	18,429,211.71	5,632,988.10	881,303,733.28
（1）购置	19,267,925.60	14,010,073.09	18,347,070.10	2,055,963.30	53,681,032.09
（2）在建工程转入	328,212,291.28	437,077,476.51	82,141.61	3,577,024.80	768,948,934.20
（3）企业合并增加					
(4) 使用权资产转入		58,673,766.99			58,673,766.99
3.本期减少金额	30,875,154.65	230,779,237.97	4,770,804.29	66,649.03	266,491,845.94
（1）处	20,660,453.26	230,779,237.97	4,770,804.29	66,649.03	256,277,144.55

置或报废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0,214,701.39				10,214,701.39
4.期末余额	3,926,367,440.52	3,861,964,457.93	104,617,136.30	85,366,265.99	7,978,315,300.7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20,705,902.29	1,180,631,625.77	48,041,336.65	39,877,510.32	1,989,256,375.03
2.本期增加金额	161,173,215.86	252,599,768.48	28,124,997.91	6,856,743.67	448,754,725.92
（1）计提	161,173,215.86	236,806,094.38	28,124,997.91	6,856,743.67	432,961,051.82
(2) 使用权资产转入		15,793,674.10			15,793,674.10
3.本期减少金额	18,183,739.93	159,215,142.47	2,495,411.41	7,633.53	179,901,927.34
（1）处置或报废	10,823,094.57	159,215,142.47	2,495,411.41	7,633.53	172,541,281.98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7,360,645.36				7,360,645.36
4.期末余额	863,695,378.22	1,274,016,251.78	73,670,923.15	46,726,620.46	2,258,109,173.6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20,894,024.33	35,253,302.14			56,147,326.47
（1）计提	20,894,024.33	35,253,302.14			56,147,326.47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0,894,024.33	35,253,302.14			56,147,326.4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41,778,037.97	2,552,694,904.01	30,946,213.15	38,639,645.53	5,664,058,800.66
2.期初账面价值	2,889,056,476.00	2,402,350,753.54	42,917,392.23	39,922,416.60	5,374,247,038.37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4,314,463.01
机器设备	14,472,965.10
小　计	38,787,428.11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湖州南太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主厂房及办公楼等	164,690,710.88	正在办理中
长葛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主厂房及办公楼等	16,254,915.22	正在办理中
禹州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主厂房、办公楼及传达室等	11,077,110.73	正在办理中
小　计	192,022,736.83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立鑫新材公司房屋及建筑物	73,296,924.33	52,402,900.00	20,894,024.33	市场法	类似房屋及建筑物近期交易案例作为参照物，比较参照物和委评标的物的差异，从交易时间、交易情况、区域因素、个别因素和权益状况等方面对参照物的单价进行修正，得出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律师、审计、评估、产权交易所等中介机构费用和交易环节的印花税。	
立鑫新材公司机器设备	131,281,221.14	96,027,919.00	35,253,302.14	市场法	机器设备的全新的价格×变现系数，处置费用包括律师、审计、评估、产权交易所等中介机构费用和交易环节的印花税。	
合计	204,578,145.47	148,430,819.00	56,147,326.47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5、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94,974,244.25	529,386,571.47
合计	194,974,244.25	529,386,571.47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南太湖垃圾焚烧发电扩建（五期）	46,594,083.19		46,594,083.19	187,085,260.96		187,085,260.96

欣立黄芝山项目	37,758,209.99		37,758,209.99	6,555,991.42		6,555,991.42
舟山团鸡山生态修复工程	29,635,969.84		29,635,969.84	17,435,180.58		17,435,180.58
汕头欣能废塑料（纸膜）回收利用项目	10,156,000.01		10,156,000.01	7,780,000.00		7,780,000.00
武陟垃圾中转站工程	6,629,999.26		6,629,999.26	7,438,479.76		7,438,479.76
松桃苗族自治县城乡生活垃圾收运系统建设项目	6,313,148.00		6,313,148.00	4,224,360.00		4,224,360.00
许昌旺能渗滤液站扩容改造工程	5,375,665.20		5,375,665.20			
湖州再生餐厨垃圾扩建工程	4,577,429.62		4,577,429.62			
德清餐厨垃圾二期扩建项目	431,489.91		431,489.91	547,725.16		547,725.16
淮北绿湖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炉渣综合利用项目	30,110.00		30,110.00	18,454,740.85		18,454,740.85
预付工程设备款	29,072,834.67		29,072,834.67	38,233,599.14		38,233,599.14
其他零星工程	18,399,304.56		18,399,304.56	7,680,954.48		7,680,954.48
许昌旺能烟气治理升级改造项目				119,719,985.56		119,719,985.56
旺能环境二期办公楼装饰工程				11,727,103.30		11,727,103.30
台州路桥区固废资源化综合利用基地项目				48,323,719.56		48,323,719.56
汕头旺能供热项目				14,113,321.89		14,113,321.89
澳洲维多利亚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10,430,442.58		10,430,442.58
南通回力新厂区建设项目工程				8,242,108.87		8,242,108.87
立鑫厂房建设工程				6,388,180.24		6,388,180.24
许昌旺能垃圾焚烧发电工程				4,740,033.06		4,740,033.06
荆州欣能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炉渣综合利用项目				44,554.47		44,554.47
各子公司环境提升工程				10,220,829.59		10,220,829.59
合计	194,974,244.25		194,974,244.25	529,386,571.47		529,386,571.4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南太湖垃圾焚烧发电扩	659,980,000.00	187,085,260.97	248,908,115.32	389,399,293.10		46,594,083.19	66.06%	70.00%	7,308,640.38	4,746,335.32	3.15%	金融机构贷款

建（五期）												
许昌旺能烟气治理升级改造项目	130,000,000.00	120,270,544.17	14,273,723.10	134,544,267.27			103.50%	100.00%				
台州路桥区固废资源化综合利用基地项目	54,540,146.59	48,323,719.56	8,351,606.93	56,675,326.49			103.91%	100.00%				
汕头旺能供热项目	87,180,000.00	14,113,321.89	28,490,347.44	42,603,669.33			48.87%	50.00%				
欣立黄芝山项目	104,200,000.00	6,555,991.42	31,202,218.57			37,758,209.99	36.24%	40.00%				
合计	1,035,900,146.59	376,348,838.01	331,226,011.36	623,222,556.19		84,352,293.18			7,308,640.38	4,746,335.32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0,525,367.54	182,906,980.89	213,432,348.43
2.本期增加金额	113,970.65		113,970.65
1）租入	113,970.65		113,970.65
3.本期减少金额		58,673,766.99	58,673,766.99
1）租赁到期转入固定资产		58,673,766.99	58,673,766.99
4.期末余额	30,639,338.19	124,233,213.90	154,872,552.0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972,775.44	45,468,326.11	52,441,101.55
2.本期增加金额	2,523,832.76	9,387,430.42	11,911,263.18

（1）计提	2,523,832.76	9,387,430.42	11,911,263.18
3.本期减少金额		15,793,674.10	15,793,674.10
（1）处置			
2）租赁到期转入固定资产		15,793,674.10	15,793,674.10
4.期末余额	9,496,608.20	39,062,082.43	48,558,690.6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142,729.99	85,171,131.47	106,313,861.46
2.期初账面价值	23,552,592.10	137,438,654.78	160,991,246.88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软件使用权	排污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66,846,902.33			7,095,551,340.61	10,385,427.09	69,454,200.42	7,742,237,870.45
2.本期增加金额	5,888,154.23			54,528,029.52	3,190,616.96	3,819,942.90	67,426,743.61
（1）购置	5,888,154.23				3,190,616.96	3,819,942.90	12,898,714.09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4) PPP 项目转入				54,528,029.52			54,528,029.52
3.本期减少金额	85,464,296.10						85,464,296.10

（1）处置	84,384,296.10						84,384,296.10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080,000.00						1,080,000.00
4.期末余额	487,270,760.46			7,150,079,370.13	13,576,044.05	73,274,143.32	7,724,200,317.9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9,412,556.47			1,448,766,115.01	3,882,000.16	53,301,590.78	1,565,362,262.42
2.本期增加金额	11,048,143.79			283,261,596.31	1,322,896.45	8,966,179.17	304,598,815.72
（1）计提	11,048,143.79			283,261,596.31	1,322,896.45	8,966,179.17	304,598,815.72
3.本期减少金额	275,400.00						275,400.00
（1）处置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75,400.00						275,400.00
4.期末余额	70,185,300.27			1,732,027,711.32	5,204,896.61	62,267,769.94	1,869,685,678.1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0,669,046.17			20,669,046.17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20,669,046.17			20,669,046.1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17,085,460.19			5,397,382,612.64	8,371,147.44	11,006,373.38	5,833,845,593.65
2.期初账面价值	507,434,345.86			5,626,116,179.43	6,503,426.93	16,152,609.64	6,156,206,561.86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攀枝花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特许经营权中房产	208,844,434.89	整体档案未移交，尚未进行决算
定西鹭江环保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特许经营权中房产	209,895,185.12	正在办理中
德清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特许经营权中房产	122,025,385.77	正在办理中
汕头市澄海洁源垃圾发电厂有限公司特许经营权中房产	97,263,929.86	待完成验收后办理
丽水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特许经营权中房产	63,741,539.94	待完成验收后办理
荥阳市旺能再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特许经营权中房产	32,036,366.85	土地系租用，无法办理
青田旺能环境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特许经营权中房产	22,442,611.11	土地系根据 BOT 协议支付使用费使用，未有土地权证，房屋建筑物均未办理权证
丽水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特许经营权中房产	21,731,872.10	土地系根据 BOT 协议支付使用费使用，未有土地权证，房屋建筑物均未办理权证
许昌魏清污泥处置有限公司特许经营权中房产	12,285,429.86	土地系租用，无法办理
小　计	790,266,755.50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浙江立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5,478,598.88					35,478,598.88
合计	35,478,598.88					35,478,598.88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浙江立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5,478,598.88					35,478,598.88
合计	35,478,598.88					35,478,598.88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浙江立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组组合的构成：直接归属于资产组组合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及商誉等依据：形成商誉时收购的子公司划分为单个资产组	锂电池业务	是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浙江立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1,192,300.00	251,192,300.00	0.00	以整体转让的公允价值扣除处置费用后净额作为资产组公允价值扣除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本次评估从最有利于资产组处置收益最大化的角度考虑，以资产组原地整体移交（未来继续运营）为处置方式，处置费用主要为资产组作为整体委托公开处置的中介费用、税费等	
合计	251,192,300.00	251,192,300.00	0.00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车位使用权	618,749.81		26,640.10		592,109.71
搬迁费	1,054,166.35		110,000.04		944,166.31
土地租赁费	986,803.73	2,405,660.38	404,654.88		2,987,809.23
装修费		25,821,349.88	912,527.03		24,908,822.85
合计	2,659,719.89	28,227,010.26	1,453,822.05		29,432,908.10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0,956,445.38	29,310,731.47	185,402,006.72	32,021,565.08
递延收益	160,255,268.18	28,089,823.31	139,042,657.43	22,953,769.57
BOT 项目预计负债	294,747,279.50	44,212,091.91	297,975,731.11	44,696,359.67
租赁负债			318,193.62	79,548.41
合计	605,958,993.06	101,612,646.69	622,738,588.88	99,751,242.7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60,144,587.34	10,089,490.27	62,880,550.90	10,524,526.39

资产评估增值				
BOT 项目特许经营权	360,190,620.22	57,834,491.79	362,072,760.54	58,116,812.83
固定资产加计折旧	6,633,660.15	995,049.02	7,397,922.17	1,109,688.33
使用权资产			303,902.10	75,975.53
合计	426,968,867.71	68,919,031.08	432,655,135.71	69,827,003.0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318,901.63	51,293,745.06	50,795,624.32	48,955,618.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600,129.45		19,031,378.7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5,514,043.06	94,920,948.28
可抵扣亏损	271,463,104.26	198,474,436.41
合计	336,977,147.32	293,395,384.69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土地款	5,493,967.01		5,493,967.01	5,493,967.01		5,493,967.01
预付工程设备款	2,596,853.30		2,596,853.30	1,386,541.04		1,386,541.04
应收搬迁补偿款	12,657,417.80		12,657,417.80	12,657,417.80		12,657,417.80
合计	20,748,238.11		20,748,238.11	19,537,925.85		19,537,925.85

2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9,086,770.07	39,086,770.07	质押、冻结	保函保证金、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等	28,142,338.16	28,142,338.16	质押、冻结	保函保证金、票据保证金等
固定资产	973,961,819.97	700,347,127.94	抵押	用于抵押取得银行借款等	1,013,726,359.49	708,846,909.94	抵押	用于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无形资产	1,250,710,299.48	1,089,107,634.06	质押	用于质押取得银行借款	901,231,892.67	829,279,782.59	质押	用于质押取得银行借款
应收账款	560,756,9	508,906,5	质押	用于质押取得	464,787,7	431,573,6	质押	用于质押取得

	53.98	45.06		银行借款等	08.79	36.98		银行借款等
合同资产	82,226,577.77	78,115,248.88	质押	用于质押取得银行借款等	149,422,905.67	141,951,760.39	质押	用于质押取得银行借款等
应收款项融资					1,294,360.71	1,294,360.71	质押	用于质押开立票据等
城矿科技持有的浙江立鑫股权	[注 1]	[注 1]		用于质押取得银行借款等	[注]	[注]		用于质押取得银行借款等
旺能投资持有的南通回力股权	[注 2]	[注 2]		用于质押取得银行借款等	[注]	[注]		用于质押取得银行借款等
浙江旺能持有的定西鹭江股权	[注 3]	[注 3]		用于质押取得银行借款等	[注]	[注]		用于质押取得银行借款等
合计	2,906,742,421.27	2,415,563,326.01			2,558,605,565.49	2,141,088,788.77		

其他说明：

[注 1]浙江旺能城矿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签订了《并购借款合同》，借入资金用于支付立鑫新材料公司 60%的股权对价，约定将并购完成后所获得的立鑫新材料公司的 60%股权质押给贷款人。

[注 2]湖州旺能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签订了《并购贷款银团合同》，借入资金用于支付南通回力公司 77%的股权对价，约定将并购完成后所获得的南通回力公司的 77%股权质押给贷款人。

[注 3]浙江旺能环保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甘肃省分行签订了《股权质押合同》，借入资金用于定西鹭江公司项目的建设，约定将定西鹭江公司 100%的股权质押给贷款人。

2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0,081,950.00	11,012,100.00
抵押借款		20,016,806.00
保证借款	90,077,922.65	46,047,777.78
信用借款	95,083,202.78	100,097,777.78
合计	275,243,075.43	177,174,461.56

2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673,748.94	1,926,406.77
合计	14,673,748.94	1,926,406.77

2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749,578,777.10	954,640,883.83
购买商品及接受劳务	294,257,379.05	282,496,045.48
费用款	7,767,484.12	8,636,124.62
合计	1,051,603,640.27	1,245,773,053.93

26、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14,512,079.83	95,387,051.87
合计	114,512,079.83	95,387,051.87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61,972,524.14	43,473,241.26
往来款	17,184,177.61	13,650,133.39
股权转让款	9,549,795.63	9,549,795.63
应付暂收款	8,233,186.40	9,572,100.67
预收减资款	6,977,600.00	6,713,000.00
费用款	2,403,789.04	5,949,129.01
其他	8,191,007.01	6,479,651.91
合计	114,512,079.83	95,387,051.87

2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2,346,558.11	1,913,998.91
预收承包运营费	10,000,000.00	10,000,000.00
预收资产处置款	10,500.00	1,594,513.27
合计	12,357,058.11	13,508,512.18

2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9,187,290.99	11,323,848.41

合计	29,187,290.99	11,323,848.41

2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5,218,750.83	377,185,752.81	372,377,693.84	100,026,809.8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462,365.70	34,225,963.82	33,607,232.59	11,081,096.93
合计	105,681,116.53	411,411,716.63	405,984,926.43	111,107,906.7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3,705,427.38	325,526,555.41	320,318,085.52	88,913,897.27
2、职工福利费	354,417.81	23,028,974.79	23,279,332.83	104,059.77
3、社会保险费	6,318,314.25	15,422,212.27	15,856,275.81	5,884,250.71
其中：医疗保险费	5,491,903.52	14,029,020.58	14,474,327.79	5,046,596.31
工伤保险费	826,410.73	1,393,191.69	1,381,948.02	837,654.40
4、住房公积金	899,780.22	11,189,139.79	11,126,609.40	962,310.61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40,811.17	2,018,870.55	1,797,390.28	4,162,291.44
合计	95,218,750.83	377,185,752.81	372,377,693.84	100,026,809.8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751,145.82	33,246,811.78	32,541,619.55	10,456,338.05
2、失业保险费	711,219.88	979,152.04	1,065,613.04	624,758.88
合计	10,462,365.70	34,225,963.82	33,607,232.59	11,081,096.93

3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4,492,825.90	21,723,859.49
企业所得税	83,499,511.32	68,536,293.21
个人所得税	663,926.31	2,162,477.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82,520.25	1,140,015.35

教育费附加	638,076.94	587,157.25
地方教育附加	401,250.76	448,382.37
水资源税	147,608.67	23,865.91
房产税	27,471,975.28	22,511,235.59
土地使用税	6,794,305.66	4,951,328.70
印花税	326,490.59	294,085.60
环境保护税	554,866.53	454,709.79
其他	200,632.51	152,454.12
合计	156,373,990.72	122,985,864.45

3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62,148,005.62	518,860,378.1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884,048.71	5,126,5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867,313.22	27,614,362.00
合计	592,899,367.55	551,601,240.11

32、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417,827.43	681,094.11
合计	2,417,827.43	681,094.11

3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38,750,000.00
保证借款	698,504,482.03	681,211,272.28
质押及保证借款	808,241,997.74	999,405,898.62
抵押及保证借款	1,370,675,365.86	1,815,694,613.86
保证、抵押及质押借款	664,914,539.58	336,653,123.43
合计	3,542,336,385.21	3,871,714,908.19

34、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债券	1,291,838,086.82	1,248,701,190.31
合计	1,291,838,086.82	1,248,701,190.31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期付息	本期转股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旺能转债	100.00	第 1 年为 0.30%、第 2 年为 0.50%、第 3 年为 1.00%、第 4 年为 1.50%、第 5 年为 1.80%、第 6 年为 10.00%	2020/12/17	6 年	1,400,000,000.00	1,248,701,190.31		19,209,495.66	43,072,355.35		19,050,754.50	94,200.00	1,291,838,086.82	否
合计	——				1,400,000,000.00	1,248,701,190.31		19,209,495.66	43,072,355.35		19,050,754.50	94,200.00	1,291,838,086.82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 2021 年 6 月 23 日至 2026 年 12 月 16 日止，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 16.47 元/股。因历年实施利润分配，“旺能转债”期初转股价格为 14.97 元/股，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6 日实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旺能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4.97 元/股调整为 14.6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 2024 年 6 月 6 日起开始生效。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实施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旺能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4.67 元/股调整为 14.4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起开始生效。

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自 2021 年 6 月 23 日开始进入转股期间，2024 年度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因转股减少 94,200.00 元，计入股本 6,501.00 元，同时调增应付债券(利息调整)2. 945.93 元，调减其他权益工具 11,578.29 元，差额 102.223.23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票面利率 ：第 1 年为 0.30%、第 2 年为 0.50%、第 3 年为 1.00%、第 4 年为 1.50%、第 5 年为 1.80%、第 6 年为 10.00%。

35、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租及设备租赁	27,802,983.05	54,750,126.18
合计	27,802,983.05	54,750,126.18

36、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884,048.71
合计		3,884,048.71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84,048.71

37、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BOT 项目预计后续支出	312,639,645.26	314,195,188.28	
合计	312,639,645.26	314,195,188.28	

38、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5,633,487.35	27,179,300.00	11,776,000.75	161,036,786.60	政府补助
售后租回递延收益	-889,136.32	119,764.56	12,146.66	-781,518.42	售后回租
合计	144,744,351.03	27,299,064.56	11,788,147.41	160,255,268.18	--

39、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29,496,165.00				-3,283,450.00	-3,283,450.00	426,212,715.00

其他说明：

1）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增加普通股（A 股）6,501 股，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4 应付债券之说明。

2）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回购股份方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自 2024 年 7 月 5 日首次回购股份至 2024 年 11 月 4 日（含）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3,289,951 股，最高成交价为 15.73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2.39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48,967,668.62 元（含交易费用等），已超过回购方案中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人民币 2,500 万元（含）且未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 5,000 万元（含），公司此次回购股份已实施完毕。公司已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理完毕上述 3,289,951 股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由此，公司减少注册资本 3,289,951.00 元，减少股本 3,289,951 元，减少资本公积 45,677,717.62 元。

40、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第三十三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770 号）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公开发行 1,4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为 14 亿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 14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 18,686,644.20 元（不含税金额）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381,313,355.8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381,313,355.80 元与应付债券初始摊余成本 1,209,236,852.29 元的差额部分 172,076,503.51 元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

公司可转债自 2021 年 6 月 23 日开始进入转股期，2024 年度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因转股减少 11,578.29 元，减少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 942 张，截至 2024 年末，已累计转股 1,299,507.00 张。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12,701,435.00	156,115,608.88			942.00	11,578.29	12,700,493.00	156,104,030.59
合计	12,701,435.00	156,115,608.88			942.00	11,578.29	12,700,493.00	156,104,030.59

4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229,177,035.93	19,296,439.25	98,164,002.45	2,150,309,472.73
其他资本公积	616,560,388.67	14,750,000.00		631,310,388.67
合计	2,845,737,424.60	34,046,439.25	98,164,002.45	2,781,619,861.4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股本溢价本期增加 19,296,439.25 元，其中：① 102,223.23 元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4 应付债券之说明；② 4,500,000.00 元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合并日前新增实收资本；③ 14,694,216.02 元系同一控制下合并在合并层面将被合并方合并日前未分配利润恢复。

2）股本溢价本期减少 98,164,002.45 元，其中：① 45,677,717.62 元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9 股本之说明；② 6,054,216.02 元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被合并方合并日账面净资产与支付的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③ 46,150,000.00 元系公司同一控制下合并完成，将因追溯调整被合并方原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实收资本金额转出；④ 282,068.81 元系公司收购少数股权，将所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与购买日享有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 14,750,000.00 元系收到中央预算内固定资产投资补助资金，明细情况如下：

收到月份	补助项目	政府补助文件	政府补助金额（元）
2024 年 2 月	定西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定西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下达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 2022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定发改发〔2022〕234 号）	9,750,000.00
2024 年 12 月	湖州南太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000 吨炉排炉垃圾焚烧发电改造项目	湖州市南浔区发展和改革局《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污染治理专项 2024 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浙发改投资〔2024〕165 号）	5,000,000.00

42、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73,720,388.16	48,967,668.62	24,752,719.54
合计		73,720,388.16	48,967,668.62	24,752,719.5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项　　目	金额（元）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73,720,388.16
注销库存股	-48,967,668.62
合　　计	24,752,719.54

库存股本期增加及本期减少 48,967,668.62 元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9 股本之说明

库存股本期增加 24,752,719.54 元，系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回购股份方案，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576,400 股，最高成交价为 16.16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5.36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24,752,719.54 元（含交易费用等）。

43、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49,131.18	-7,236,676.87				-7,236,676.87		-4,587,545.6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49,131.18	-7,236,676.87				-7,236,676.87		-4,587,545.6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649,131.18	-7,236,676.87				-7,236,676.87		-4,587,545.69

44、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960,532.07	23,761,332.05	22,779,178.17	4,942,685.95
合计	3,960,532.07	23,761,332.05	22,779,178.17	4,942,685.95

4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6,555,327.62	42,643,524.05		269,198,851.67
合计	226,555,327.62	42,643,524.05		269,198,851.6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根据母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4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777,244,101.65	2,519,899,643.9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7,186,005.21	-6,474,800.1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70,058,096.44	2,513,424,843.8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0,869,862.25	602,417,717.5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2,643,524.05	45,331,898.69
应付普通股股利	214,748,115.50	300,452,566.23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73,536,319.14	2,770,058,096.44

其他说明

1）根据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以 2024 年 4 月 25 日的公司总股本 429,496,231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总额 128,848,869.30 元；

2）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最新股本 429,496,231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总额 85,899,246.20 元；

4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44,552,602.33	1,941,613,567.18	3,150,680,391.50	1,978,854,002.57
其他业务	28,453,498.46	8,615,826.83	27,604,476.58	12,577,013.73
合计	3,173,006,100.79	1,950,229,394.01	3,178,284,868.08	1,991,431,016.30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3,154,702,075.91	1,943,406,482.13						
其中：								
项目运营业务	2,812,799,255.90	1,590,277,039.04						
再生胶收入	187,244,797.48	197,801,715.40						

锂电池收入	56,623,280.21	90,541,068.22						
BOT 项目建造	30,772,790.62	30,772,790.62						
工程建设施工承包	7,331,116.48	4,262,538.21						
其他	59,930,835.22	29,751,330.64						
按经营地区分类	3,154,702,075.91	1,943,406,482.13						
其中：								
国内销售	3,146,401,700.98	1,935,469,259.11						
国外销售	8,300,374.93	7,937,223.02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3,154,702,075.91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041,806,916.68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1,112,895,159.23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销售商品	商品交付时	付款期限一般为产品交付后 0 天至 90 天，补贴电费待纳入补贴目录后视财政拨付情况支付	电力及蒸汽、炉渣	是	无	无
销售商品	商品交付时	付款期限一般为产品交付后 0 天至 90 天	锂电池循环再利用产品、再生橡	是	无	保证类质量保证

			胶等产品			
提供服务	加工完成并交付时	付款期限一般为产品交付后 0 天至 90 天	锂电池循环再利用产品加工	是	无	保证类质量保证
提供服务	服务提供时	付款期限一般为提供服务后 0 天至 90 天	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及污泥处置	是	无	无
提供服务	服务提供时	——	BOT 项目建造	是	无	无
提供服务	服务提供时	视工程进度支付	工程建设施工承包	是	无	保证类质量保证

其他说明

(1)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7,798,968.76 元。

(2) 列报于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试运行销售收入成本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试运行销售收入		32,187,974.64
试运行销售成本		17,513,607.02

48、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646,336.39	9,405,561.29
教育费附加	6,167,426.94	5,407,784.86
资源税	1,005,019.57	659,592.62
房产税	28,593,771.38	20,966,923.04
土地使用税	18,426,328.96	7,024,973.64
车船使用税	15,983.81	13,915.78
印花税	1,927,078.40	1,457,494.73
地方教育附加	4,118,291.45	3,634,083.30
环境保护税	240,683.36	499,042.03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89,922.43	
合计	71,230,842.69	49,069,371.29

4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劳务费	112,728,645.20	118,213,237.80
办公费及差旅费	19,089,861.58	22,156,782.14
业务招待费	16,925,548.20	17,941,427.16
折旧摊销	17,702,888.78	12,734,701.42
中介机构费	8,046,918.65	8,294,741.66
其他	16,533,873.19	16,435,247.54
合计	191,027,735.60	195,776,137.72

5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劳务费	2,062,343.72	1,685,834.90
办公费及差旅费	741,534.34	1,133,396.17
包装费		949,009.12
其他	652,080.43	525,388.29
合计	3,455,958.49	4,293,628.48

51、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	73,944,839.73	61,440,682.09
直接材料投入	34,471,353.71	23,101,104.11
折旧摊销	24,377,543.95	15,191,943.87
其他费用	2,155,701.29	2,971,570.21
合计	134,949,438.68	102,705,300.28

5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34,347,648.86	259,993,400.89
利息收入	-2,153,376.36	-5,019,917.40
汇兑损益	-225,221.46	-39,499.42
银行手续费	591,658.00	761,871.17
财政贴息	-2,036,900.00	
合计	230,523,809.04	255,695,855.24

53、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1,776,000.75	10,499,807.65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67,960,784.27	166,702,787.62
增值税加计抵减	1,344,930.77	1,280,793.41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52,874.72	1,779,543.29
其他		92,450.97
合　　计	181,334,590.51	180,355,382.94

5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167,332.84	2,911,507.0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6,692.35	1,517.93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	828,483.31	

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1,207.24	
债务重组收益		-137,505.30
理财产品收益		101,572.44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109,167.26	-356,039.13
合计	12,994,548.48	2,521,052.98

55、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1,442,735.81	-38,459,265.1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336,717.03	112,626.59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1,800.00	
合计	-52,811,252.84	-38,346,638.52

5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168,137.51	-80,431,011.80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6,147,326.47	
十、商誉减值损失		-14,617,574.61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295,811.45	2,445,388.65
合计	-65,611,275.43	-92,603,197.76

57、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1,323,581.56	-1,649,355.10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11,445,005.99	
合　　计	-9,878,575.57	-1,649,355.10

5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保险理赔收入	1,018,046.89	101,116.50	1,018,046.89
罚没收入	111,179.00	323,937.00	111,179.00
赔偿所得	50,049.38	1,212,854.77	50,049.38
其他	70,857.55	1,172,040.69	70,857.55
合计	1,250,132.82	2,809,948.96	1,250,132.82

5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210,248.01	1,807,724.00	1,210,248.01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159,495.92	69,032.18	4,159,495.92
滞纳金及罚款支出	8,190,304.46	886,483.07	8,190,304.46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3,201.06	
其他	237,772.17	608,630.46	237,772.17
合计	13,797,820.56	3,395,070.77	13,797,820.56

6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8,418,679.32	94,590,982.0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69,375.97	-25,788,530.09
合计	95,649,303.35	68,802,451.9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45,069,269.6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1,267,317.4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2,783,251.3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62,476.9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950,794.8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22,290.8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3,974,256.24
所得税费用	95,649,303.35

61、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6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中央预算内补助及政府补助	45,874,540.19	24,150,003.81
收到押金保证金	41,141,223.53	30,485,386.86
房租费及预收房租	20,438,403.53	13,363,975.72
银行利息收入	2,153,376.36	5,019,917.40
保函保证金及票据保证金退回	6,911,946.25	
定期存款质押收回		8,000,000.00
长时间未使用账户冻结资金解冻		4,655,041.91
其他	9,490,307.61	13,204,736.79
合计	126,009,797.47	98,879,062.4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64,182,966.82	68,166,615.05
支付押金保证金	25,412,919.19	19,647,851.59
支付保函保证金	16,851,602.65	13,911,946.25
其他	16,369,973.35	9,615,693.60
合计	122,817,462.01	111,342,106.49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往来款	16,986,776.00	26,467,000.00
收回保函保证金		3,777,000.00
合计	16,986,776.00	30,244,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松桃项目资产转让意向金		10,000,000.00
支付项目投标保证金	8,000,000.00	
支付往来款	16,672,776.00	6,124,000.00
其他	6,850.36	
合计	24,679,626.36	16,124,000.0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支付的现金	543,788,562.08	685,567,637.28
购建无形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256,757,465.08	325,891,397.52
合计	800,546,027.16	1,011,459,034.8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合并日前收到原	4,500,000.00	

股东出资款		
收到往来款	3,585,000.00	38,802,093.00
合计	8,085,000.00	38,802,093.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款	30,170,445.30	46,842,342.79
归还往来款	5,219,164.12	43,526,500.00
回购库存股	73,720,388.16	
支付同控合并对价及购买少数股东股权款	37,690,000.00	55,900,000.00
合计	146,799,997.58	146,268,842.79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筹资活动相关负债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77,174,461.56	300,000,000.00	5,607,890.58	207,539,276.71		275,243,075.43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390,575,286.30	357,429,258.10	148,200,934.75	791,721,088.32		4,104,484,390.83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248,701,190.31		62,281,851.01	19,050,754.50	94,200.00	1,291,838,086.82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2,364,488.18		2,476,253.39	30,170,445.30		54,670,296.27
其他应付款（拆借款）	13,650,133.39	3,585,000.00	41,708.34	92,664.12		17,184,177.61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9,010,548.71			5,126,500.00		3,884,048.71
小　计	5,921,476,108.45	661,014,258.10	218,608,638.07	1,053,700,728.95	94,200.00	5,747,304,075.67

6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49,419,966.34	560,203,229.5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8,422,528.27	130,949,836.2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2,681,728.40	385,520,003.32

使用权资产折旧	14,629,650.72	19,431,608.62
无形资产摊销	306,105,064.85	284,999,682.7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53,822.05	285,073.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878,575.57	1,649,355.1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59,495.92	69,032.1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4,122,427.40	259,953,901.4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103,715.74	-2,877,092.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38,126.65	-20,543,391.3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1,249.31	-5,245,138.7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221,781.68	-26,810,069.7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8,617,500.79	-434,268,946.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1,317,908.13	83,679,417.31
其他	16,283,384.21	22,343,244.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6,205,741.05	1,259,339,745.8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36,639,888.56	382,386,049.1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82,386,049.11	841,838,926.9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4,253,839.45	-459,452,877.7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36,639,888.56	382,386,049.11
其中：库存现金	12,472.24	9,673.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06,093,823.30	382,376,375.8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	30,533,593.02	

金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6,639,888.56	382,386,049.11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票据保证金	14,673,748.94	831,946.25	保证金使用受限
信用证保证金		5,080,391.91	保证金使用受限
保函保证金	24,363,739.07	22,218,000.00	保证金使用受限
押金保证金	49,282.06	12,000.00	保证金使用受限
合计	39,086,770.07	28,142,338.16	

（4）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102,247,882.73	78,391,210.55
其中：支付货款	87,316,528.08	43,107,729.90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14,931,354.65	35,283,480.65

64、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10,451,366.47
其中：美元	166,859.64	7.1884	1,199,453.84
欧元			
港币			
澳门元	8,807.59	0.8985	7,913.38
澳元	24,198,014.99	4.5070	109,060,453.56
越南盾	628,430,290.00	0.0003	183,545.70
应收账款			2,703,366.75
其中：美元	376,073.50	7.1884	2,703,366.75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159,375.48

越南盾	545,675,416.00	0.0003	159,375.48

65、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16 之说明。

2）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7,916,646.73	3,210,667.69
合　　计	7,916,646.73	3,210,667.69

3）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362,282.74	4,942,260.62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8,087,092.03	50,053,010.48

4）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九(二)之说明。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18,304,024.88	16,746,634.48
合计	18,304,024.88	16,746,634.48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经营租赁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固定资产	38,787,428.11	

投资性房地产	87,879,492.74	88,313,458.19
小　计	126,666,920.85	88,313,458.19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	73,944,839.73	61,440,682.09
直接材料投入	34,471,353.71	23,101,104.11
折旧摊销	24,377,543.95	15,191,943.87
其他费用	2,155,701.29	2,971,570.21
合计	134,949,438.68	102,705,300.2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34,949,438.68	102,705,300.28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许昌绿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实际控制人均是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07 月 18 日	已支付股权转让款，并已办妥工商变更登记及股权交接手续		-382,069.48		-665,082.55
浙江欣拓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实际控制人均是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09 月 25 日	已支付股权转让款，并已办妥工商变更登记及股权交接手续	2,392,709.18	-7,031,371.98	-1,106,916.86	-140,891.83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许昌绿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欣拓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15,990,000.00	21,52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许昌绿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欣拓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24,327,732.31	24,645,986.54	77,487,816.57	70,827,072.14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流动资产	22,146.97	43,033.29	10,475,217.38	8,383,453.83
非流动资产	24,305,585.34	24,602,953.25	67,012,599.19	62,443,618.31
负债：	8,755,951.85	8,692,136.60	61,603,813.05	52,411,696.64
借款				
应付款项				
流动负债	8,755,951.85	8,692,136.60	12,713,096.67	13,661,696.64
非流动负债			48,890,716.38	38,750,000.00
净资产	15,571,780.46	15,953,849.94	15,884,003.52	18,415,375.50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2、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宁波欣回进出口贸易有限公		100.00%	出售	2024 年 05 月 22 日	办妥工商变更登记及股权交							

司					接手续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湖州南普橡胶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2024/04/11	1,000.00[注]	100.00%
南通欣源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2024/04/28	50.00[注]	90.10%
舟山欣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2024/04/02	1,000.00[注]	100.00%
松桃绿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2024/04/23	50.00	100.00%
攀枝花绿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2024/06/25	50.00[注]	100.00%
鹿邑县绿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2024/09/24	50.00[注]	100.00%
兰溪绿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2024/10/21	50.00[注]	100.00%
汕头欣安水务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2024/02/20	50.00[注]	100.00%
洛阳环益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2024/12/20	100.00[注]	100.00%
三门峡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2024/07/22	100.00[注]	100.00%
旺能环境(泰国)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2024/09/24	泰铢 360.00[注]	90.00%

[注]出资额均为认缴出资，尚未足额缴纳

2. 合并范围减少

单位：元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修武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2024/11/22		62,503.77
浙江欣可星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注销	2024/12/02		-1,022,051.92
孟州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2024/12/17		

4、其他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但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子公司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比例
汕头欣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2024/09/10	70.00	100.00

2.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项　目	汕头欣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	180,000.00

现金	180,000.00
购买成本合计	180,000.00
减：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02,068.81
差额	282,068.81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82,068.81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旺能环保公司	1,200,000,000.00	湖州	湖州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行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州南太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24,000,000.00	湖州	湖州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行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舟山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舟山	舟山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行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台州旺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台州	台州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行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许昌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29,000,000.00	许昌	许昌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行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淮北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淮北	淮北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行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立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2,500,000.00	德清	德清	新能源锂电材料再利用行业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立鑫新材公司	40.00%	-13,042,541.52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立鑫新材公司	40,952,773.70	163,695,846.06	204,648,619.76	218,474,722.88	82,067,490.04	300,542,212.92	103,841,890.30	252,915,401.92	356,757,292.22	233,163,095.09	100,511,570.86	333,674,665.95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经营活动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经营活动

			总额	现金流量			总额	现金流量
立鑫新材公司	56,320,259.73	-120,306,618.78	-120,306,618.78	19,316,798.48	80,818,668.31	-103,753,920.15	-103,753,920.15	-70,199,685.27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3,740,859.91	40,395,015.0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2,167,332.84	2,911,507.04
--综合收益总额	12,167,332.84	2,911,507.04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45,633,487.34	27,179,300.00		11,776,000.75		161,036,786.59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小　计	145,633,487.34	27,179,300.00		11,776,000.75		161,036,786.59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179,736,785.02	177,202,595.27
财政贴息	2,036,900.00	
合　计	181,773,685.02	177,202,595.27

其他说明：

本期新增的政府补助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7,179,300.00
其中：计入递延收益	27,179,3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69,997,684.27
其中：计入其他收益	167,960,784.27
冲减财务费用	2,036,900.00
合　计	197,176,984.27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五(一)4、五(一)7、五(一)9 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 48.16%（2023 年 12 月 31 日：44.24%）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275,243,075.43	278,770,787.10	278,770,787.10		
应付票据	14,673,748.94	14,673,748.94	14,673,748.94		
应付账款	1,051,603,640.27	1,051,603,640.27	1,051,603,640.27		
其他应付款	114,512,079.83	114,512,079.83	114,512,079.83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104,484,390.83	4,618,608,721.42	666,540,015.73	1,981,431,106.66	1,970,637,599.03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91,838,086.82	1,418,962,580.43	27,200,222.51	1,391,762,357.92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670,296.27	56,636,207.87	28,310,216.78	28,325,991.09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84,048.71	3,884,048.71	3,884,048.71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小　计	6,910,909,367.10	7,557,651,814.57	2,185,494,759.87	3,401,519,455.67	1,970,637,599.03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77,174,461.56	180,398,261.56	180,398,261.56		
应付票据	1,926,406.77	1,926,406.77	1,926,406.77		
应付账款	1,245,773,053.93	1,245,773,053.93	1,245,773,053.93		
其他应付款	95,387,051.87	95,387,051.87	95,387,051.87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390,575,286.30	4,810,180,979.03	685,723,088.66	1,732,496,354.93	2,391,961,535.44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48,701,190.31	1,438,278,745.82	19,210,920.44	1,419,067,825.38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2,364,488.18	87,097,653.52	30,289,204.39	56,808,449.13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10,548.71	9,010,548.71	5,126,500.00	3,884,048.71	
小　计	7,250,912,487.63	7,868,052,701.21	2,263,834,487.62	3,212,256,678.15	2,391,961,535.44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4,054,035,462.91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237,643,442.84 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 50 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1 之说明。

(四) 金融资产转移

1. 金融资产转移基本情况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

		资产金额		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55,338,763.52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14,029,624.84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小　计		69,368,388.36		

2.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金融资产转移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	55,338,763.52	
应收款项融资	贴现	14,029,624.84	-88,434.42
小　计		69,368,388.36	-88,434.42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1）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二）应收款项融资			13,644,862.73	13,644,862.7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3,644,862.73	23,644,862.73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采用票面金额确认公允价值；对于持有的权益工具投资，采用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3、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租赁负债等,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较小。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建明直接持有本公司 17.47%的股份；鲍凤娇是单建明的配偶，持有本公司 2.38%的股份；单建明持股 90.90%的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33.52%的股份；上述三者合计持有本公司 53.37%的股份。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单建明，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53.37%。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单建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之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州南太湖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州绿典精化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参股公司
美欣达欣环卫科技有限公司湖州分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浙江欣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参股公司
湖州美欣达机动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州双碳泓能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参股公司
浙江瑞博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浙江美欣达纺织印染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州美欣达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浙江美欣达欣物流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吴越希德咨询（湖州）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参股公司
湖州瑞博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蚌埠市康城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州创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东阳纳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美欣达欣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浙江蓝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德清纳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州蓝海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浙江美欣达环境产业研究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浙江百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浙江欣旺售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州美味欣鲜餐饮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舟山市纳海固体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天下牧业（湖州）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浙江天牧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安吉纳海环境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州欣瑞管道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鹿邑欣环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天下牧业（长兴）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许昌天健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州蚕花娘娘蚕丝被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参股公司
湖州南太湖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州欣旺热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浙江绿能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松阳旺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参股公司
云和县万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参股公司
兰溪百奥迈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浙江德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参股公司
湖州南浔欣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州欣海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州普来金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山百奥迈斯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台州上欣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参股公司
湖州欣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州吴兴欣旺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州织里长和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南通通大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参股公司
浙江欣未来人才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浙江欣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参股公司
四川纳海环境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州蓬山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州美欣达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浙江领卓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参股公司
湖州希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参股公司
浙江未来人才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京山美欣达欣环卫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州旺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钟祥欣旺睿祥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淮北美欣达机动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山西美欣达欣环卫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宁波欣回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原为本公司控制之公司
美欣达欣旺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兰溪市兰创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参股公司
美欣牧场（湖州）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州睿能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美欣达智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湖州普来金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0,514,745.38	90,000,000.00	否	1,060,458.26
湖州普来金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00,793.46		否	
湖州南太湖热电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5,875,681.57	30,000,000.00	否	28,236,620.48
湖州南太湖热电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3,787.72
浙江欣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604,766.15		否	5,226,940.98
浙江欣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892,807.25		否	
湖州绿典精化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975,158.15		否	11,700,255.92

湖州绿典精化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945,161.10		否	338,524.77
湖州蓬山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117,286.46		否	
美欣达欣环卫科技有限公司湖州分公司	接受劳务	2,387,801.70	4,000,000.00	否	5,317,766.48
浙江瑞博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703,984.79	3,000,000.00	否	1,614,905.87
湖州双碳泓能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697,169.81		否	2,514,150.87
湖州美欣达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2,074.40		否	1,055,452.50
吴越希德咨询（湖州）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1,562,637.67	15,000,000.00	否	896,275.70
云和县万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315,304.48		否	
宁波欣回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64,779.31		否	
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36,441.51	6,000,000.00	否	847,812.26
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9,548.40		否	
兰溪市兰创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53,031.29		否	
湖州欣海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30,984.91		否	
湖州瑞博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54,851.48		否	805,562.66
浙江未来人才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21,305.60		否	
浙江美欣达纺织印染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34,658.36		否	1,160,637.21
浙江美欣达纺织印染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11.30		否	
湖州美欣达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29,323.01		否	
湖州美欣达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3,412.86		否	
湖州美味欣鲜餐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2,115.00		否	
湖州美味欣鲜餐饮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34,571.50		否	91,122.00
浙江美欣达环境产业研究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42,574.26		否	44,554.46
浙江蓝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35,035.85		否	69,472.49
湖州希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2,000.00		否	132,000.00
湖州希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7,301.98		否	49,536.00
湖州欣瑞管道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5,087.16		否	222,035.78
浙江欣未来人才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6,729.19		否	
蚌埠市康城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4,016.70		否	209,490.56
浙江领卓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7,735.85		否	
美欣牧场（湖州）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2,858.00		否	126,494.00
东阳纳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8,320.75		否	76,459.44
湖州蓝海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6,356.44		否	52,800.00
天下牧业（湖州）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382.00		否	20,262.00
浙江百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200.00		否	33,716.81
湖州蚕花娘娘蚕丝被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000.00		否	2,240.00
湖州睿能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959.43		否	
舟山市纳海固体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696.60		否	26,343.39
湖州美欣达机动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396.23		否	3,639,362.82
湖州美欣达机动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630.80
浙江美欣达欣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10,203.29
浙江德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9,705.67
湖州创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1,144.34
美欣达欣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1,226.36
德清纳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2,890.39
浙江欣旺售电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9,275.22
安吉纳海环境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600.00
鹿邑欣环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500.00
天下牧业（长兴）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153.00
浙江天牧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1,112.00
浙江天牧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208.00
许昌天健热电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380.05
小　　计		107,755,557.34	148,000,000.00		66,989,070.5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州普来金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6,766,411.40	658,230.09
湖州普来金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8,490.56	
湖州欣旺热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6,026,093.86	7,842,209.91
松阳旺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932,403.56	4,406,787.00
浙江绿能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713,424.59	4,790,700.80
浙江绿能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67,460.55
云和县万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590,241.70	3,188,469.90
浙江美欣达纺织印染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284,136.01	1,916,570.80
湖州南浔欣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077,431.79	908,018.86
湖州南浔欣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97,901.90	
湖州欣海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37,542.59	877,395.64
湖州欣海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31,474.53	
兰溪百奥迈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67,759.52	1,328,480.20
京山美欣达欣环卫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56,166.42	
湖州美欣达机动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53,642.45	
湖州美欣达机动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	车辆处置	12,637.17	13,745.13
湖州创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19,199.55	663,868.20
湖州旺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18,867.92	
钟祥欣旺睿祥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18,295.83	
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71,698.11	
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18,887.61
浙江德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90,871.05	1,083,192.94
浙江德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786.36	
淮北美欣达机动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98,012.26	13,073.40
湖州美欣达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83,018.87	
湖州美欣达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车辆处置	3,036.89	
湖州织里长和热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51,834.21	190.20
湖州美欣达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37,056.61	
湖州南太湖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2,303.77	6,797.51
蚌埠市康城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4,716.98	
浙江美欣达环境产业研究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3,962.26	
山西美欣达欣环卫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7,169.81	
台州上欣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191.20	174,330.40
湖州南太湖热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171.80	2,137.20
江山百奥迈斯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85,613.21
湖州欣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1,743.81
湖州吴兴欣旺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55.40
浙江欣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958.85
小　　计		56,245,951.53	29,599,017.61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浙江德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1,142,857.17	380,952.38
兰溪百奥迈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275,229.36	275,229.36
小计		1,418,086.53	656,181.74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产种类	用（如适用）		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州美欣达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1,669,269.62	591,270.38				329,442.00		15,265.01		627,508.56
湖州南太湖热电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535,168.19	640,825.68								
湖州普来金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3,580,244.32									

（3）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松阳旺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310	2021-10-28	2036-10-19	否
云和县万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820	2021-06-29	2036-6-25	否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532,585.98	4,499,231.58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松阳旺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997,371.16	99,868.56	4,065,504.50	203,275.23
	浙江绿能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789,106.40	938,127.60	2,277,928.00	698,896.40
	湖州普来金科技有限公司	1,663,955.57	83,197.78	743,800.00	37,190.00
	许昌天健热电有限公司	1,380,000.00	1,380,000.00	1,380,000.00	690,000.00
	湖州欣旺热能有限公司	1,214,806.80	60,740.34	1,002,305.10	50,115.26
	云和县万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170,875.00	58,543.75	1,932,731.10	96,636.56
	江山百奥迈斯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514,750.00	51,475.00	514,750.00	25,737.50
	钟祥欣旺睿祥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402,270.00	20,113.50		
	兰溪百奥迈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81,506.11	19,075.31	169,140.32	8,457.02
	湖州南浔欣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	17,500.00	87,500.00	4,375.00
	湖州旺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10,000.00	15,500.00		
	京山美欣达欣环卫科技有限公司	177,191.82	8,859.59		

	湖州欣海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68,249.51	8,412.48	168,249.51	8,412.48
	浙江美欣达纺织印染科技有限公司	134,890.30	6,744.52	204,520.00	10,226.00
	湖州南太湖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19,117.84	5,955.89	1,205.36	60.27
	湖州美欣达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77,952.00	3,897.60		
	蚌埠市康城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	58,000.00	2,900.00		
	湖州创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500.50	375.02	1,020,626.25	81,604.15
	台州上欣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57.80	2.89	1,297,886.60	121,072.14
	浙江欣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963,554.42	155,215.37
	浙江德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1,543.40	5,577.17
	浙江欣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2,383.50	619.18
小　计		11,917,600.81	2,781,289.82	16,953,628.06	2,197,469.73
预付款项					
	宁波欣回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07,117.76			
	湖州南太湖热电有限公司	98,547.86			
	湖州美欣达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36,166.65			
	湖州欣海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22,518.86			
	浙江美欣达纺织印染科技有限公司	18,690.27		6,336.00	
	浙江欣旺售电有限公司	13,500.00			
	四川纳海环境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湖州绿典精化有限公司	1,769.92		1,771.92	
	浙江美欣达环境产业研究有限公司			38,000.00	
	浙江瑞博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21,600.00	
	浙江德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800.00	
	湖州希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50.00	
小　计		308,311.32		86,957.92	
其他应收款					
	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	464,777.00	442,027.00	459,777.00	220,888.50
	美欣达智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14,000.00	15,700.00
小　计		464,777.00	442,027.00	773,777.00	236,588.5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湖州绿典精化有限公司	6,113,552.58	4,049,130.31
	浙江欣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303,193.70	171,616.00
	云和县万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315,304.48	
	美欣达欣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450,331.07	450,331.07
	浙江蓝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00,273.21	379,660.00
	浙江瑞博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368,919.81	589,498.01
	浙江百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38,800.00	238,800.00
	天下牧业（长兴）有限公司	198,000.00	198,000.00
	浙江美欣达欣物流有限公司	186,137.31	130,342.78
	蚌埠市康城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	64,016.70	8,400.00
	浙江美欣达纺织印染科技有限公司	53,990.00	126,271.57
	湖州欣瑞管道技术有限公司	35,700.00	23,655.00
	湖州南浔欣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8,400.00	
	湖州南太湖热电有限公司		2,152,750.14
	湖州双碳泓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湖州普来金科技有限公司		198,317.84
	浙江领卓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65,040.00
	湖州瑞博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30,240.00
	吴越希德咨询（湖州）有限责任公司		69,730.16
小　计		12,736,618.86	9,381,782.88
预收款项			
	浙江德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	800,000.00
小　计		350,000.00	800,000.00
合同负债			
	浙江绿能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26,292.80	84,840.40
	湖州创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95,094.34	
	美欣达欣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湖州南浔欣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2,098.10	20,000.00
	浙江欣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49.00	10,049.00
	湖州创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95,094.34	25,596.80
小　计		393,534.24	240,486.20
其他应付款			
	美欣达欣旺能源有限公司	8,755,133.00	8,670,133.00
	南通通大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6,977,600.00	6,713,000.00
	湖州欣海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2,200,000.00	
	浙江欣未来人才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00	180,000.00
	浙江欣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美欣达欣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	150,000.00
	湖州绿典精化有限公司	40,000.00	2,470,858.81
小　计		18,292,733.00	18,183,991.81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 2025 年 4 月 16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 2025 年 3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33,983,986 股剔除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 8,171,100 股后的余额 425,812,886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总额 127,743,865.80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在权益分配实施之前若发生股本变动，则以本次派发现金总额不变，按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剔除股

	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累计已回购的股份数量）调整分配比例。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股东会审议批准。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以业务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别对项目建造与运营业务、锂电池业务、再生胶业务等的经营业绩进行考核。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项目建造与运营业务[注]	锂电池业务	再生胶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2,929,138,023.10	56,623,280.21	187,244,797.48		3,173,006,100.79
营业成本	1,661,886,610.39	90,541,068.22	197,801,715.40		1,950,229,394.01
资产总额	13,734,361,310.42	296,274,401.15	449,842,275.34		14,480,477,986.91
负债总额	7,008,634,073.65	380,534,987.54	324,679,422.78		7,713,848,483.97

（3） 其他说明

[注]项目建造与运营业务分为项目建造业务、项目运营业务等，按产品分类的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二)1 之说明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18,650.74	15,359,718.08
1 至 2 年	878,714.25	2,265,895.62
2 至 3 年	1,854,716.84	581,228.14
3 年以上	651,824.54	70,596.40
3 至 4 年	581,228.14	70,596.40
4 至 5 年	70,596.40	
合计	4,903,906.37	18,277,438.2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03,906.37	100.00%	1,742,986.92	35.54%	3,160,919.45	18,277,438.24	100.00%	1,355,785.93	7.42%	16,921,652.31
其中：										
合计	4,903,906.37	100.00%	1,742,986.92	35.54%	3,160,919.45	18,277,438.24	100.00%	1,355,785.93	7.42%	16,921,652.3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18,650.74	75,932.54	5.00%
1-2 年	878,714.25	87,871.43	10.00%
2-3 年	1,854,716.84	927,358.42	50.00%
3 年以上	651,824.54	651,824.54	100.00%
合计	4,903,906.37	1,742,986.92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55,785.93	387,200.99				1,742,986.92
合计	1,355,785.93	387,200.99				1,742,986.9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青田县复盛建材有限公司	2,386,357.41		2,386,357.41	48.66%	1,483,792.77
许昌恒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15,009.22		515,009.22	10.50%	25,750.46
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政府马岙街道办事处	511,025.01		511,025.01	10.42%	51,102.50
湖州百瑞达汽车	461,757.65		461,757.65	9.42%	23,087.88

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湖州易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6.12%	15,000.00
合计	4,174,149.29		4,174,149.29	85.12%	1,598,733.61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600,000,000.00	5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494,041,954.17	2,329,012,744.66
合计	3,094,041,954.17	2,829,012,744.66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旺能环保公司	600,000,000.00	500,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0	500,000,000.00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601,613,891.13	2,327,918,823.54
应收暂付款	1,131,742.88	1,083,868.29
押金保证金	235,261.82	71,559.20
合计	2,602,980,895.83	2,329,074,251.03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13,131,013.97	1,842,493,241.08
1 至 2 年	849,905,932.77	120,372,811.28
2 至 3 年	93,294,937.00	263,564,137.13
3 年以上	246,649,012.09	102,644,061.54
3 至 4 年	246,649,012.09	102,644,061.54
合计	2,602,980,895.83	2,329,074,251.0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8,808,948.37	4.18%	108,808,948.37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94,171,947.46	95.82%	129,993.29	0.01%	2,494,041,954.17	2,329,074,251.03	100.00%	61,506.37	0.01%	2,329,012,744.66
其中：										
合计	2,602,980,895.83	100.00%	108,938,941.66	4.19%	2,494,041,954.17	2,329,074,251.03	100.00%	61,506.37	0.01%	2,329,012,744.6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立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6,800,661.10		108,808,948.37	108,808,948.37	100.00%	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余额差异
合计	96,800,661.10		108,808,948.37	108,808,948.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旺能环境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和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旺能环境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492,804,942.76		
账龄组合	1,367,004.70	129,993.29	9.51%
其中：1 年以内	283,543.48	14,177.17	5.00%
1-2 年	1,075,161.22	107,516.11	10.00%
3 年以上	8,300.00	8,300.00	100.00%
合计	2,494,171,947.46	129,993.29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57,356.37		4,150.00	61,506.37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53,758.06	53,758.06		

本期计提	10,578.86	53,758.05	108,813,098.37	108,877,435.29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177.17	107,516.11	108,817,248.37	108,938,941.6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末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0	100	4.1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旺能环保有限公司	往来款	477,214,163.03	1 年以内	18.33%	
		303,519,617.13	1-2 年	11.66%	
台州旺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往来款	84,550,000.00	1 年以内	3.25%	
		295,970,925.75	1-2 年	11.37%	
监利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477,846.67	1 年以内	0.52%	
		16,283,864.02	1-2 年	0.63%	
		25,975,774.02	2-3 年	1.00%	
		156,083,113.50	3 年以上	6.00%	
鹿邑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899,879.34	1 年以内	0.46%	
		91,275,814.13	1-2 年	3.51%	
		7,872,456.67	2-3 年	0.30%	
		88,035,487.21	3 年以上	3.38%	
渠县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82,630,900.79	1 年以内	3.17%	
		36,986,034.29	1-2 年	1.42%	
		38,076,978.77	2-3 年	1.46%	
		2,522,111.38	3 年以上	0.10%	
合计		1,732,374,966.70		66.56%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482,324,236.56		3,482,324,236.56	3,482,324,236.56		3,482,324,236.56
合计	3,482,324,236.56		3,482,324,236.56	3,482,324,236.56		3,482,324,236.5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其他		

					准备			
浙江旺能环保有限公司	3,177,115,837.56						3,177,115,837.56	
浙江旺能城矿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湖州旺能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旺能国际投资控股私人有限责任公司	105,208,399.00						105,208,399.00	
合计	3,482,324,236.56						3,482,324,236.56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21,726,051.42	14,103,102.41	49,674,230.12	24,195,553.50
合计	21,726,051.42	14,103,102.41	49,674,230.12	24,195,553.5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12,301,443.82	11,774,364.13					12,301,443.82	11,774,364.13
其中：								
垃圾及污泥处理、炉渣	12,288,487.22	11,774,364.13					12,288,487.22	11,774,364.13
咨询费收入	12,956.60						12,956.60	
按经营地区分类	12,301,443.82	11,774,364.13					12,301,443.82	11,774,364.13
其中：								
国内销售	12,301,443.82	11,774,364.13					12,301,443.82	11,774,364.13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	12,301,443.82						12,301,443.82	

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2,956.60						12,956.60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12,288,487.22						12,288,487.22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销售商品	商品交付时	付款期限一般为产品交付后 0 天至 90 天	炉渣	是	无	无
提供服务	服务提供时	付款期限一般为提供服务后 0 天至 90 天	生活垃圾及污泥处置	是	无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0,000,000.00	500,000,000.00
往来款利息	21,664,854.41	28,782,453.01
理财产品收益		83,102.5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1,207.24	
合计	621,746,061.65	528,865,555.51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4,011,379.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831,878.7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09,690.5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7,413,441.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128,169.2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01,239.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64,704.98	
合计	-16,645,475.9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162,151,908.20	公司各子公司垃圾处理收入及污泥处置收入按 70%的退税率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公司各子公司以垃圾为燃料生产的电力收入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南通回力公司胶粉、翻新轮胎、再生橡收入按 50%的退税率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上述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持续享受。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47%	1.31	1.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7%	1.35	1.24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560,869,862.25
非经常性损益	B	-16,645,475.94
非经常性损益中包括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合并日前的净利润	C	-7,413,441.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D=A-B	577,515,338.1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	6,434,572,285.7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中包含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合并日前的期初净资产	F	34,463,994.79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97,145.94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1.08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I1	128,848,869.30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1	6.00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I2	85,899,246.2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2	2.00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I3	73,720,388.16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3	1.28
其他	中央预算内固定资产投资补助资金	K1	14,750,000.00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L1	3.97
	计提专项储备	K2	982,153.88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L2	6.00
	其他综合收益	K3	-7,236,676.87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L3	6.00
	购买少数股权	K4	-282,068.81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L4	3.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K5	-33,010,000.00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L5	3.97
报告期月份数		M	1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		N=E+A/2+G×H/M-I×J/M±K×L/M	6,619,162,265.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O=A/N	8.47%
扣非后加权平均净资产		P=（E-F)+(A-C)/2+G*H/M-I*J/M± K×L/M	6,588,404,991.65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Q=D/P	8.77%

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560,869,862.25
非经常性损益	B	-16,645,475.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577,515,338.19
期初股份总数	D	429,496,165.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6,501.00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1.08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4,866,351.00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1.33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G/K-H×I/K-J	428,956,472.00
基本每股收益	M=A/L	1.31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1.35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560,869,862.25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净利润的影响数	B	-62,284,796.95
稀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623,154,659.20
非经常性损益	D	-16,645,475.94
稀释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C-D	639,800,135.14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F	428,956,472.00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G	87,777,126.51
稀释后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H=F+G	516,733,598.51
稀释每股收益	M=C/H	1.21
扣除非经常损益稀释每股收益	N=E/H	1.2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超

2025 年 4 月 18 日